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0460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半年度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迎欣

中國，北京
2021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高迎欣先生、鄭萬春先生及袁桂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吳迪先生、宋春風先生、楊曉靈先生及趙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紀鵬先生、李漢成先生、解植春先生、彭雪峰先生、劉寧宇先生及曲新久先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二〇二一年半年度报告

(A 股股票代码：600016)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由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到董事 18 名，现场出席董事 6 名，电话或视频连线出席董事 12 名，副董事长张宏伟、卢志强、刘永好，董事史玉柱、吴迪、宋春风、翁振杰、刘纪鹏、李汉成、解植春、彭雪峰、曲新久通过电话或视频连线出席会议。应列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9 名，实际列席 9 名。

本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本公司董事长高迎欣、行长郑万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彬和会计机构负责人殷绪文，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 2021 年上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除特别说明外，本半年度报告货币金额以人民币列示。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可能面临的风险请参见本报告“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二、风险管理”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目录

重要提示.....	1
释义.....	3
本公司战略定位与举措	4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7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五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六章 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七章 公司治理	103
第八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115
第九章 重要事项	117
第十章 财务报告	125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索引	126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127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行、本公司、中国民生银行、民生银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行及其附属公司
民生金融租赁	指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加银基金	指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民生加银资管	指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民银国际	指	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原中国银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原中国保监会	指	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10 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公司章程》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战略定位与举措

面对内外部挑战，本集团坚定战略方向，加快变革步伐，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主线，以数字化转型、重点区域发展、风控能力提升为着力点，打造夯实零售金融、深耕中小微金融、提升公司金融、强化金融市场业务四轮驱动，全面开创经营发展新局面。

一、使命愿景与战略定位

（一）使命

服务大众 情系民生

（二）愿景

长青银行 百年民生

（三）价值观

以客为尊——诚信、创新、高效、共赢、稳健

（四）发展目标

坚定战略方向，用心经营客户，通过做大基础客群，强化基础产品和服务能力，扩大优质负债来源，优化收入结构，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未来五年，努力把本公司打造成为一家特色鲜明、持续创新、价值成长、稳健经营的一流商业银行。

（五）战略定位

为实现发展目标，本公司进一步聚焦战略定位，致力于成为民营企业的银行、敏捷开放的银行、用心服务的银行。

民营企业的银行。服务大众，情系民生，全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以人为本，服务民众生活，为客户提供卓越的综合金融服务；发挥服务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乡村振兴新经济体的特色与优势，不断创新金融产品与服务，成为民企客户服务最好的银行，尤其在中小微金融服务领域树立民生的金字招牌；发挥民营银行体制机制优势，具备天然的创新基因，更好地适应市场和客户需求变化。

敏捷开放的银行。加快数字化转型，强化新科技在银行经营管理决策各领域的深度运用，全面提升经营管理质效，实现智慧银行全方位升级，为客户提供高效、敏捷的金融服务；紧扣客户的生产与生活全旅程，以中小微企业、个人金融为突破口，深度融入生态场景，建立生态银行新增长模式，推进场景融合、数据共享与平台合作，打造共生、共享、共赢的开放银行；加大新兴技术的规模化应用，坚持融合开放，激发创新动能，持续推进业务与模式创新。

用心服务的银行。围绕客户在银行的金融活动旅程，不断优化业务流程，全方位提升基础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客户体验；以客户为中心，深度理解客户需求，打造“一个民生”一体化协同体系，强化协同文化，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综合化服务；与客户融为一体，互为客户，合作共赢，与客户共同成长，共创价值。

二、战略举措

聚焦“民营企业的银行、敏捷开放的银行、用心服务的银行”战略定位，把本行打造成为“特色鲜明、持续创新、价值成长、稳健经营的一流商业银行”。

一是夯实零售金融。将零售金融作为优先发展的长期性、基础性战略业务，通过细分客群深度经营、丰富产品与服务体系、科技赋能数字化转型、打造强大总行能力、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五大核心策略，把本公司建设成行业领先的零售银行。

二是深耕中小微金融。践行民企战略，深耕中小微基础客群，聚焦突破获客模式、创新特色产品体系、发力普惠金融、建立科创企业投融资生态圈、重构管理模式五大核心策略，成为中小微企业的主办银行，打造民生银行在中小领域的特色品牌和国内最佳的小微金融品牌。

三是提升公司金融。聚焦做强战略客户、做深机构平台、做精交易银行、做专投资银行、做优绿色金融五大核心策略，稳步提升公司金融，打造民生银行业务发展的“基石”，成为公司客户可信赖的战略伙伴银行。

四是强化金融市场业务。以客群经营为中心，聚焦全方位客户营销、全谱系产品供给、全口径资产协同、全市场资产配置四大核心策略，打造一流的投资交易和资产管理能力，建设强大的产品供给平台，助推轻资本转型，重塑“低杠杆、轻资本、优结构、高回报”业务发展模式。

五是加快数字化转型。坚定数字金融转型方向，将体系性、全方位的数字化转型作为布局未来的新起点，通过加快建设场景化的生态银行，实现客户经济活动与金融需求无缝对接；通过建设更加智能化的智慧银行，将新科技、新技术全面运用到商业银行服务与管理各个领域，建立全新发展模式；通过组织架构调整、业务架构和数据基础优化、资源投入等配套机制保障，打造敏捷高效、体验极致、价值成长的数字化银行。

六是聚焦重点区域发展。立足粤港澳、长三角、京津冀、成渝四大区域在中国经济发展版图中的定位，积极践行国家战略，统筹谋划，科学布局，匹配差异化的政策和体制机制，将四大重点区域打造成为全行业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推动全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七是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三道防线协同风控机制，强化各类别风险全覆盖，完善风险偏好传导机制，塑造合规经营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打造全方位数字化风控模式，构建更加专业、高效的审批机制，完善前瞻式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强大风险系统与团队。强化问题资产清收处置，加大问题资产清收处置力度，严控新增不良，稳步提升全行资产质量。

八是加强体制机制保障。优化治理架构，强化价值成长与可持续发展。搭建创新平台与机制，构建积极、包容、担当的创新文化。建立高效协同机制，形成全行一盘棋强大行动力。以战略为导向，建立前瞻性、专业化、精细化的资源配置模式。建立新型人才管理体系，激发组织活力。构建精简高效的组织体系，提升组织效能。构建长期稳健的考核激励机制，推动稳健、可持续发展。强化党建引领，践行社会责任，树立“让人信赖，值得尊敬”的品牌形象。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民生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缩写：“CMBC”）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高迎欣

三、公司授权代表：解植春、黄慧儿

四、董事会秘书：白丹

联席公司秘书：白丹、黄慧儿

证券事务代表：王洪刚

五、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邮政编码：100031

联系电话：86-10-58560975；86-10-58560824

传真：86-10-58560720

电子信箱：cmbc@cmbc.com.cn

全行服务监督电话：86-95568

信用卡服务监督电话：86-400 66 95568

六、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邮政编码：100031

网址：www.cmbc.com.cn

电子信箱：cmbc@cmbc.com.cn

七、香港分行及营业地点：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国际金融中心二期37楼01-02室、12-16室及40楼

八、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 A 股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sse.com.cn

登载 H 股中期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www.hkexnews.hk

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九、中国内地法律顾问：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香港法律顾问：高伟绅律师行

十、国内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22 楼

十一、A 股股份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H 股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号铺

境内优先股股票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境外优先股股票登记处和过户代理：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卢森堡）

十二、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 股：上交所 股票简称：民生银行 股票代码：600016

H 股：香港联交所 股票简称：民生银行 股份代号：01988

境内优先股：上交所 股票简称：民生优 1 股票代码：360037

境外优先股：香港联交所 股票简称：CMBC 16USDPREF 股份代号：04609

十三、首次注册日期：1996 年 2 月 7 日

首次注册地点：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正义路 4 号

十四、变更注册日期：2007 年 11 月 20 日

注册地点：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十五、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8988F

十六、公司业务概要

本公司于 1996 年在北京正式成立，是中国第一家主要由民营企业发起设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本公司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后，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思路的主要变化情况请参见“本公司战略定位与举措”。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1年 1-6月	2020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	2019年 1-6月
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营业收入	87,775	98,108	-10.53	88,256
利息净收入	65,753	69,020	-4.73	57,357
非利息净收入	22,022	29,088	-24.29	30,899
营业支出	58,630	64,913	-9.68	49,797
业务及管理费	19,421	19,654	-1.19	18,389
信用减值损失	36,543	43,014	-15.04	29,313
营业利润	29,145	33,195	-12.20	38,459
利润总额	28,940	33,083	-12.52	38,42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6,556	28,453	-6.67	31,62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560	28,458	-6.67	31,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90	113,992	152.64	61,728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0.56	0.61	-8.20	0.72
稀释每股收益	0.56	0.61	-8.20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56	0.61	-8.20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56	0.61	-8.20	0.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	2.60	153.08	1.41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76	0.83	-0.07	1.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0.43	11.48	-1.05	14.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0.43	11.48	-1.05	14.86
成本收入比	22.13	20.03	2.10	20.8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14.45	14.84	-0.39	17.50
净利差（年化）	1.93	2.24	-0.31	1.99
净息差（年化）	2.02	2.22	-0.20	2.02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2019年 12月31日
规模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资产总额	7,069,708	6,950,233	1.72	6,681,84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031,900	3,853,931	4.62	3,487,601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339,153	2,244,856	4.20	2,074,677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92,747	1,609,075	5.20	1,412,924
贷款减值准备	103,426	97,637	5.93	84,647
负债总额	6,482,413	6,408,985	1.15	6,151,012
吸收存款总额	3,852,340	3,728,174	3.33	3,604,088
其中：公司存款	3,019,739	2,961,617	1.96	2,878,931
个人存款	827,305	758,712	9.04	718,363
其他存款	5,296	7,845	-32.49	6,794
股本	43,782	43,782	-	43,78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	575,436	529,537	8.67	518,845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权益总额	475,580	459,677	3.46	448,985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10.86	10.50	3.43	10.26
资产质量指标（%）			变动百分点	
不良贷款率	1.80	1.82	-0.02	1.56
拨备覆盖率	142.87	139.38	3.49	155.50
贷款拨备率	2.57	2.53	0.04	2.43
资本充足率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资本净额	755,024	707,472	6.72	673,741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79,238	461,921	3.75	455,088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00,293	70,427	42.41	70,871
二级资本净额	175,493	175,124	0.21	147,782
风险加权资产	5,623,652	5,425,856	3.65	5,117,026
			变动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2	8.51	0.01	8.8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1	9.81	0.50	10.28
资本充足率（%）	13.43	13.04	0.39	13.17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31	7.79	0.52	7.94

注：1.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加强企业202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1]2号）规定，本集团自2020年度起对信用卡分期收入进行了重分类，由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重分类至利息收入，相关财务指标比较期数据已重述。

2.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及期末总资产平均余额。

3.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等规定计算。在计算上述指标时已经考虑了发放优先股股息和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4.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5.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6.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7.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吸收存款总额及其构成均不含应计利息。

8.贷款减值准备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9.其他存款包含发行存款证、汇出及应解汇款。

10.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总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指标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的规定执行。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及本行适用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的监管标准为130%和1.8%。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不良贷款总额；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分季度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 第一季度	2021年 第二季度
营业收入	43,072	44,70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4,747	11,80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57	11,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97	226,793

二、补充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政府补助	60	203	70
捐赠支出	-3	-84	-7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12	-13	1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	-28	-29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的影响额	-9	-30	-20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3	48	15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	-5	6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7	53	9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二）补充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汇总人民币）	≥25	47.52	49.72	54.06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30.65	128.37	133.66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	104.25	104.57	104.30
杠杆率	≥4	7.50	6.93	6.87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1.52	1.63	2.6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8.56	9.73	12.31

注：1.以上数据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管的相关规定计算，除流动性比例为银行口径外，其他指标均为集团口径。

2.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

3.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

贷款迁徙率（%）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51	4.94	3.1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18.07	30.60	14.12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2.11	89.49	46.56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20.55	56.75	38.93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本集团根据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报告期内净利润和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无差异。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济金融与政策环境回顾

报告期内，受益于各国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新冠疫苗供应增加、接种稳步推进，全球经济逐步企稳，IMF在4月的世界经济展望中将2021年全球经济增速预期由5.5%上调至6.0%。不过，新兴经济体由于在疫情防控 and 疫苗供应方面相对偏弱，生产修复和经济增长慢于发达国家，从而形成“双轨”复苏局面。

我国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持续显现，经济保持稳定恢复态势。一季度，由于局部疫情复发，GDP环比增长0.4%，为去年二季度以来最慢环比增速。二季度，随着疫情防控持续好转，经济社会逐渐恢复正常，GDP环比增速提升至1.3%；由于去年同期基数较高，同比增速由一季度的18.3%回落至7.9%，但两年平均增速由一季度的5.0%回升至5.5%。整体来看，国民经济呈现“稳中加固、稳中向好”态势，生产需求扩大，市场活力提升，就业民生保障有力，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成效，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立足内外部形势，我国宏观政策继续为市场主体纾困，保持必要支持力度，不急转弯，根据形势变化适时调整完善，进一步巩固经济基本盘。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下调赤字规模和赤字率，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加强基本民生保障；持续推进减税降费，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全年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65万亿元，仅比去年减少1,000亿元；加强地方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稳健的货币政策更加灵活精准、合理适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提高货币政策传导效率；发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的精准导向作用，推动资金更多流向科技创新、小微企业、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持续释放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红利，优化存款利率监管，启动存款利率报价改革，引导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加强人民币汇率预期管理，保持人民币汇率总体稳定；健全现代货币政策框架，完善央行政策利率体系和宏观审慎政策框架。监管政策强化高质量发展、金融法治，完善长效机制，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推动金融机构提高公司治理质效，持续提升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能力；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确保金融创新在审慎监管前提下进行。

报告期内，在稳杠杆、积极化解债务风险的背景下，货币环境整体呈现“结构性紧信用+稳货币”格局，货币供应量、社会融资规模适度增长，货币信贷合理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报告期内，社会融资规模累计新增17.74万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13万亿元，人民币

贷款累计新增12.76万亿元，同比多增6,677亿元；银行中长期贷款保持较高景气度，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增速进一步提升。LPR改革潜力持续释放，受贷款重定价和支持实体等因素影响，上半年银行业净息差有所收窄；资产质量继续改善，不良贷款率和关注类贷款占比延续下行，行业整体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夯实；受益于经济回暖带动资产质量改善、拨备计提压力边际缓释，上半年商业银行累计实现净利润1.1万亿元，同比增长11.1%，行业景气度持续提升。

二、目标及策略

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相关工作，强化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坚定战略方向，创新客户服务模式，变革经营管理方式，加强各类金融风险管控，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是加大对实体经济的金融服务支持力度。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提供全面、高效、便捷的特色金融服务；进一步加大制造业信贷投放力度，搭建专业化服务体系和长效机制；持续提升普惠金融、乡村振兴、精准扶贫等领域贷款投放，加强顶层设计和政策保障；明确绿色金融发展方向，创新绿色金融商业模式和产品体系，强化配套政策；积极支持贸易新业态发展，创新服务跨境电商、市场采购、外贸综服等客户。

二是牢记“服务大众、情系民生”的企业使命，做民营企业的银行。保持民企战略定力，强化客户分层经营。深耕战略客户，创新总分支一体化营销体系，建立互惠共赢的战略合作关系，提供全方位综合化金融服务，成为战略客户的“战略银行”；聚焦优质核心企业供应链上下游、区域特色中小微企业、乡村振兴新经济及科创企业，创新一体化、场景化服务模式，建立特色产品体系，打造本行在中小领域的特色品牌和国内最佳的小微金融品牌。

三是推进数字金融转型，做敏捷开放的银行。提升科技和数据能力，完成“全分布式”企业级架构转型，形成以“业务中台、数据中台、AI中台”为核心的横向平台化科技体系。基于企业生产、个人生活旅程、政府机构类平台搭建生态场景，融入数字化、线上化金融和非金融服务，完善新供应链金融、结算与现金管理、开放银行、智能风控等产品服务。将新科技、新技术全面运用到本行经营管理各个领域，为客户提供更便捷、更高效的服务。

四是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一体化服务体系，做用心服务的银行。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围绕客户的金融活动旅程，不断完善营销服务，提升基础服务能力，优化产品供给和业务流程，全面提升客户体验。持续推进集团交叉销售和业务协同体系建设，敏

捷响应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一体化、全方位、综合化服务，与客户共同成长，共创价值。

五是打造民生特色数字化新零售。以客户体验提升为主线，以数字驱动为手段，加速生态布局与场景建设，做大基础客群，做实基础产品和服务。聚焦车主、准养老/养老、小微社区生态、小微供应链等零售特色细分客群，打造一体化获客协同经营体系，优化标准化全客群与特色客群细分经营，升级财富管理标准化、专业化服务能力，拓展支付+结算综合服务模式。

六是实施重点区域战略聚焦。紧跟国家战略布局，制定粤港澳、长三角、京津冀、成渝四大重点区域经营策略与实施方案，明确重点区域高质量发展目标、发展策略和实施路径，重点突破大基建、中小企业、跨境金融、高净值客群等业务方向，制定配套资源保障和体制机制政策，有序推进各项政策举措逐步落地，持续提升本行在重点区域的市场竞争力。

七是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一、二、三道防线风险管理能力；强化“内控合规就是核心竞争力”的理念，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各类风险精细化管理和新型风险防控，完善授权机制；推进问题资产专业化经营管理工作机制，提升全行问题资产清收处置效能；加强对附属机构的内控合规管理，确保集团合规经营。

八是强化基础管理和精细化管理。强化资产负债管理，推动资产负债稳定协调和可持续发展，深化结构调整，强化动态调控，推动基础业务规模增长，加大对重点业务与区域的支持力度，加强资本管理和资产负债风险管理。强化财务管理，坚持资源配置向战略业务、数字金融、重点区域等方向倾斜，确保战略性资源投放，重视中长期回报，优化预算管理和成本管理模式。深化集中运营，构建数字化“大运营平台”。

三、总体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总行党委、董事会的工作要求，围绕“民营企业的银行、敏捷开放的银行、用心服务的银行”的战略定位，以“客户、负债、风险、合规、改革、战略”为关键点，以服务实体经济为使命，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坚定走稳健可持续发展之路。

经营效益方面。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65.56 亿元，同比减少 18.97 亿元，降幅 6.67%；实现营业收入 877.75 亿元，同比减少 103.33 亿元，降幅 10.53%。

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行积极落实国家减费让利政策，严格执行房地产行业信贷调控政策，新发生贷款定价下降，加大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优质流动性资产的配置，投资收益率下降，息差收窄，利息净收入同比减少 35.33 亿元；认真落实监管要求，压降非标准化投资，其中非保本理财、票据资管投资已全部结清，相关非息收益同比减少 45.77 亿元；债券市场整体震荡，缺乏上年同期的交易机会，债券价差收益同比减少 28.34 亿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和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76%和 10.43%，同比分别下降 0.07 和 1.05 个百分点；基本每股收益 0.56 元，同比减少 0.05 元；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 10.86 元，比上年末增加 0.36 元。

业务规模方面。报告期内，本行改革转型持续深化，客群经营扎实推进，业务结构加快调整。资产端，在促贷款、优结构的发展理念下，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在资产总额中占比持续提升，同时紧密围绕国家信贷结构优化调整方向，加大对符合新发展理念相关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严格落实房地产行业的宏观审慎管理要求，重点领域、重点客户贷款增速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平均增速。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70,697.0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194.75 亿元，增幅 1.72%；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0,319.0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779.69 亿元，增幅 4.62%，在资产总额中占比 57.03%，比上年末上升 1.58 个百分点。负债端，本行持续夯实基础客群，积极拓展有效客群，不断完善基础产品和服务，压降高成本存款，推动低成本结算性存款增长，存款结构持续优化，存款成本明显下降。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64,824.1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734.28 亿元，增幅 1.15%；吸收存款总额 38,523.4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241.66 亿元，增幅 3.33%，个人存款在吸收存款总额中占比 21.48%，比上年末上升 1.13 个百分点。

资产质量方面。报告期内，本集团不断强化信用风险管理，加强资产质量管控，提高风险计量和预警能力，多措并举，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持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质量指标稳步改善，风险抵补能力不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 723.9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3.42 亿元；不良贷款率 1.80%，比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逾期 90 天以上、6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均小于 100%；拨备覆盖率 142.87%，比上年末上升 3.49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2.57%，比上年末上升 0.04 个百分点。

四、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一）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265.56亿元，同比减少18.97亿元，降幅6.67%。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
营业收入	87,775	98,108	-10.53
其中：利息净收入	65,753	69,020	-4.73
非利息净收入	22,022	29,088	-24.29
营业支出	58,630	64,913	-9.68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9,421	19,654	-1.19
税金及附加	945	1,005	-5.97
信用减值损失	36,543	43,014	-15.0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01	3	16,600.00
其他业务成本	1,220	1,237	-1.37
营业利润	29,145	33,195	-12.20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205	-112	两期为负
利润总额	28,940	33,083	-12.52
减：所得税费用	2,203	4,303	-48.80
净利润	26,737	28,780	-7.10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6,556	28,453	-6.67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181	327	-44.65

（二）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877.75亿元，同比减少103.33亿元，降幅10.53%。

本集团营业收入主要项目的金额、占比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利息净收入	65,753	74.91	69,020	70.35	-4.73
利息收入	140,736	160.34	147,538	150.38	-4.61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00,219	114.18	103,863	105.86	-3.51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30,019	34.20	32,143	32.76	-6.61
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3,911	4.46	3,362	3.43	16.33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3,379	3.85	4,779	4.87	-29.2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574	2.93	2,599	2.65	-0.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75	0.54	540	0.55	-12.0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159	0.18	252	0.26	-36.90
利息支出	-74,983	-85.43	-78,518	-80.03	-4.50
非利息净收入	22,022	25.09	29,088	29.65	-24.2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684	14.45	14,562	14.84	-12.90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9,338	10.64	14,526	14.81	-35.72
合计	87,775	100.00	98,108	100.00	-10.53

（三）利息净收入及净息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657.53亿元，同比减少32.67亿元，降幅4.73%。本集团净息差为2.02%，比上年同期下降0.20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959,450	100,219	5.10	3,675,563	103,863	5.68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304,204	52,716	4.61	2,234,119	57,500	5.18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55,246	47,503	5.79	1,441,444	46,363	6.47
金融投资	1,755,523	30,019	3.45	1,723,470	32,143	3.7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6,180	2,574	1.50	332,700	2,599	1.57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0,684	3,379	2.72	287,473	4,779	3.34
长期应收款	134,607	3,911	5.86	124,102	3,362	5.4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3,268	159	0.51	57,599	252	0.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181	475	2.12	47,790	540	2.27
合计	6,554,893	140,736	4.33	6,248,697	147,538	4.75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付息负债						
吸收存款	3,748,513	40,043	2.15	3,700,371	43,292	2.35
其中：公司存款	2,989,774	31,467	2.12	2,947,616	34,225	2.33
活期	1,266,118	8,137	1.30	1,146,788	6,398	1.12
定期	1,723,656	23,330	2.73	1,800,828	27,827	3.11
个人存款	758,739	8,576	2.28	752,755	9,067	2.42
活期	233,276	410	0.35	212,476	389	0.37
定期	525,463	8,166	3.13	540,279	8,678	3.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94,029	13,852	2.55	1,176,266	14,317	2.45
应付债券	859,229	13,025	3.06	768,857	12,047	3.15
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	425,164	6,581	3.12	371,320	6,159	3.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109,446	783	1.44	144,044	1,400	1.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4,311	699	1.90	128,762	1,303	2.04
合计	6,310,692	74,983	2.40	6,289,620	78,518	2.51
利息净收入		65,753			69,020	
净利差			1.93			2.24
净息差			2.02			2.22

注：汇出及应解汇款在此表中归入公司活期存款；发行存款证在此表中归入公司定期存款。

本集团规模变化和利率变化对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影响情况：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1年1-6月比	净增/减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上年同期增减变	
	变动规模因素	动利率因素	
利息收入变化：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022	-11,666	-3,644
金融投资	598	-2,722	-2,12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5	-130	-25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12	-788	-1,400
长期应收款	285	264	54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5	-118	-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	-36	-65
小计	8,394	-15,196	-6,802
利息支出变化：			
吸收存款	563	-3,812	-3,24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01	536	-465
应付债券	1,416	-438	978
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	893	-471	4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336	-281	-6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51	-53	-604
小计	984	-4,519	-3,535
利息净收入变化	7,410	-10,677	-3,267

注：规模变化以平均余额变化来衡量；利率变化以平均利率变化来衡量。

1、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1,407.36亿元，同比减少68.02亿元，降幅4.61%，主要是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等业务利息收入的减少。

（1）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1,002.19亿元，同比减少36.44亿元，降幅3.51%，主要是发放贷款和垫款平均收益率下降的影响。从业务种类看，公司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527.16亿元，同比减少47.84亿元，降幅8.32%；个人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475.03亿元，同比增加11.40亿元，增幅2.46%。从变动因素看，发放贷款和垫款日均规模的增长促进利息收入同比增长80.22亿元，平均收益率的下降导致利息收入同比减少116.66亿元。

（2）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金融投资利息收入300.19亿元，同比减少21.24亿元，降幅6.61%，主要是金融投资平均收益率下降导致利息收入同比减少27.22亿元。

（3）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40.13亿元，同比减少15.58亿元，降幅27.97%，主要是同业资产日均规模减少和平均收益率下降的共同影响。

（4）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39.11亿元，同比增加5.49亿元，增幅16.33%，主要是长期应收款日均规模增长和平均收益率上升的共同影响。

（5）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25.74亿元，同比减少0.25亿元，降幅0.96%。

2、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为749.83亿元，同比减少35.35亿元，降幅4.50%，主要是吸收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的减少。

（1）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吸收存款利息支出为400.43亿元，同比减少32.49亿元，降幅7.50%，主要是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的影响。从业务种类看，公司存款利息支出314.67亿元，同比减少27.58亿元，降幅8.06%；个人存款利息支出85.76亿元，同比减少4.91亿元，降幅5.42%。从变动因素看，由于吸收存款日均规模增长，利息支出同比增长5.63亿元；由于吸收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利息支出同比减少38.12亿元。

（2）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为153.34亿元，同比减少16.86亿元，降幅9.91%，主要是同业负债日均规模下降，利息支出同比减少18.88亿元。

（3）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应付债券利息支出130.25亿元，同比增加9.78亿元，增幅8.12%，主要是应付债券日均规模增长，利息支出同比增加14.16亿元。

（4）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央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利息支出为65.81亿元，同比增加4.22亿元，增幅6.85%。

3、净息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息差2.02%，同比下降0.20个百分点。净息差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资产收益率降幅较大：一是本行积极落实国家减费让利政策，同时提升了高评级客户贷款投放占比，新发生贷款收益率明显下降；二是本行严格执行房地产行业信贷调控政策，收益相对较高的房地产开发贷款规模及占比下降；三是本行持续调整与优化投资业务结构，加大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高流动性标准化债券的配置力度，降低企业信用类投资规模及占比，投资收益率同比有所下降。

为对冲各类资产收益率的下降，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大了信贷投放，收益水平相对较高的信贷资产在生息资产中的占比同比提升1.58个百分点，整体上资产收益结构得到优化；此外，进一步主动压降高成本结构性存款，并加强对中长期高成本存款的量价管控，有效降低了存款成本，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资产收益率下降带来的收入缺口。

展望下半年，净息差仍将面临收窄的压力。本行将一方面继续优化资产结构，进一步提升信贷资产在总资产中的占比，特别是加大零售贷款、中长期信贷资产投放；另一方面持续强化负债成本管控，做好中长期高成本存款的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与考核机制，增加低成本结算性存款，从而推动存款成本的进一步下降。

（四）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220.22亿元，同比减少70.66亿元，降幅24.29%。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684	14,562	-12.90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9,338	14,526	-35.72
合计	22,022	29,088	-24.29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26.84亿元，同比减少18.78亿元，降幅12.90%，主要是国内信用证、福费廷资金成本上升，市场形势发生变化，同时为落实监管政策要求，主动调整了福费廷业务模式和国内信用证业务结构，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同比减少6.35亿元；在资管新规及监管趋严背景下，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加快，同业投资、理财非标投资等通道业务大幅压缩，同时主动调整资产托管业务结构，收紧或退出私募基金托管、网贷资金监管等部分高风险业务，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同比减少4.86亿元。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359	16,798	-8.57
其中：银行卡服务手续费	5,711	5,614	1.73
代理业务手续费	3,862	3,451	11.91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3,048	3,534	-13.7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086	1,721	-36.90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1,083	1,320	-17.95
其他	569	1,158	-50.8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75	2,236	19.6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684	14,562	-12.90

2、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93.38亿元，同比减少51.88亿元，降幅35.72%。主要是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标投资规模比上年同期末下降1,722.75亿元，相关收益同比减少45.77亿元；债券市场整体震荡缺乏上年同期交易机会，买卖价差同比减少28.34亿元。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
投资收益	4,782	13,618	三项合计下降 45.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141	-1,671	
汇兑（损失）/收益	-111	475	
其他业务收入	2,412	1,871	28.92
其他收益	114	233	-51.07
合计	9,338	14,526	-35.72

（五）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成本管理模式，加大数字金融、基础业务培育以及战略性重点业务等方面的投入，促进业务轻型化、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业务及管理费194.21亿元，同比减少2.33亿元，降幅1.19%；成本收入比为22.13%，同比上升2.10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
员工薪酬（包括董事薪酬）	12,916	11,564	11.69
折旧和摊销费用	2,754	2,809	-1.96
短期和低价值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389	383	1.57
业务费用及其他	3,362	4,898	-31.36
合计	19,421	19,654	-1.19

（六）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365.43亿元，同比减少64.71亿元，降幅15.04%。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691	36,989	-27.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932	3,144	120.48
长期应收款	1,735	315	45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75	797	-27.85
其他	610	1,769	-65.52
合计	36,543	43,014	-15.04

（七）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22.03亿元，同比减少21.00亿元，降幅48.80%，主要是税前利润下降及免税收入增加的双重影响。

五、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一）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70,697.0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94.75亿元，增幅1.72%。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031,900	57.03	3,853,931	55.45
加：贷款应计利息	26,016	0.37	24,908	0.3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101,825	1.44	96,542	1.39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3,956,091	55.96	3,782,297	54.42
金融投资净额	2,029,466	28.71	2,120,650	30.5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5,363	5.88	401,525	5.78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9,823	4.67	295,456	4.25
长期应收款	131,987	1.87	127,853	1.84
固定资产净额（含在建工程）	51,726	0.73	49,757	0.72
其他	155,252	2.18	172,695	2.48
合计	7,069,708	100.00	6,950,233	100.00

1、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40,319.0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779.69亿元，增幅4.62%，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57.03%，比上年末上升1.58个百分点。

2、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为20,243.33亿元，比上年末减少842.26亿元，降幅3.99%，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28.63%，比上年末下降1.71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250,295	61.77	1,321,923	62.70
其中：债券投资	1,145,002	56.56	1,179,567	55.94
信托及资管计划	102,840	5.08	139,747	6.63
其他投资	2,453	0.13	2,609	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7,032	17.14	322,480	15.29
其中：债券投资	59,650	2.95	74,851	3.55
资管计划	9,375	0.46	10,168	0.48
其他投资	278,007	13.73	237,461	11.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27,006	21.09	464,156	22.01
其中：债券投资	421,066	20.80	460,126	21.82
其他投资	5,940	0.29	4,030	0.19
合计	2,024,333	100.00	2,108,559	100.00

注：其他投资包括权益工具、投资基金、理财及其他。

本集团持有的债券按发行主体列示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	967,446	59.51	964,047	56.23
政策性银行	101,411	6.24	90,682	5.29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88,768	11.61	245,339	14.31
企业	368,093	22.64	414,476	24.17
合计	1,625,718	100.00	1,714,544	100.00

本集团所持金融债券主要是政策性金融债及商业银行金融债。其中，面值最大的十只金融债券的有关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2020年金融债券	8,400	3.34	2025/07/14	2.94
2020年金融债券	7,410	3.23	2025/01/10	1.79
2021年金融债券	6,140	2.98	2024/01/08	1.63
2021年金融债券	5,350	3.30	2026/03/03	1.69
2019年金融债券	5,310	3.45	2029/09/20	1.52
2020年金融债券	5,110	2.20	2023/04/01	0.79
2020年金融债券	4,710	1.86	2023/04/09	0.69
2019年金融债券	3,700	3.45	2022/07/09	1.93
2019年金融债券	3,680	3.74	2029/07/12	1.20
2020年金融债券	3,600	3.45	2025/09/23	1.26
合计	53,410			15.44

3、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合计3,298.2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43.67亿元，增幅11.63%；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4.67%，比上年末上升0.42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增加。

4、衍生金融工具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类衍生合约	2,413,311	29,670	27,249	1,940,939	39,988	37,279
利率类衍生合约	1,116,597	977	1,268	1,399,900	1,193	1,497
贵金属类衍生合约	46,472	1,377	3,633	47,559	869	3,673
其他	1,424	199	170	1,666	235	226
合计		32,223	32,320		42,285	42,675

（二）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为64,824.1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34.28亿元，增幅1.15%。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3,892,249	60.04	3,768,151	58.79
其中：吸收存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3,852,340	59.43	3,728,174	58.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37,174	20.63	1,135,039	17.71
应付债券	701,144	10.82	957,880	14.95
向中央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436,609	6.74	423,370	6.61
其他	115,237	1.77	124,545	1.94
合计	6,482,413	100.00	6,408,985	100.00

1、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总额38,523.4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241.66亿元，增幅3.33%。从客户结构看，公司存款占比78.39%，个人存款占比21.48%；从期限结构看，活期存款占比39.86%，定期存款占比60.01%。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	3,019,739	78.39	2,961,617	79.44
其中：活期存款	1,269,761	32.96	1,287,743	34.54
定期存款	1,749,978	45.43	1,673,874	44.90
个人存款	827,305	21.48	758,712	20.35
其中：活期存款	265,630	6.90	243,780	6.54
定期存款	561,675	14.58	514,932	13.81
发行存款证	1,936	0.05	2,929	0.08
汇出及应解汇款	3,360	0.08	4,916	0.13
合计	3,852,340	100.00	3,728,174	100.00

2、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13,371.7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021.35亿元，增幅17.81%，主要是中长期同业存放资金规模增加。

3、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应付债券7,011.44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567.36亿元，降幅26.80%，主要是同业存单规模下降。

（三）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总额5,872.9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60.47亿元，增幅8.51%，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5,754.3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58.99亿元，增幅8.67%。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变动（%）
股本	43,782	43,782	-
其他权益工具	99,856	69,860	42.94
其中：优先股	29,867	29,867	-
永续债	69,989	39,993	75.00
资本公积	57,419	57,419	-
其他综合收益	-1,219	-1,849	两期为负
盈余公积	48,479	48,479	-
一般风险准备	86,717	86,599	0.14
未分配利润	240,402	225,247	6.73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	575,436	529,537	8.67
少数股东权益	11,859	11,711	1.26
合计	587,295	541,248	8.51

（四）表外项目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变动（%）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22,275	478,980	9.04
银行承兑汇票	360,975	403,532	-10.55
开出保函	164,080	158,889	3.27
开出信用证	86,209	116,333	-25.89
资本性支出承诺	19,664	15,775	24.65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9,867	13,016	-24.19

（五）主要产品和服务市场占有率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21 年 6 月《金融机构本外币信贷收支月报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项存款总额在 9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中的市场份额为 12.05%；本行各项贷款总额在 9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中的市场份额为 12.58%。（注：9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指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华夏银行、广发银行、平安银行和本行。上述数据的统计口径为本行境内机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金融机构存贷款统计口径的通知》（银发[2015]14 号），从 2015 年开始，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在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存款”统计口径，存款类金融机构拆放给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的款项纳入“各项贷款”统计口径。）

六、贷款质量分析

（一）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关注类贷款总额1,154.1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34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2.86%，比上年末下降0.12个百分点；不良贷款总额723.9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3.42亿元；不良贷款率1.80%，比上年末下降0.02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贷款	3,959,509	98.20	3,783,882	98.18	4.64
其中：正常类贷款	3,844,099	95.34	3,669,206	95.20	4.77
关注类贷款	115,410	2.86	114,676	2.98	0.64
不良贷款	72,391	1.80	70,049	1.82	3.34
其中：次级类贷款	19,439	0.48	25,023	0.65	-22.32
可疑类贷款	35,306	0.88	24,477	0.64	44.24
损失类贷款	17,646	0.44	20,549	0.53	-14.13
合计	4,031,900	100.00	3,853,931	100.00	4.62

（二）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含票据贴现）总额23,391.5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42.97亿元，占比58.02%，比上年末下降0.23个百分点；个人贷款总额16,927.4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36.72亿元，占比41.98%，比上年末上升0.23个百分点。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不良贷款（含票据贴现）总额 448.7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62.94 亿元，不良贷款率 1.92%，比上年末上升 0.20 个百分点；个人不良贷款总额 275.12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39.52 亿元，不良贷款率 1.63%，比上年末下降 0.33 个百分点。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占比 (%)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	贷款总额	占比 (%)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339,153	58.02	44,879	1.92	2,244,856	58.25	38,585	1.72
其中：票据贴现	230,898	5.73	1,021	0.44	227,859	5.91	977	0.43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92,747	41.98	27,512	1.63	1,609,075	41.75	31,464	1.96
其中：小微贷款	573,163	14.22	12,620	2.20	523,799	13.59	14,532	2.77
住房贷款	554,366	13.75	1,237	0.22	515,296	13.37	1,108	0.22
信用卡透支	457,252	11.34	12,981	2.84	462,309	12.00	15,180	3.28
其他	107,966	2.67	674	0.62	107,671	2.79	644	0.60
合计	4,031,900	100.00	72,391	1.80	3,853,931	100.00	70,049	1.82

（三）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紧随国家各项宏观、产业、区域等政策导向，积极落实宏观审慎等各项监管要求，坚定服务实体经济，持续优化信贷资产结构，重点投向国家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普惠金融、乡村振兴、绿色信贷和中小企业等。加强房地产信贷管理，严格执行“三线四档”差别化信贷政策，持续优化房地产客户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业务主要集中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制造业、房地产业，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贷款总额5,234.0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74.21亿元；制造业贷款总额3,195.67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92.44亿元；房地产贷款总额4,169.43亿元，比上年末下降220.89亿元，占比较上年末下降1.05个百分点。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采矿业、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三大行业不良贷款总额合计297.71亿元，合计在公司不良贷款中占比66.34%。采矿业、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不良贷款总额分别比上年末增加36.11亿元、减少1.76亿元、增加13.62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比上年末上升4.09个百分点、下降0.26个百分点、下降0.27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方面，受个别大额对公客户下迁不良影响，采矿业，房地产业等行业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上升。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 总额	占比 (%)	不良贷 款总额	不良贷 款率 (%)	贷款 总额	占比 (%)	不良贷 款总额	不良贷 款率 (%)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3,403	12.98	2,663	0.51	485,982	12.61	3,034	0.62
房地产业	416,943	10.34	4,349	1.04	439,032	11.39	3,040	0.69
制造业	319,567	7.92	10,070	3.15	300,323	7.79	10,246	3.41
批发和零售业	226,108	5.61	7,398	3.27	170,477	4.42	6,036	3.5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8,341	4.17	407	0.24	149,509	3.88	73	0.0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3,673	3.32	4,483	3.35	107,441	2.79	4,411	4.11
金融业	133,035	3.31	462	0.35	204,644	5.31	515	0.25
建筑业	123,196	3.05	1,260	1.02	108,440	2.81	1,316	1.21
采矿业	99,030	2.46	12,303	12.42	104,329	2.71	8,692	8.3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9,986	1.98	635	0.79	69,354	1.80	363	0.52
住宿和餐饮业	15,577	0.39	215	1.38	15,863	0.41	236	1.49
农、林、牧、渔业	15,430	0.38	85	0.55	12,769	0.33	180	1.41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6,324	0.16	-	-	6,840	0.18	-	-
其他	78,540	1.95	549	0.70	69,853	1.82	443	0.63
小计	2,339,153	58.02	44,879	1.92	2,244,856	58.25	38,585	1.72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92,747	41.98	27,512	1.63	1,609,075	41.75	31,464	1.96
合计	4,031,900	100.00	72,391	1.80	3,853,931	100.00	70,049	1.82

（四）按投放地区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根据国家宏观政策导向、监管指导要求及政策变化，落实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紧紧围绕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成渝四大重点区域，实行差异化的区域信贷政策，科学调整业务授权，提升战略区域增量资本配置占比。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江三角洲地区、环渤海地区及西部地区贷款总额居前三位，分别为10,007.87亿元、6,374.34亿元、6,299.73亿元，占比分别为24.82%、15.81%、15.62%。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总部、中部、环渤海等地区，不良贷款总额分别为183.00亿元、147.43亿元、123.42亿元，合计占比62.69%。从不良贷款增量看，环渤海和中部地区增加较多，分别比上年末增加23.33亿元和22.88亿元，不良贷款率分别比上年末上升0.32个百分点和0.3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地区内个别对公客户降级导致。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占比 (%)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	贷款总额	占比 (%)	不良贷款总额	不良贷款率 (%)
总部	511,523	12.69	18,300	3.58	548,060	14.22	20,796	3.79
长江三角洲地区	1,000,787	24.82	8,644	0.86	928,337	24.09	9,220	0.99
珠江三角洲地区	556,692	13.81	5,115	0.92	523,433	13.58	5,264	1.01
环渤海地区	637,434	15.81	12,342	1.94	618,101	16.04	10,009	1.62
东北地区	93,102	2.31	2,935	3.15	90,034	2.34	2,428	2.70
中部地区	505,219	12.53	14,743	2.92	481,042	12.48	12,455	2.59
西部地区	629,973	15.62	9,609	1.53	570,998	14.81	9,122	1.60
境外及附属机构	97,170	2.41	703	0.72	93,926	2.44	755	0.80
合计	4,031,900	100.00	72,391	1.80	3,853,931	100.00	70,049	1.82

注：本集团机构的地区归属请参阅财务报表的附注七“分部报告”。

（五）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担保结构保持稳定，抵质押贷款总额23,341.1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93.80亿元，占比为57.89%，比上年末下降0.36个百分点；信用贷款总额9,922.8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48.16亿元，占比24.61%，比上年末上升0.03个百分点；保证贷款总额7,055.0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37.73亿元，占比17.50%，比上年末上升0.33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992,284	24.61	947,468	24.58
保证贷款	705,500	17.50	661,727	17.17
附担保物贷款	2,334,116	57.89	2,244,736	58.25
其中：抵押贷款	1,741,872	43.20	1,686,307	43.76
质押贷款	592,244	14.69	558,429	14.49
合计	4,031,900	100.00	3,853,931	100.00

（六）前十大贷款客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前十大贷款客户的贷款总额合计为646.14亿元，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1.60%。前十大贷款客户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金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A	11,500	0.29
客户 B	9,200	0.23
客户 C	6,616	0.16
客户 D	6,283	0.16
客户 E	6,000	0.15
客户 F	5,700	0.14
客户 G	5,005	0.12
客户 H	4,893	0.12
客户 I	4,713	0.12
客户 J	4,704	0.11

（七）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重组贷款总额209.5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2.22亿元，在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中占比为0.52%，比上年末上升0.03个百分点。逾期贷款总额826.8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6.00亿元，在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中占比为2.05%，比上年末上升0.02个百分点。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重组贷款	20,951	0.52	18,729	0.49
逾期贷款合计	82,688	2.05	78,088	2.03
其中：逾期3个月以内	24,866	0.62	26,338	0.68
逾期3个月以上至1年	35,471	0.88	28,543	0.75
逾期1年以上至3年	17,441	0.43	18,207	0.47
逾期3年以上	4,910	0.12	5,000	0.13

注：1.重组贷款（全称：重组后的贷款）是指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做出调整的贷款。

2.逾期贷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八）抵债资产情况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债资产	5,293	6,180
其中：房产和土地	5,039	5,940
运输工具	118	40
其他	136	200
减值准备	157	131

（九）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97,637	84,647
本期净计提	26,691	76,990
本期核销及转出	-22,608	-67,110
收回已核销贷款	2,383	4,388
其他	-677	-1,278
期末余额	103,426	97,637

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IFRS9）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要求，本行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于零售贷款和划分为阶段一、阶段二的非零售贷款，按照内部评级体系估计的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等风险参数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划分为阶段三的非零售贷款，按照其预期现金流回收情况进行单笔计提。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以来，本行持续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监测与优化，风险预判能力不断加强，贷款减值计提前瞻性和减值管理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七、资本充足率分析

（一）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简称“新办法”）和其他相关监管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本行以及符合新办法规定的本行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均达到新办法达标要求。在本行拥有多数股权或拥有控制权的被投资金融机构中，有一家村镇银行存在0.66亿元监管资本缺口。

本集团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79,238	449,323	461,921	437,830
一级资本净额	579,531	549,173	532,348	507,682
总资本净额	755,024	719,568	707,472	678,609
核心一级资本	483,076	466,233	466,960	450,670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3,838	-16,910	-5,039	-12,840
其他一级资本	100,855	99,856	70,831	69,860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562	-6	-404	-8
二级资本	175,493	170,400	175,124	170,935
二级资本扣减项	-	-5	-	-8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5,623,652	5,376,498	5,425,856	5,136,410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215,548	4,977,159	5,019,411	4,738,017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94,760	90,223	93,101	89,277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13,344	309,116	313,344	309,11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2	8.36	8.51	8.5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1	10.21	9.81	9.88
资本充足率（%）	13.43	13.38	13.04	13.21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一级资本净额比2021年3月末增加317.21亿元，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减少256.30亿元，杠杆率水平升高0.43个百分点。本集团杠杆率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 6月30日	2021年 3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0年 9月30日
杠杆率（%）	7.50	7.07	6.93	6.86
一级资本净额	579,531	547,810	532,348	539,94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7,727,571	7,753,201	7,684,206	7,869,025

关于监管资本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行网站（www.cmbc.com.cn）“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监管资本”栏目。

（二）信用风险暴露

下表列出本集团按照新办法计量的信用风险暴露情况。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表内信用风险暴露	7,020,587	6,846,439
其中：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	277,722	304,232
表外信用风险暴露	634,579	717,676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27,623	26,861
合计	7,682,789	7,590,976

（三）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本集团市场风险资本要求采用标准法计量。下表列出本集团于报告期末各类型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利率风险	4,263	4,227
股票风险	1,158	1,163
汇率风险	1,976	1,937
商品风险	130	68
期权风险	22	7
交易账户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的特定风险	32	46
合计	7,581	7,448

（四）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按照基本指标法计量的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为 250.68 亿元。

八、流动性相关指标

（一）流动性覆盖率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性覆盖率（%）	130.65	128.37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958,136	959,398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733,340	747,370

（二）净稳定资金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4.25	104.24	104.57
可用的稳定资金	3,897,189	3,817,492	3,750,279
所需的稳定资金	3,738,318	3,662,252	3,586,301

九、分部报告

本集团业务分部按照对公业务、零售业务和其他业务分部进行管理、报告和评价，地区分部按照总部、长江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环渤海地区、东北地区、中部地区、西部地区、境外及附属机构八大分部进行管理、报告和评价。

（一）按业务领域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对公业务	4,591,253	44,228	10,359
零售业务	1,685,022	34,620	14,817
其他业务	742,931	8,927	3,764
合计	7,019,206	87,775	28,940

（二）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业绩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总部	3,200,942	28,494	5,046
长江三角洲地区	1,280,804	14,409	9,590
珠江三角洲地区	617,276	9,193	4,787
环渤海地区	1,217,762	10,843	2,753
东北地区	154,129	1,633	165
中部地区	501,384	8,069	1,582
西部地区	628,901	9,208	3,338
境外及附属机构	365,171	5,926	1,679
地区间调整	-947,163	-	-
合计	7,019,206	87,775	28,940

十、其他财务信息

（一）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情况

1、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行为规范公允价值计量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加强风险控制，维护投资者及相关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了《公允价值管理办法》，将部分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计量纳入公允价值的计量范围，并对公允价值的确定原则、方法以及程序进行了明确和细化。为提高公允价值估值的合理性和可靠性，针对公允价值的管理，本行确定了相应的管理机构和工作职责，不断加强对资产、负债业务的估值研究，提升自身估值能力，逐步完善估值模型和系统，强化对外部获取价格的验证。本行对公允价值的计量过程采取了相应的内控措施，实行公允价值查询和确认的双人复核制度，采用公允价值的估值流程需由经办与复核双人签字生效等方式。与此同时，内审部门通过对公允价值的确定范围、估值方法和程序等的监督检查，促进本行不断提高内部控制水平。

本行已经实施《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IFRS9）和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等新会计准则。在报告期内完成了金融工具SPPI测试、产品分类、估值、减值测算，按照新会计准则开展公允价值计量。

2、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金融工具

本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中，债券投资采用如下估值方法：人民币债券估值原则上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估值获得，外币债券市值通过BLOOMBERG系统与询价相结合的方法获得。衍生金融工具估值采用公开市场报价和模型估值的方法，部分客户背景的衍生产品通过市场询价获得，外汇期权业务估值采用系统模型估值方法；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具有客户背景的利率掉期合约以及市场风险基本对冲的自营利率掉期、外汇贵金属远期、掉期和期权合约。公募基金投资使用市场法估值。票据贴现及转贴现、福费廷、资产管理计划、收益权、股权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次级档和可转债等非标准化投资采用模型估值方法，主要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市场法、成本法等。

（二）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集团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的附注六、14“其他资产”。

（三）逾期未偿付债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逾期未偿付债务。

（四）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879.90 亿元，净流入额同比增加 1,739.98 亿元，主要是交易性投资业务现金净流入增加、发放贷款和垫款业务现金净流出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94.42 亿元，净流入额同比增加 1,429.09 亿元，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15.15 亿元，净流出额同比增加 1,909.40 亿元，主要是发行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减少。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变动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90	113,992	增加 173,998
其中：交易性投资现金流量净额	21,838	-85,956	增加 107,794
发放贷款和垫款现金流量净额	-199,090	-334,067	减少 134,9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42	-43,467	增加 142,909
其中：收回投资的现金流入	614,319	683,824	减少 69,505
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	-551,834	-758,692	减少 206,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15	-60,575	增加 190,940
其中：发行债券的现金流入	306,378	539,850	减少 233,472
偿还债务的现金流出	-570,993	-591,680	减少 20,687

（五）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主要原因

资产负债表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增幅（%）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5,679	52,084	64.50	存放同业款项的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90	21,464	-57.65	买入返售债券及买入返售票据规模的下降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22,033	911,350	34.09	压降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短期负债规模，适度增加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等中长期负债规模
拆入资金	82,890	158,371	-47.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251	65,318	-50.62	
应交税费	13,250	22,979	-42.34	应交企业所得税的下降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	117	107.69	子公司境外业务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其他负债	43,830	32,316	35.63	待清算款项、应付票据以及待支付现金分红款项等的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	99,856	69,860	42.94	永续债的发行
其他综合收益	-1,219	-1,849	两期为负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增加

利润表	2021年1-6月	2020年1-6月	增幅（%）	主要原因
投资收益	4,782	13,6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标投资相关收益减少、债券买卖价差减少以及市场价格波动等的影响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141	-1,671	三项合计下降 45.16%	
汇兑（损失）/收益	-111	475		
其他收益	114	233	-51.07	子公司企业所得税返还的减少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01	3	16,600.00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的增加
营业外收入	20	38	-47.37	营业外相关收入的减少
营业外支出	225	150	50.00	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的增提
所得税费用	2,203	4,303	-48.80	税前利润下降及免税收入增加的双重影响
少数股东损益	181	327	-44.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十一、主要业务回顾

（一）存贷款业务

1、存款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存款结构持续优化，存款成本持续下降。截至报告期末，各项存款余额 38,284.25 亿，比上年末增加 1,311.65 亿元，增幅 3.55%，在总负债中占比 60.78%，比上年末提高 1.34 个百分点。其中，结构性存款余额 443.89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1,257.57 亿元，降幅 73.91%；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5,228.28 亿元，降幅 92.17%。核心负债比上年末增加 2,563.22 亿元，增幅 7.61%；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4,767.88 亿元，增幅 15.15%。存款结构优化推动成本持续下降，报告期内，本行存款成本率 2.15%，比上年同期下降 0.21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进一步向基础客群和基础业务回归，将全面优化业务结构作为经营管理的重点工作。通过积极拓展基础客户，深化客群综合经营，聚焦重点领域，创新结算与现金管理、供应链行业场景化等产品服务，增强低成本结算性存款吸收能力。同时，本行持续强化高成本存款管理，主动压降高成本结构性存款，引导存款成本稳步下降。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境内有余额存款客户数、今年新开存款客户数均实现同比多增，对公、零售有效客户均保持较快增长。本行境内有余额存款客户 4,539.34 万户，比上年末增加 139.98 万户，增幅 3.18%，同比多增 11.26 万户；今年新开存款客户 123.90 万户，比上年同期增加 15.64 万户，增幅 14.45%，同比多增 48.45 万户。

下半年，预计流动性将保持合理充裕，市场竞争更加有序，为存款成本管控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同时，本行高成本结构性存款规模下降对存款总量增长带来的压力已基本释放，存款业务经营中不稳定因素减少。本行将充分把握内外部发展机遇，继续夯实客户基础，推动核心负债增长，持续优化存款结构，坚持合规审慎经营，引导存款成本下降，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2、贷款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贷款平稳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贷款总额 40,093.6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762.33 亿元，增幅 4.60%，在总资产中占比 58.40%，比上年末上升 1.5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决策部署，本

行加大对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围绕国家战略方向，积极调整信贷结构，推动业务回归本源，为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与监管要求，把服务实体经济放到更突出位置，严格落实房地产行业的宏观审慎管理要求。信贷资源向小微、制造业、绿色金融、乡村振兴、大基建等重点领域倾斜。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制造业等重点领域贷款均保持较快增长，增幅显著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幅。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859.2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75.74 亿元，增幅 8.38%。制造业贷款余额 3,176.3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91.74 亿元，增幅 6.42%。

深入实施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打造区域化特色和优势。积极支持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成渝等国家重点战略区域，因地制宜增加对经济困难省份的信贷投放。截至报告期末，重点区域各项贷款保持较快增长，比上年末增长 5.74%，显著高于全行平均增幅。

围绕战略方向，优化贷款客户结构。报告期内，本行贷款客户结构呈现明显改善趋势。零售贷款占比持续上升，截至报告期末，零售贷款余额 16,749.8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827.92 亿元，增幅 5.20%，在各项贷款中占比 41.78%，比上年末提升 0.24 个百分点。对公高评级优质客户贷款规模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境内对公高评级优质客户贷款 9,483.8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749.26 亿元，增幅 8.58%，在境内对公贷款中占比 46.53%，比上年末提高 1.72 个百分点。

下阶段，本行将继续围绕国家发展战略方向，以新旧动能转换为契机，深入推进信贷结构优化，对小微企业、民营企业提供普惠性、持续性的资金支持，对先进制造业、绿色金融、乡村振兴等国民经济重点领域与薄弱环节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强化对实体经济支持。同时，聚焦重点客户、重点区域，加大对总分行战略客户、供应链金融、零售客群的支持力度，加强信贷客群的结算服务，提升综合回报。

（二）公司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主动应对市场和监管环境的新变化、新挑战，聚力战略客群深耕，致力成为战略客户的战略银行；聚力中小客群开发，打造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特色和品牌；聚力优质负债拓展，通过稳定负债提高业绩弹性；聚力重点区域提升，打造区域化特色和优势；聚力营销基础改善，打造扩大有效客群的生态环境；聚力考核机制革新，引导战略执行并激发组织活力。同时，压实公司业务第一道风险防范责任，推动公司银行业务实现战略转型和可持续发展。

1、差异化客群经营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服务实体经济，深化客群经营，建立了基础客群、战略客群、机构客群、中小客群等分层分类的差异化服务体系。

基础客群：客户基础夯实提升。切实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强化客群分类经营，建立客户价值细分体系，引入客户合作过程性指标，不断提升客户价值，客群基础进一步夯实。报告期内，本行聚焦重点客户旅程、不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对公账户服务完成“企业标准开户全流程产品”上线，大大缩短企业客户开户时长，全行新开对公非零客户数、新开对公非零基本客户数都是历史同期最好水平。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境内有余额对公存款客户达143.39万户，比上年末增长3.30%；境内有余额对公一般贷款客户数突破万户大关，达到10,110户，比上年末增长4.16%。

战略客群：打造战略客户服务新模式。本行全面变革战略客户服务体制机制，组建战略客户部作为全行战略客户营销服务部门，按照“协同、专业、高效、价值”的理念，对全行名单制优质客户开展“总对总”营销，提供分层化、一体化、专业化的优质服务；打造战略客户“五位一体”团队作业模式，落实“一户一策”综合服务方案，推进高层营销，为做好客户服务工作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整合行内及附属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发布战略客户权益手册，搭建“价值共融、利益共生、资源共享”的一体化经营聚合生态，重塑客户旅程，提升客户体验，创造客户价值。报告期内，本行战略客群存款日均8,982.75亿元，比上年增加528.12亿元，增幅6.25%；截至报告期末，各项贷款总额8,140.2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059.14亿，增幅14.96%。

机构客群：按行业分类差异化经营。本行分类制定客群营销策略，精细化、差异化推动，强化机构业务资质建设。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机构客户数2.77万户，比上年末增长5.32%。

中小客群：持续打造“中小企业民生工程”。本行一直以服务民营企业为己任，将深耕中小金融作为一项战略业务持续推进。报告期内，本行不断推进“中小企业民生工程”，依托“携手、生根、共赢、萤火”四大计划，通过便捷化、线上化、平台化、综合化的金融服务，为不同类型、不同发展阶段的中小企业客户提供账户及资金服务、交易及融资服务、战略及成长服务、家园及生态服务等一揽子的金融支持，持续迭代中小客群差异化产品体系，助力中小企业发展。

2、综合化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产品创新，丰富和完善产品体系，为客户提供综合化、专业化、智能化的金融服务方案，不断增强客户合作粘性。

公司存款业务。报告期内，本行聚力优质负债拓展，加强结算业务平台建设，强化战略客户、供应链核心客户链条式开发，强化中小客户批量获客，强化资产业务客群结算服务，全面提升公司客群的一般存款贡献，根据流动性和市场利率走势主动优化负债结构，推动对公一般存款持续、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存款30,117.0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64.07亿元，增幅2.25%；对公存款结构持续优化，活期存款日均占比42.23%，比上年提高2.28个百分点；对公存款成本持续压降，对公存款平均成本率2.13%，比上年同期下降0.21个百分点。

公司贷款业务。报告期内，本行紧跟国家战略，加大对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成渝重点区域投放。加大绿色信贷、乡村振兴重点领域投放；积极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围绕先进制造业、战略新兴产业、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等领域，加大贷款投放力度。聚焦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传统基建和5G、特高压、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基建领域，持续加大投放力度。加大战略客群投放、继续对疫情防控重点客户实施定价优惠政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贷款23,343.7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34.41亿元，增幅4.17%。

投资银行业务。报告期内，本行始终秉持“以客为尊”和“金融回归经济本源”的价值理念，继续深耕核心客群经营，通过债券融资、结构融资、股权融资、跨境融资等多元化投行产品，为客户提供综合化、定制化的投行服务，帮助客户优化财务结构、改善经营管理，在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和助力企业价值提升中，打造民生“商行+投行”“融资+融智”“投行引领+投贷联动”的投行赋能模式，成为客户真正的“朋友、管家、顾问”。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进一步强化内外研判、加强营销获客、优化业务流程、实施重大项

目作业机制，积极响应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绿色金融”“乡村振兴”等重大国家战略，回归商业银行投行业务本源。报告期内，本行各类债券承销发行规模1,654.53亿元，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承销发行规模1,532.58亿元，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排名第十位。本行大力推进相关债券产品创新，帮助8家企业成功发行绿色债券36.95亿元，包括绿色票据、碳中和债、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等品种，其中发行市场第一单碳中和资产支持票据；帮助5家企业成功发行15.60亿元乡村振兴债，助力乡村振兴建设。本行进一步发挥并购和银团业务优势，深化同业合作和资源共享，聚焦产业资源整合、国企重组、中概股回归、跨境并购等领域，在继续助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同时，加大服务支持智能制造、节能环保、生物医药等新兴行业发展，落地了一系列具有较高市场影响力的重大项目，有力支持了实体经济发展，提升了投行业务品牌形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并购贷款及并购银团贷款合计1,359.75亿元。

机构业务。报告期内，本行通过精细化地方政府专项债链式开发机构客群，推动机构业务平台项目建设，丰富机构业务产品方案，提升综合服务水平。截至报告期末，机构存款日均8,576.71亿元，比上年新增769.74亿元，增幅9.86%。

交易银行业务。报告期内，本行聚焦客户旅程，不断整合现有产品、渠道与服务，致力于提升结算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智能化、便捷化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改善客户体验。

报告期内，本行加快丰富和完善结算与现金管理产品服务体系，针对集团客户现金管理需求，提供跨行现金管理方案，助力企业实现资金管理便捷化、智能化；针对房屋销售和租赁资金监管、破产清算、招投标、薪资发放等场景，提供定制化产品和服务，灵活对接资金结算需求。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结算与现金管理存款14,418.1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52.93亿元，增幅8.69%。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客户境内外贸易融资需求持续丰富产品体系。大力落实跨境贸易结算便利化政策，持续升级跨境结算智能化产品体系，加速落地跨境资金池业务；与多个跨境电商平台、市场采购平台进行系统对接，做好贸易新业态结算服务；把握进口采购、对外承包工程等多场景业务机会，提供高效、优质的跨境金融服务。着力优化票据业务流程并推动线上化进程，实现商票贴现系统自动辅助审查、线上审核与放款全流程线上化，优化自助贴现，升级票据管家，提升业务拓展效率。紧贴客户场景优化国内保函产品，围绕多种行业、场景下客户的担保需求匹配产品方案，大力发展非融资性保函，着力拓展电子保函应用场景，

累计上线49个非标电子保函版本，国内保函业务量同比增长33.69%。

3、生态化模式转型

报告期内，本行聚焦企业数字化服务，以供应链业务为重点，不断深化产业互联网生态经营。本行供应链金融业务紧跟数字化转型战略，聚力客群经营，持续推进大中小微一体化机制落地；通过创新数字供应链金融服务模式、深化生态平台获客、迭代线上产品提升客户体验等，积极探索打造供应链金融场景、平台、客户体验相融合的企业产业链全生态服务。

推进大中小微一体化经营。本行成立大中小微一体化协同工作组，建立供应链场景下大中小微客户协同开发机制与实施流程，加强链上客户导流，聚焦“信融e”“政采贷”“采购e”三个试点场景启动业务协同推广试点，同时启动相关业务系统对接，实现链上长尾客户突破上量。

科技赋能加速产品创新。本行聚焦供应链市场多样化服务需求，提炼产品标准化功能与特色功能，报告期内围绕“赁融e”“仓单e”等新产品，设计与提炼系统产品参数，形成线上化产品模板，在系统架构与功能上实现组件化设计，强化功能复用能力；通过技术提升融资放款流程的自动化能力，降低人工干预，提升企业业务操作体验。

提升全流程数字化风控水平。本行逐步完善供应链风险制度，建设与供应链属性相匹配的智能风控体系。启动数字化审批模型与规则的设计，通过科技赋能获取采购订单数据、交易数据、付款数据等产业链数据，对链上客户风险画像进行描述，并运用于风险自动化预警功能中，提升供应链全流程数字化风控水平，提升链条客户开发效率。

（三）零售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坚定不移地将零售作为优先发展的长期性、基础性战略业务，围绕零售新三年规划落地实施，以做大基础客群、做优基础服务、提升客户体验为目标，以“数字化智慧驱动+生态化场景驱动”为手段，持续提升零售客群细分经营，推进零售业务发展模式与管理模式转型。

1、生态化场景驱动

线上APP生态。重点围绕车主、商超、亲子、物业等个人生活场景，打造覆盖“衣食住行游娱购”的全场景生态。通过向合作伙伴输出本行账户、支付等服务，探索以数字化合作模式实现场景获客和经营。丰富信用卡生活场景特惠商户体系和“全民管家”整合平台，

覆盖 50 余类生活服务场景及全国 160 个城市的近千项生活缴费项目，提升消费稳定型客户的活跃度与用卡体验。截至报告期末，全民生活 APP 累计注册用户 2,659.91 万户，本年新增注册用户 124.41 万户。

线下网点生态。积极在线下渠道引进社保、税务、工商、交通、征信等政务服务，实现金融场景与政务场景的智慧共享和精准对接，丰富网点服务生态；充分发挥社区支行的“地缘”和“人缘”特征，加速打造社区服务、老年乐享、家庭亲子、政务服务、社区便民生态。社区（小微）支行金融资产持续增长，总额达 3,392.02 亿元，网均金融资产 2.75 亿元；储蓄存款 1,268.86 亿元；客户数达 785.90 万户，其中有效及以上客户 92.62 万户，进一步巩固社区金融先发优势。

战略客户合作生态。发挥本行一体化经营优势，引入有竞争力的战略客户头部场景及小微、信用卡场景，探索打造与客户互为生态、互为战略、相互引流商业模式。

2、数字化智慧驱动

数字化营销。持续完善数字化营销体系，以策略库应用推广为主线，推进客群数据闭环营销流程，探索客群的数据场景化应用；探索引入新技术，提升覆盖全客群、全产品线的策略智能化水平。全面上线策略库 1.0，完善零售用户标签模型与体系，标签达到 900 余项，实现营销策略全流程管理和自动化部署，支持优质策略沉淀及共享，服务精准度进一步提高。信用卡围绕消费稳定型客群定位，按照客户的基本属性、行为属性、偏好属性、金融属性 4 项基础维度，分析形成 1,000 多个客户标签，实现目标客群高精度画像。

报告期内针对重点细分客群多渠道触达和多频次营销，借记卡客户营销策略数达到 787 条。其中，大众客群自动化营销活动策略 582 条；以促活跃、促交易、促提升为目标，推动基础客群数字化经营落地，累计触达 3,113 万人次，手机银行、企业微信、智能语音外拨等数字化、智能化渠道触达占比 49.79%；新客登船、存量流失客户赢回、代发薪资等重点客群覆盖率 79.60%。数字化营销累计触达客户 2,206 万人次，其中贵宾客户覆盖率达到 62.46%。数据驱动的信用卡客户生命周期经营策略持续优化，覆盖 10 大生命节点、25 个细分节点，同步执行 113 个营销策略组，报告期内主动营销客户达 918 万人次。其中，续卡客户激活促动策略经多次迭代后激活率比去年同期提升 28.5%；销卡挽留经营策略在报告期内经过两次迭代，价值客户销户挽留成功率较去年同期提升了 38.4%。基于客户标签和行为风险模型、客户未来价值模型的低风险高潜力客群专项交易拉升活动持续开展，报告期内共触达客户 470 万人次。

推广企业微信作为全行战略性主服务渠道，重构和强化本行与客户的连接方式。上线智能 AI 自动外拨系统，自 2021 年 3 月面客以来共执行外呼电话 30 余万通，有效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借助先进头部合作机构的数字化经营能力，搭建财富客群线上场景化和产品场景化营销体系。

数字化风控。以“数据+模型”驱动数字化转型，不断加强行内数据治理，持续拓展整合合规有效的三方数据，构建并不断丰富客户画像，实现数据间的相互校验，提升数据管理效能。优化迭代欺诈风险和信用风险模型策略，线上非按揭消费贷规模比上年末增长 33.42%，不良贷款率从上年末的 0.52% 下降至 0.45%，规模增长与不良贷款率下降呈剪刀差趋势。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民易贷审批分流决策框架，向人机结合的自动化、智能化风控决策框架转变，风控决策效率全面提升。

强化小微数字化评审能力建设，围绕纳税、发票、资产等小微企业生态数据，完善线上、线下多渠道数字化评审模型，采用复合型授信策略，提升小微客户服务能力。通过系统自动化交互方式深耕供应链场景下小微客户群体，持续优化获客、审批、提款等全流程线上服务体系，实现对小微实体经济的服务升级。

打造信用卡“全流程、全覆盖、全产品”数字化智能风控体系。部署差异化的审批及额度策略，通过核心决策引擎系统进行智能决策，实现线上申请最快 3 秒审批完成，自动审批率达 80%。搭建“鹰眼”监测预警体系，借助量化评估模型进行资产健康扫描，实现主动和前置风险管理，监测预警资产覆盖率达 96%；运用关系图谱分析技术、交易侦测技术、智能语义识别技术，有效提升信用卡欺诈风险防控能力，挽回客户损失约 1 亿元；加强涉嫌电信诈骗预警及处置力度，月均识别和处置高风险交易超 1.2 万笔。布控智能 AI 语音机器人和智能语音分析客群图谱，实现催收手段和催收方式的智能化。

数字化营运。通过网点专业分工、服务协同与一体管控，加速网点智能化转型和综合服务能力提升，构建“厅堂+远程银行+智能机具+移动运营”多维立体的厅堂一体化运营服务体系。建立网点智能化效能评价体系，强化过程管控、效能评估，提升网点效能和产能结构。推进全行数字金融、一体经营进程，上线信用卡手机进件 APP，实现全行全员随时随地营销，进件流程效率提升 4 倍。将 RPA 技术（机器人流程自动化技术）渗透至业务处理、财务运营、人力资源、监管合规等领域，建立自动化、智能化业务流程，提升后台运营质效。

数字化服务。信用卡以“科技驱动、智能转型”构建数字化服务新生态，持续完善“电

话热线+智能客服+视频客服”线上线下协同服务体系。“民生小M”智能客服系统全渠道服务占比超56%。基于5G移动互联技术构建远程视频服务新模式，为客户提供高安全、高可感知、沉浸式服务，服务满意度超98%。依托大数据、智能识别等技术，日均为超过1,500名老龄客户提供“一键直达”专属尊享服务，打造金融服务“暖实力”。

数字化管理。建立零售数字化管理体系，以推动零售数据基础建设、数据治理、数据化决策能力为核心，迭代优化零售管理驾驶舱，推动数据下沉和标准化，强化智慧管理在全行零售的应用，推动零售数据基础建设和数据治理。组建零售科技需求与数据应用管理团队，进一步强化技术与数据对零售业务的基础支撑作用。统筹零售业务需求管理和平台建设，在零售体系内搭建起业务与开发，数据与应用的体系性桥梁。

数字化创新。与华为公司成立大数据联创实验室，围绕改善客户体验、提高精准营销能力、优化风险管理、降低管理成本等内容开展联合创新，提升信用卡数据应用平台建设、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技术创新研发和应用能力，该联创项目荣获亚洲银行家2021年“中国最佳AI创新实验室”奖项。

3、客群经营与产品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零售金融业务税前利润148.17亿元，同比增长31.52%；零售业务营业收入346.20亿元，同比减少5.73%，在本行对公及零售营业收入中占比43.91%，同比上升3.58个百分点。其中，零售利息净收入269.54亿元，同比减少3.18%，占零售营业收入的77.86%；零售非利息净收入76.66亿元，同比减少13.72%，占零售业务营业收入的22.14%，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39.74%。报告期内，本行实现零售财富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32.53亿元，同比增长9.38%，占零售非利息净收入的42.43%，其中代理基金收入12.11亿元，代理保险收入4.97亿元，代理理财收入14.81亿元；实现零售银行卡手续费收入52.75亿元，同比减少0.23%。

零售客户及管理客户总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户数¹10,809.02万户，比上年末增长2.57%。其中，有效及以上零售客户比上年末新增18.12万户，同比多增7.09万户，达到2020年全年的1.31倍。

¹ 零售客户数是指客户状态正常的个人客户（含I、II、III类账户）、纯信用卡客户、小微企业法人客户。

零售高评级客户数 236.35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3.66 万户。其中，存量高评级客户保有率 86.62%。欣然级及以上客户数 334.63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5.50 万户。零售贷款客户数 255.47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7.10 万户。

小微客户数 1,461.88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84.05 万户。其中，小微企业法人客户数 152.69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7.48 万户；小微结算户 68.11 万户。国标口径下，小微贷款授信客户 69.94 万户，小微贷款客户 53.31 万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有余额客户 35.01 万户。

私人银行达标客户数 36,982 户，比上年末增长 2,034 户，私人银行客户户均金融资产 1,389.54 万元，私人银行达标客户金融资产管理规模 5,138.8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4.56%。

信用卡客户数 4,354.51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44.72 万户，信用卡与借记卡交叉客户 1,847.54 万户，报告期内新增 44.31 万户。信用卡累计发卡 6,263.12 万张，比上年末增长 1.56%，报告期内新增发卡量 95.98 万张。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 20,203.28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76%。其中，悠然及以上客户金融资产 16,529.0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94%，占全行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的 81.81%。

零售存款² 29,435.1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7.14%。其中，结构性存款 221.56 亿，比上年末减少 273.11 亿，存款结构更加健康；储蓄存款 8,114.3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05%。零售小微金融资产 4,697.8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08.24 亿元。其中，小微个人存款 2,087.3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32.53 亿元。

零售理财产品 8,020.3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0.58%，个人理财产品销售额 15,480.62 亿元，同比减少 15.37%。报告期内代理非货币公募基金销售额 997.79 亿元，同比增长 76.93%；代理信托类产品销售额 36.34 亿元，同比下降 77.18%；代理保险保费收入 87.68 亿元，同比减少 26.06%。

零售贷款与质量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贷款及信用卡透支业务合计 16,749.8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827.92 亿元，在本行各项贷款中占比 41.78%，比上年末提升 0.24 个百分点。其中，零售贷款 12,177.3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7.78%，在本行各项贷款中占比 30.37%，比上年末提升 0.89

² 零售存款是指储蓄存款与小微企业法人账户存款。

个百分点。

小微贷款 5,603.3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484.66 亿，同比多增 189.52 亿元；报告期内，小微贷款投放 3,337.97 亿元，其中纯新投放 762.84 亿元，占比 22.85%。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³ 4,859.2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75.74 亿元；上半年累计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2,853.68 亿元，平均发放利率 5.37%。

小微资产业务客户评分在 5 档（含）-10 档（含）的客户占比 93.84%，每档客户的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评分等级	客户数占比	评分等级	客户数占比
1 档	0.81%	6 档	23.55%
2 档	1.67%	7 档	18.81%
3 档	1.62%	8 档	20.38%
4 档	2.06%	9 档	13.18%
5 档	7.24%	10 档	10.68%

信用卡贷款 4,572.52 亿元，比上年末下降 1.09%；实现交易额 12,969.24 亿元，同比增长 2.93%；交易笔数 7.61 亿笔，同比增长 19.57%。按揭贷款 5,507.5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91.83 亿元。非按揭消费贷款总额 1,066.4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00 亿元，其中新型消费金融民易贷产品⁴余额 276.8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1.11 亿元。

报告期内，零售资产质量持续呈现良好、稳定态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不良贷款（含信用卡）272.81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39.75 亿元，零售不良贷款率 1.63%，比上年末下降 0.33 个百分点。关注类零售贷款 190.55 亿元，关注贷款率 1.14%，比上年末下降 0.22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本行新生成零售不良贷款（不含信用卡）中抵质押贷款占比达 63.50%，上述抵质押贷款期末余额 25.18 亿元。

零售小微贷款不良贷款率 2.21%，比上年末下降 0.59 个百分点，降幅明显。2019 年以来新发放小微贷款不良率 1.25%，新增业务客群质量明显提升。普惠型小微企业不良贷款率 2.47%，比上年末下降 0.63 个百分点，为近三年最低。

³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统计口径不含贴现与转贴现业务。

⁴ 新型消费金融民易贷产品是本行推出的智能化个人信用消费贷款产品。

小微贷款不良情况分布（2016-2020年）

单位：亿元

小微贷款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贷款率	金额	不良贷款 总额	不良贷款率
2016年 以来发放	5,592.55	117.31	2.10%	5,104.55	135.54	2.66%
2017年 以来发放	5,566.17	108.55	1.95%	5,069.78	124.69	2.46%
2018年 以来发放	5,470.46	91.14	1.67%	4,949.63	100.94	2.04%
2019年 以来发放	5,306.82	66.10	1.25%	4,739.72	65.89	1.39%
2020年 以来发放	5,101.52	31.60	0.62%	4,474.74	16.48	0.37%

截至报告期末，信用卡不良贷款 129.81 亿元，比上年末下降 14.49%，信用卡不良贷款率 2.84%，比上年末下降 0.44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 114.43 亿元，比上年末下降 12.05%；逾期贷款 244.24 亿元，比上年末下降 13.36%，关注、不良和逾期均实现规模与占比“双降”。信用卡新发逾期贷款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19.74%，较去年下半年下降 13.56%；新发不良贷款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4.02%，信用卡不良贷款控增清存成效不断提升。

按揭贷款不良贷款率 0.22%，与上年末持平。非按揭消费贷款不良贷款率 0.62%，比上年末上升 0.03 个百分点，非按揭消费贷款中新型消费金融民易贷不良贷款率 0.52%，比上年末下降 0.32 个百分点。

客群开发与经营

外部生态场景“外延”获客能力稳步提升，传统金融场景“内生”获客能力不断夯实。深耕养车、商超、亲子等核心生活场景，打造长生命周期、高频迭代、高竞争力的产品。报告期内，途虎、天猫养车卡、沃尔玛商超卡、益起童行卡、民生农场卡等细分场景零售新客获客 134.94 万户，持卡客户 AUM 新增 549.79 亿元，在车主服务生态领域逐步建立起市场优势。

通过深化 MGM 存量客群内生裂变，转介实现金融资产新增 133.14 亿元。交叉营销效能不断释放，信用卡与借记卡相互引流成效显著，信用卡转化借记卡新客 45.50 万户，新客贡献占比 19.66%。公私联动协作机制推进零售客群开发向网链式转型，批量获客数量明显

提升，报告期内新增 9,857 家代发企业客户、67.69 万户代发个人客户，代发规模 1,079.50 亿元，首批重点代发客户实现重要突破。

全面深化财富管理革新 3.0 项目导入，细化从产品、权益、售后、团队、培训五大模块的金字塔配置体系，打通全行核心财富团队的职业成长和赋能发展通道。迭代小微客群综合经营模式，满足小微企业全面服务需求。解决代记账公司获取记账凭证难、慢、繁等痛点，创新民生“云·代账”服务，搭建批量化获客渠道。聚焦价值客群、协同公私联动，确保按揭业务持续合理发展。聚焦“敏捷开放”战略，提升消费金融产品对于战略企业及零售客群经营的促进作用，加速推进汽车消费、家装等场景类消费金融产品创新。

回归支付本源，强化产品协同，提升服务价值。按照小微结算“轻型化、场景化、综合化、专业化”发展模式，升级三方合作，以餐饮、教育等为重点方向，加快获客建设及客群综合服务方案提升，报告期新增小微结算产品签约客户 13.75 万户。持续开展日常用卡消费促进与连锁品牌联合营销，聚焦线上线下优质场景，联合头部电商平台开展“全民网购狂欢节”活动，携手知名商圈、星级酒店推出特惠业务，其中自助餐“买一赠一”服务覆盖 40 个城市近 200 家五星级连锁酒店，加快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消费生态体系，促进信用卡支付规模提升。报告期内，信用卡电子支付（含快捷支付、移动支付、网关支付及全民生活 APP）交易额 2,270.58 亿元，同比增长 33.82%，交易笔数 5.74 亿笔，同比增长 40.84%。

开发养老价值客群、女性价值客群等特色客群。坚持传统服务与智能服务相融合，不断完善老年客户服务标准，为老年客群量身定制手机银行“至简专版”，智能推荐适配的金融产品；积极组织多种形式的金融知识普及和宣传教育活动，帮助老龄等特殊人群提高对各类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能力、风险识别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联合头部保险公司设计、引入特色鲜明的养老年金、定额终身寿产品，提升细分客群产品与服务质量。优化升级车车卡、女人花卡等重点产品权益，满足目标客群个性化用卡需求。

产品、服务与渠道建设

加速基础产品服务体系建设，提升零售基础产品货架竞争力。把握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即将推出契机，加快跨境理财通平台搭建。完成外汇业务系统便利化升级，优化留学生、在华受薪外籍人士等客群的外汇服务体验。开发集薪资代发、人力管理、税务、福利、报销等功能于一体的代发企业综合服务平台。

深耕细分领域，打造稳健的财富管理品牌。依托民生磐石及 FOF 产品的领先优势，打

造细分领域品牌优势。顺应市场变革开展前瞻性布局，以客户为中心，匹配客群风险偏好，建立“安、固、稳、赢”系列本行理财产品品牌。

打造稳健投资品牌“民生磐石”系列。通过贯彻“收益稳固+”原则，创研“固收+”策略产品，充分发挥“股债兼收、进可攻退可守”的大类资产配置优势，联合业内多家头部基金公司，采用“专业严选、独家定制”模式，甄选“民生磐石”系列基金。截至报告期末，“民生磐石”产品规模 60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51 亿元，增幅 139%，服务客户超 20 万人，正在形成良好的市场体验与稳健的财富管理品牌。

发力 FOF 市场，抢占市场份额。通过 FOF 产品强化基金配置品牌，以量化模型为工具、以风格分析为基础搭建底层产品遴选模型，审慎评估基金公司和基金经理全面“画像”，逐步形成“买 FOF 到民生”的品牌形象。截至报告期末，民生银行公募 FOF 基金保有规模 40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66 亿元，增幅 70%，保有规模占据全市场 1/3，在这一细分赛道体现出了超强的竞争力，向市场传递公募 FOF 领域的民生最强音。

未来，民生银行在持续深耕磐石系列、FOF 系列基础上，将联合业内头部机构重点布局三年期权益产品，践行长期投资理念，提升客户盈利体验，塑造全新品牌系列，为大众投资权益资产提供更多优质选择。通过磐石、FOF、三年期系列三剑齐发，合力打造稳健财富管理品牌，为客户提供更稳健、更安心的财富管理服务。

加强科技赋能，提升客户体验。以“覆盖面扩展、时效性增强”为目标，持续优化客户体验监测体系，新增 9 条个人客户旅程纳入监测，监测旅程线达 28 条，评价机制逐步从 T+1 转向实时评价。

积极利用科技系统、与外部数据对接、主动上门服务、一站式服务等举措，依托小微移动运营 IPAD、手机小微宝等，全面推广小微贷款移动作业模式，完善小微受理、审批电子化作业流程。创新推出基于 5G 通信技术的信用卡业务视频客服模式，构建“电话热线+网络客服+视频客服”协同的客户服务体系。提供高效便捷的当日用卡、现场制卡功能。发布全民生活 APP8.0 版本，率先适配鸿蒙操作系统，助力构建开放安全的全场景、分布式金融服务体系；优化手机银行基金专区，升级产品推介界面、信息披露、客户持仓展示等功能，首次实现智能双录功能落地，运用数字化技术开展客户情感经营，在客户经营周期、客户生命周期的各个节点创造情感场景，通过与客户共情的方式，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和客户粘性。

网点转型提升加速推进。贯彻重点区域发展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在四大战略区域及县

域地区有序增设网点布局，加快重点区域布局。升级厅堂及门店综合化服务体验，完成网点新空间设计标准的落地试点和样板间打造，优化网点使用体验。升级厅堂一体化模式，完成全行厅堂运营作业管理、人员管理、风险管理职能由运营条线向零售条线的划转，形成厅堂“一盘棋”的客群经营和管理格局。构建网点效能评价体系，强化过程管控、效能评估对结果指标达成的促进作用，通过过程监测督导提升网点效能和产能结构。报告期内，社区金融资产规模新增占本行零售金融资产规模新增的22.2%；有效客户数新增占本行零售有效客户数新增的27.46%；贡献期便利型网点产能持续提升，头部网点大幅增加，本行5亿元以上金融资产规模网点增加22家，总数达到139家，增幅达18.8%。

物理分销渠道

本行在境内建立高效的分销网络，实现了对中国内地所有省份的布局，主要分布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经济区等区域。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销售网络覆盖中国内地的132个城市，包括140家分行级机构（含一级分行41家、二级分行90家、异地支行9家）、1,182家支行营业网点（含营业部）、1,094家社区支行、137家小微支行。

（四）资金业务

1、投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提升投资效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交易和银行账簿投资净额20,081.02亿元，比上年末下降892.65亿元，降幅4.26%；交易和银行账簿投资净额在总资产中占比较上年末下降1.87个百分点。

2、同业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合规经营，秉持“新理念、新定位、新方式”，深入推进同业客群经营转型。本行深化以同业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新理念，持续完善同业客户统一营销，完善同业客户统一授信及非授信业务管理体系，全行有效客户覆盖率持续提升，客户基础不断夯实的同时推动了同业客户综合服务水平的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调整资金业务结构，增强同业负债稳定性，实现同业业务的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同业资产规模3,471.2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3.46%；同业负债规模（含同业存单）17,933.60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51%；报告期内发行同业存单188期，累计发行规模3,103.6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发行同业存单余额4,669.89亿元。

3、托管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贯彻落实托管业务“有取有舍、高质量发展”理念，强化合规经营，有序推进托管业务结构优化。本行深化托管科技赋能，加强新技术应用实施，持续推动托管业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本行着力打造托管增值服务平台发展，有效整合资源，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托管规模10.76万亿元。

养老金业务方面，本行围绕国家多支柱养老金体系完善与发展的政策契机，以年金托管和账户管理资质为基础，建立了覆盖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养老金产品、养老保障管理产品等的产品体系，持续提升运营管理和客户服务水平，为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客户提供优质的养老金管理服务。

4、理财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理财业务转型，一方面完善净值型理财产品布局，产品覆盖中、长、短期各类期限和各主要类别资产，并推出多只客群和区域定制专属产品，个人净值型理财产品客户数快速增长。另一方面，严格遵守资管新规过渡期相关要求，有序压降存量资产，存量资产规模比上年末下降1,778.03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符合资管新规要求的净值型产品规模6,710.50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6.95%。净值型产品占理财产品总规模的比例由上年末的61.38%上升至78.70%。

理财业务转型过程中，本行一方面大力强化理财业务风险管理，逐步建立了涵盖产品创设、投前调查、资产审批、放款管理、资产监控、投后分析的全流程风控体系，理财业务风险计量、监测和控制能力得到全面提升；另一方面，加大存量问题资产清收处置力度，主动化解风险。资管新规和《理财业务管理办法》发布以来，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制定了存量产品压降计划并按照该方案落实。报告期内，每季度均按计划完成了整改进度要求。在存量资产压降过程中，逐步实施问题资产回表，并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要求进行严格风险分类，按照预期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同时继续强化回表资产清收处置，持续推进风险化解。

2020年12月9日，本行获得中国银保监会关于筹建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目前，本行正在积极推进向中国银保监会申请开业的有关资料报送工作，并加快落实各项筹建工作，力争理财子公司早日获准开业。

5、贵金属及外汇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贵金属业务场内（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交易量（含代理法人及个人）851.33吨，白银交易量（含代理法人及个人）37,433吨，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3,522.60亿元。以交易金额计算，本行为上海黄金交易所询价交易前十大交易商，也是上海期货交易所最为活跃的自营交易商之一，亦是国内重要的大额黄金进口商之一。

报告期内，本行开展企业及同业客户黄金租借业务36.8吨，市场排名第5位；对私客户自有品牌实物黄金销售527.68公斤，产品多样，有效满足了客户需求，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报告期内，本行境内即期结售汇交易量3,317.16亿美元，同比增长8.83%；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外汇掉期交易量6,154.73亿美元，同比增长71.72%。本行积极推进外汇风险中性机制建设，助力实体企业通过衍生产品进行汇率套期保值。

（五）资产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夯实资产质量，保持拨备计提力度，资产质量指标稳步改善，风险抵补能力不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集团不良贷款率 1.80%，比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逾期 90 天以上、6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均小于 100%。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1,034.2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57.89 亿元；拨备覆盖率 142.87%，比上年末上升 3.49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2.57%，比上年末上升 0.04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强信用风险防控、夯实资产质量管理的主要措施包括：

一是严控新增授信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资产结构，加大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成渝四大重点区域优质企业信贷政策支持力度，把好客户和授信准入关，严格开展授信审查，持续提高重点区域、重点行业和高评级客户占比，优化全行资产布局，保持新增授信资产质量优良。强化监测预警工作，严格落实重点客户、重要舆情监测新机制，提升监测预警时效，建立重大风险信息共享与处理机制。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对房地产业务、政府融资平台、非上市公司股权质押等重点领域开展风险排查，通过风险集中诊断和主动退出机制，提前压降和退出风险客户。

二是加强不良处置力度。本集团优化清收管理机制，坚持现金清收优先导向，拓宽处置渠道，分类施策、多措并举，全力推进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挖掘不良资产处置潜力，“一户一策”攻坚大额疑难项目，整合行内专业处置资源，形成合力提升处置效益。夯实处置基础

管理，推进资产保全操作手册编撰，提升保全条线业务操作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加强已核销资产清收，坚持“账销案存、权在力催”原则，对已核销贷款细化分类管理，提升回收价值。

三是妥善安排理财回表处置。本集团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优化资管新规过渡期安排引导资管业务平稳转型》等相关监管规定，对符合条件的理财风险资产有序推进回表处置。对理财已回表资产，严格进行风险分类，并按照金融资产减值管理相关规定计提拨备，同时继续强化清收处置，持续推进风险化解。

（六）科技金融

1、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推动全行数字化金融战略全面实施，建成“全分布式”企业级架构，形成以“业务中台、数据中台、AI中台”为核心的横向平台化科技体系，提升科技和数据能力。聚焦科技金融“十件大事”，拓展开放银行，建设直销银行生态平台，打造对公、零售一体化智能风控体系和“风铃”新一代运营风控系统，推广“智慧银行体验店”，推进“远程银行”智能化，开展“生态银行”和“智慧银行”建设，在技术创新的同时，重点保障生产安全和网络安全。

完成“全分布式”企业级架构转型。自主可控的分布式核心产品平台体系全面建成，包含分布式技术平台、分布式直销银行电子账户、分布式零售贷款、分布式支付平台、分布式核心系统等，形成支撑未来5-10年数字化金融快速增长的“数字化”科技底座。分布式核心项目顺利完成亿级客户数据的联机无感迁移，系统零停机、服务零中断。

构建AI中台，强化数据中台和业务中台。AI中台以机器学习模型一体化平台为基座，面向总分行统一提供“模型训练、AI生产、AI资产管理、AI纳管、AI服务”5大能力。**数据中台**打造包含“数据科学产品、数据赋能方案、数据科学工具、数据科学平台”的一套数据科学赋能体系，重点**创新数据产品**，自研“灵犀、新竹、百川、天眼、启明、牵星”等风控类大数据模型产品，覆盖信贷业务全流程风控，提供差异化定价功能，已在小微、信用卡等业务场景试点应用，强化数据基础应用能力。**建设全行统一知识图谱平台**，基于本行工商数据和对公客户担保授信等数据，构建了超过亿级的企业关系图谱。

建立对公、零售一体化智能风控体系。重构非零售风险管理平台，沉淀场景数据，深度融合数据模型，支持风险实时识别、自动阻断，提供客户开户和授信申请的一站式在线审批授权等新功能，推动风控能力向场景化、实时化、智能化转型，适配金融风控“快、稳、准”的新要求。**新建 B、C、G 端风控场景平台**，输出风险领域的共享服务能力，对“B 端”精准把控需求，对“C 端”融入场景服务，对“G 端”链接合作共赢，组合金融产品，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升级微服务架构**，打造流程协同编排能力，增强弹性，快速支撑数字风险管控体系变革。

推进营销云工作台 2.0，支持总分行在线开展营销活动。构建“营销十要素、营销生命周期、活动类型”的三维营销引擎，全面支持活动、策略、权益、数据看板，形成 9 类营销活动通用模型。支持总分行在线发布营销策略，实现场景、业务和渠道全流程线上化审批，提升营销作业效率。

建立“总行科技、区域研发中心、分行科技”三级联动的协同作战机制。新增深圳、成都、西安、合肥、武汉 5 个区域研发中心，定向支持重点区域战略项目的敏捷协同开发。扩大分行云服务体系，在分行开发测试云基础上，新建分行生产云，共承载 36 家分行 39 个业务系统的生产环境。

压实信息安全“一把手”责任制，重点加强对附属机构的信息安全防护。对不断扩展的银行安全边界，从银行、客户、网络环境多个层面，逐一消除安全威胁，提供覆盖银行内部网络空间和客户、第三方合作伙伴的**整个生态网络空间“全域防护”**，有效应对重大网络安全突发事件，防范网络金融风险。依据“六个统一”原则，部署集团统一的安全防护策略，建成以总部为中心、覆盖全网、立体纵深式的**集团网络安全保障体系**，覆盖信用卡中心、民生租赁、加银基金、科技公司等，提升集团一体化安全防控能力和科技服务能力。依据《数据安全法》等规范要求，健全本行个人金融信息管理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加强开放银行安全边界防护，完成开放银行平台和银企直连系统的技术架构整合。

信息科技服务管理水平进入银行业先进行列。本行通过国际权威测试组织成熟度认证体系最高级别认证 TMMi5 级，标志着本行软件测试管理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建立起标准化测试管理体系，采用基于风险的测试策略，实现风险早识别、早处置。升级信息技术服务体系，在分行及附属机构推广 ISO20000 和 ISO27001 管理体系认证，提升集团生产运行一体化管理水平。规划建设达到国际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最高级 UPTIMETIER4 级标准的多活数据中心，提升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

2、网络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数字化金融战略，充分应用前沿技术持续建设数字化、智能化、场景化金融服务及非金融服务体系，平台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产品服务模式更为丰富，客户服务体验提升明显，行业生态金融发展态势良好，市场份额和品牌效应再创新高。

（1）零售线上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秉持“开放、融合、精益、智能”的服务理念，建设有特色的零售线上平台，打造精益化的产品服务体验，提升平台智能化服务能力。报告期内，相继推出线上资产证明、医保电子凭证、个人征信查询、电子发票等系列便民、惠民服务；提供智能搜索、智能日历、智能语音等智能化服务，新增缴费提醒、信用卡还款、理财到期、周期性转账提醒等智能日历服务体系，客户体验全面提升；丰富生活圈板块特色鲜花、3C数码、文创收藏、营养保健等非金融服务，建成21家分行特色专区，开展140余次客户回馈活动，满足客户一站式生活服务需求；推出手机银行播客厅，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音视频服务，构建以价值内容为导向的新型服务业态。加强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强化客户洞察，不断完善客户标签画像体系，深耕数字化运营，提供精细化、智能化服务，满足客户实际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

本行大力开展敏捷创新，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积极抢抓市场机遇。业内首家推出键盘银行，以百度智能手机输入法为载体，将产品浏览、热门活动、网点查询预约等服务，融入到客户微信聊天、短信编发、网页浏览等各个场景中，为客户提供了无缝衔接、随用随取的服务体验；上线手机银行6.0，国内率先适配华为鸿蒙系统，线上平台产品服务和市场竞争力日益增强。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线上平台用户数达8,674.91万户，比上年同期末增长14.78%；零售线上平台月活用户数2,269.15万户，比上年同期末增长28.04%，用户交易活跃度保持银行业领先地位。

（2）对公线上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大力开展对公线上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建成由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银企直联平台组成的对公线上金融服务平台3.0，打造千企千面的服务能力。实现登录服务智能化、权限配置便捷化，全面优化企业网银交易明细查询、回单、企业财务室等基础

服务，创新推出单笔转账、批量转账，搭载智能汇路，减少客户操作步骤，提升业务处理效率。持续丰富对公产品及服务，上线智能通知存款、企业征信报告、通用账户在线开户、企业名片等全新功能，满足客户资产增值、征信查询、便捷开户等多种业务诉求。拓展智能化服务，在移动端启用指纹、人脸识别、OCR影像识别等新技术，业务操作更便捷、更精准。建立银企直联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服务客户能力大幅增强；研发推出银企直联专用蓝牙U宝及专用签名设备，更有力地保障了客户账户资金和信息的安全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线上平台用户数 280.83 万户，比上年同期末增长 13.07%；对公线上年累计交易金额 31.29 万亿，同比增长 14.49%。银企直联客户数 2,862 户，比上年同期末增长 31.71%；银企直联拉动存款年日均规模 6,721.25 亿元，同比增长 29.26%。

（3）网络支付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紧抓支付行业转型机遇，积极开展支付产品和行业解决方案创新。针对零售客群，加快移动支付产品建设，推出微信、支付宝免输卡号签约服务，客户绑卡流程更便捷。围绕对公客群，打造综合收单产品，丰富资金结算服务，上线支付分账、担保结算等特色功能，满足平台商户多元化结算需求；率先上线对公标记化付款功能，并在基金销售监督场景下试点应用；聚焦民生政务等重点领域打造解决方案，提供线上综合缴款服务，实现金融赋能便民生活场景；针对集团企业提供“账户+支付+权益”组合服务，将金融服务嵌入企业生态场景，助力实体经济发展。

报告期内，本行借记卡（I类户）移动支付交易笔数 2,979.65 万笔，同比增长 73.94%；交易金额 201.93 亿元，同比增长 32.92%。

（4）开放银行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大力拓展开放银行，通过“走出去”“请进来”和“合作创新”三种模式，整合开放本行产品及服务，自建或与合作方共建金融服务生态。优化升级开放银行门户，面向合作方打造信息发布与业务受理申请的统一平台；统一线上进件服务，简化客户经理和客户繁杂的操作流程，提升开放银行生态场景合作项目的对接效率；搭建联调沙箱环境，支持合作方自助式、快速接入测试环境，加速项目投产上线速度；持续完善产品目录，累计发布了 306 个 API 接口。面向市场推出 14 个行业服务方案，打造“民生云+”品牌，重点推广“民生云·代账”“民生云·人力”“民生云·货运”等行业服务方案。

“民生云·代账”是面向代理记账行业提供的轻量级综合服务方案，解决了软件平台、代账公司、小微客户各自痛点，提升了企业客户在财务管理过程中的便捷度和规范性，多向赋能，助力小微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与24家财税平台开展合作，荣获“2021年中国金融科技大赛”专项领域创新金奖。“民生云·人力”是面向企业代发、人力外包、灵活用工行业的全面综合服务体系，赢得行业头部客户认可，并顺利对接投产；“行业云”模式在人力代发、费控报销领域开展试点，批量获客和拉动存款沉淀成效初显，赢得市场拓展先机。

3、直销银行

本行把握中国数字经济发展新机遇，发挥创新的体制机制优势，致力于打造“零接触金融、普惠金融”的直销银行纯线上生态平台，面向企业生态和大众客群提供便捷、安全的场景化金融服务。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深化“金融云+行业云”特色BBC服务模式，创新落地“云银行生态平台”，积极发挥银行数字化转型的“链接器”作用，打造“链式钱包生态”“云钱包生态”“基金销售监督生态”的标准化、场景化、生态化金融服务，融入企业经营场景，为企业客户及其上下游小b客群和个人客户提供代发薪资、财富管理、消费贷款、资金监督等专业、安全、纯线上的金融服务，已建成标准化API接口600余个，为通讯、交通、物流、工业、教育、医疗等行业千余家商户提供场景金融解决方案，累计服务3,482.64万客户，管理金融资产1,420.33亿元。报告期内，获得华夏时报“年度直销银行奖”等重大殊荣，持续引领行业发展，树立行业标杆。

4、运营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和监管部门各项要求，有力保障金融服务畅通，加速推进运营管理数字化转型，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持续向行内外客户提供优质、高效、有竞争力的运营服务。集中运营多地备份优势明显，时刻保持应急响应能力，为国内出现疫情的局部地区建立优先服务通道，确保服务不中断、业务不延迟；稳健推进关键应用智能化进程，建设智能型“远程银行”，强化客户体验提升，持续做优特色客户服务品牌；积极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有关政策，践行社会责任，95568电话银行开通老年客户一键进入人工服务功能，让老年客户群体得到更多的关爱与帮助。

（七）一体化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致力于建立“一个民生”业务协同体系，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综合化服务。建立科学高效的跨部门协作机制，理顺条线间、板块间、机构间以及总分行之间的关系，

打破公司业务和零售业务壁垒，全面打造总分联动的战略客群协同服务体系。促进本行与附属机构之间协同，明确协同思路、工作目标与协同机制，拓展交叉协同范围，强化客户转介与双向导流，共同打造面向客户的综合化金融服务体系。

坚持“一个民生”发展理念，本行不断健全集团化管理体系，统一母子公司战略方向，实现全行一体化规划与营销、一体化产品与服务、一体化风险管理、一体化系统和平台，一体化资源配置与考核。畅通总分行沟通交流渠道，加强总行对子公司的统筹管理，优化提升协同化、一体化综合服务。

（八）境外业务

报告期内，香港分行认真贯彻本行发展战略，着重塑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充分发挥境外业务平台作用，公司银行、金融市场、私人银行及财富管理三大业务板块齐头并进，业务增长显著。

香港分行深化客群经营开发，优化资产结构，强化负债成本管控，实现了净息差稳定提升。截至报告期末，香港分行总资产达 1,962.39 亿港元，实现净收入 12.83 亿港元，同比增长 23.73%，其中利息净收入 11.37 亿港元，同比增长 24.53%；税前利润 11.21 亿港元，同比增长 11.37%。

1、扩大跨境协同联动优势，深耕强化特色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香港分行深入践行“一个民生”发展战略，扩大跨境协同联动优势，重点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为企业客户提供专业的跨境金融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末，落地 11 个总分行级战略客户重大联动项目，合作资产规模超过 100 亿人民币。香港分行围绕资本市场，深耕特色业务领域，银团贷款、并购贷款、结构性融资等投行类业务实现良好收益，银团贷款簿记行及委任牵头安排行项目金额在港澳地区排名上升至第 8 位，体现了本行在海外银团业务领域的专业地位。

2、债券承销业务再创新高，资产托管业务规模领先

报告期内，香港分行依托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债券承销业务持续发力，截至报告期末，中资美元债承销笔数排名⁵全球第五，创历年同期新高，体现了本行在境外债券市场的影响力和市场地位。香港分行重视本地托管客群培育，持续丰富托管产品体系，提升综合服

⁵ 资料来源：彭博，集团口径数据。

务能力，托管业务取得快速发展。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托管规模达 878.79 亿港元，较上年末增长 23.33%，托管规模位列可比中资股份制银行第二。

3、财富管理业务成绩可喜，本地私人银行业务积极拓展

报告期内，香港分行以跨境财富管理业务为支点，以网上银行及手机银行为载体，深度挖掘跨境中高端个人客群金融需求，丰富完善产品货架，创新增值服务模式，持续提升跨境综合金融服务能力。香港分行克服长期封关影响，积极拓展本地私人银行代理保险业务，保险转介业务更获突破。

（九）主要股权投资情况及并表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长期股权投资 73.81 亿元，具体情况请参考财务报表附注。

1、民生金融租赁

民生金融租赁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首批 5 家拥有银行背景的金融租赁企业之一，成立于 2008 年 4 月，注册资本 50.95 亿元。本行持有民生金融租赁 54.96% 的股权。民生金融租赁主营业务包括车辆、船舶、商用飞机、公务机、大型设备类等金融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等。

报告期内，民生金融租赁坚持稳中求进，取得较好经营成效。截至报告期末，民生金融租赁总资产 2,084.26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03%。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4.53 亿元，同比增长 8.45%；拨备前利润 20.61 亿元，同比增长 18.65%。新增投放中，依托金融科技，零售类车辆租赁业务占比达到 53.02%，同比增长 44.67%。零售类车辆租赁业务余额达到 388.7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0.49%。

2、民生加银基金

民生加银基金是由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注册资本 3 亿元。本行持有民生加银基金 63.33% 的股权。民生加银基金主营业务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民生加银基金中长期投资业绩优异，近八年二十次问鼎金牛奖，得到了广大投资者和业界对公司投资能力和综合实力的充分肯定。截至报告期末，民生加银基金总资产 27.39 亿元，净资产 14.14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03 亿元。旗下共管理公募基金 88 只，管理规模达

1,651.76亿元，其中非货币理财基金规模1,335.12亿元；管理私募资产管理计划76只，管理规模311.67亿元。

民生加银基金于2013年1月24日发起设立民生加银资管，现持有其51.00%的股权。民生加银资管注册资本6.68亿元，经营范围为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民生加银资管资产管理规模达245.80亿元。

3、民银国际

民银国际是经原中国银监会批准，本行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5年2月11日，注册资本30亿港元。民银国际主要业务包括香港上市保荐、财务顾问、债券承销与发行、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股票经纪、直接投资和结构性融资等业务，是本行综合化、国际化发展的重要战略平台。

报告期内，民银国际加大金融科技投入和运用，提升客户线上体验，克服疫情和资本市场波动的影响，优化产品和客户结构，巩固和提升同业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民银国际总资产297.66亿港元，总负债245.67亿港元，净资产51.99亿港元，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41.78亿港元。报告期内，民银国际实现净收入5.39亿港元，净利润3.14亿港元，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2.35亿港元，同比增长18.69%。

4、民生村镇银行

民生村镇银行（以下简称“村镇银行”）是本行作为主发起行，发起设立的各家村镇银行的统称。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设立29家村镇银行，营业网点85个；村镇银行总资产380.6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97亿元；各项贷款总额238.0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1.88亿元；各项存款总额317.1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28亿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18亿元。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落实董事会“风险控制有效、业务稳健发展、内部管理有序”的相关要求，推动村镇银行以党建为引领，坚守本源定位，严守合规底线，积极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竭诚服务“三农”、小微金融和社区居民。各村镇银行深耕区域市场，不断探索乡村振兴服务模式，提升服务质量，成为本行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阵地以及本行品牌与服务在县域的有效延伸，获得客户、同业、政府和社会公众的广泛好评。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切实履行主发起行职责，不断优化村镇银行管理体系和机制，持续完善村镇银行科技系统功能，加强管理支持和服务保障，不断优化管理体制

机制，推动村镇银行提升党组织建设、公司治理、业务发展、风险管理、合规经营及团队建设水平，推动村镇银行加快优化业务结构、提升盈利能力，对重点村镇银行开展帮扶，保障和促进村镇银行稳健高质量发展。

5、并表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一体化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集团并表管理工作，提升集团协同发展水平。

根据集团并表管理常态化工作督导机制，本行对标监管要求及相关规定，完成2020年度集团并表考核，制定并推动实施2021年度并表管理工作计划，不断提升并表管理工作质效；持续完善集团并表管理系统，优化风险、资产负债、关联交易、财务会计、金融市场、大数据等模块的管理功能，充分发挥科技对并表管理的支撑作用。此外，本行紧跟监管要求，持续加强附属机构公司治理、风险、资本、业务协同、内部交易等管理，及时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开展专项审计、评估，加强专业指导与培训，大力推动附属机构与本行的战略协同和风险一体化管控，提升本行集团化发展水平。

十二、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秉承以客户为中心、合规管理是核心竞争力、加强三道防线风险管理、加强全面风险管理系列风险管理理念，全面贯彻党中央各项会议精神和重点要求，落实国家产业、区域、金融政策导向，落实宏观审慎等各项监管要求，以支持实体经济、防范系统性风险、资本集约、价值提升为主要导向，打造合规、稳健、高效的风险管理体系，确保风险管理关键指标稳定，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和大额风险，助力本行高质量发展。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偿还债务而违约的风险。本行以控制风险、支持战略业务转型为目标，形成了以风险策略、信贷政策、组合管理、风险量化工具支持为平台，覆盖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管理、资产清收与资产保全的风险全流程管理，以及授信、非授信业务全口径的信用风险管控机制。

一是充分发挥信用风险牵头管理部门全行信用风险统筹管理作用，强化信用风险管理的全流程、全环节和全方位管理，不断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和管理效能。二是强化信贷政策引领作用。本行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导向和疫情防控有关的经济金融政策，开展宏观、行业、区域等多种维度研究，通过风险分析预判，优化行业政策准入标准，积极支持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科创企业、小微客户、绿色信贷、乡村振兴等群体。大力支持国家重点区域信贷投放战略部署，制定区域信贷政策，深入挖掘重点区域市场机会。三是细化组合管理要求，积极支持实体经济。通过加大对先进制造业等优质行业的支持力度，控制高风险行业融资集中度，向高质量、高潜力客户倾斜资源，开展限额管理调整和压降低效客户，强化组合管理指标制定、监测和调整的风险计量及系统基础，本行资产结构得以持续优化。四是积极落实高质量发展理念的改革实践，推进法人客户授信审批体制机制改革，优化审批部门职能架构，打造适应新时代要求、高素质、专业化的专职审批人队伍。全面梳理优化中小微企业授信流程，借助交易场景、大数据分析和系统管控，推动中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提升本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五是全力防控重点领域授信风险，严格对照“三道红线”监管要求，分类施策，严控房地产集团客户授信总量；严格遵守政府平台业务的政策合规底线，严控政府类平台流动资金类业务；对负债依赖度高、资本市场运作频繁的高风险企业，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落后产能企业，提早摸排做好压退预案，严控新增授信风险发生。持续推进大数据挖掘、人工智能、图像识别、机器学习等创新型技术在授信决策支持领域的应用，促进业务场景和技

术的深度融合和贯通，探索实现多元化场景的数字化审批。六是持续完善贷投后管理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及机制，对重点行业、机构、客户、产品开展风险排查，对发现的潜在风险采取各项针对性的管理措施。严控信贷资金流向，确保用途合规。不断提升存量授信业务贷投后管理精细化程度。推进各项贷投后管理机制落地执行。七是预警管理效能不断提升。零售业务“天眼”主动型监测预警体系按照“模型驱动、分层管理、早期预警、主动退出、有效传导”的原则持续运行、不断优化，公司业务监测预警遵循大数据驱动、总行统驭、总分联动的模式加速推进，全行风险预警管理效果提升体现在预警及时性、针对性和准确性不断提升。八是继续提升不良资产清收成效。不断优化清收处置管理机制，创新处置方式，开展集中清收，强化督导执行，在清收处置过程中综合运用催收、转让、抵债、诉讼、核销等多种手段，提升管理水平。九是风险管理工具持续迭代更新。持续完善基于大数据和机器学习的内部评级体系，客户级RAROC在客户分层管理、风险政策、贷款定价、绩效考核等领域不断深化应用，以客户为中心的风险收益平衡机制逐步建立完善；推进同业信用风险管理流程系统建设，优化公司业务系统管控规则和功能模块，建立零售板块统一授信管理机制系统功能。此外，持续开展压力测试和模型验证，为管理决策提供依据。十是落实科技金融，加快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启动智能风控体系建设。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商业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根据监管规定，参照巴塞尔协议要求对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进行管理，按全覆盖原则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在制度管理、风险限额、中台监控、计量能力、合规建设、系统建设及数据管理等方面不断提高，以适应波动性日益增强的市场经营环境。

报告期内，本行稳步推进各项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市场风险专业化管理水平。一是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按计划推进市场风险管理制度的新增与修订；建立健全对表内投资业务、表外理财业务的市场风险监测体系，加强对附属机构市场风险的指导、管理和监测。二是健全科学合理、动态调整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强化总量控制，引导市场风险资本合理配置，做好风险偏好传导。三是完善市场风险限额监测体系，强化市场风险监控力度，加强市场风险监控统计与资本监测管理，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四是建立健全投资交易类产品准入管理机制。推进制度建设，优化投资交易类产品准入管理流程，完善投资交易类产品库。五是健全投资交易业务估值管理体系。加快建设估值管理系统平台，实现数据、模型、流程的

整合，确保入账估值完整、准确、及时。六是全面提升市场风险计量能力，规范市场风险计量模型管理，持续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加强债券的市场估值波动管理。七是积极推进 FRTB 新监管规则的落地实施，以满足市场风险资本计量的监管合规要求，并持续优化系统功能。八是夯实市场风险管理基础，强化市场风险数据集市和管理系统的升级，有效应用于计量、监测、统计和管理。

（三）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操作风险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 workplace 安全，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实物资产损坏，营业中断和信息技术系统瘫痪，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等。

报告期内，本行加强操作风险与内控合规管理工作的融合，持续优化操作风险管理体系。一是建立操作风险识别前置管理机制，完善识别评估方法及工具，分阶段推进重点业务操作风险识别评估。二是以巴塞尔III新标准法实施为契机，完善损失数据及监管处罚信息收集机制，推进优化操作风险管理系统。三是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定重要业务应急演练计划，开展附属机构业务连续性管理调研。四是规范外包风险管理，组织开展专项调研，优化业务外包适用范围及供应商准入标准。五是强化信息科技风险二道防线职能，编辑印发《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手册》，开展附属机构信息科技风险检查。

（四）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持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行通过建立科学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划分明确的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责，制定有效的流动性管理制度、流程、策略与政策，持续提升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与缓释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经济金融形势、货币监管政策和市场流动性变动情况，加强对市场的前瞻性研判和流动性状况的动态预测，持续强化流动性精细化管理，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障全行流动性安全稳健运行，资金合理充裕，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保持在合理稳健区间。一是完善流动性风险治理架构，进一步加强行内风险管理统筹协调，全面提升风险管理力度。二是夯实、改善客户基础，全力推动核心负债增长。三是严格加强同业负债期限结构管理，严控短期负债规模，稳控流动性风险敞口。四是多渠道融资，增加稳定负债来源，提

升负债结构的稳定性。五是推进合格优质债券资产配置，增加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全行优质流动性资产结构进一步改善。六是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预警，通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完善流动性应急计划，提高流动性风险突发处置能力。七是持续完善风险管理系统功能，提升风险指标计量及预测的系统化程度，有力支持流动性风险精细化管理。

（五）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贷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业金融机构债务，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遭受损失，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本行通过一系列管理工具来管理和控制国别风险，包括国别风险评估与评级，设定本行国别风险限额，开展国别风险敞口统计、分析与监测等。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完善国别风险管理体系，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一是制定并发布《中国民生银行2021年度国别风险评级与限额管理方案》，实现了对监管口径的202个国家及地区的国别风险评级和年度风险限额管理，并根据日常监控结果调整部分国家或地区的国别风险评级与限额。二是完成年度国别风险压力测试，测算不同国家评级降级情景下国别风险损失的情况。三是完成2020年度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G-SIBs）国别风险定量测算与分析。四是关注新冠疫情对各国政治、经济冲击的影响，开展国别风险限额监测、对国别风险敞口和重大国别风险舆情情况等持续监控。五是加强国别风险准备金管理，推进准备金在管理会计的应用，按月开展国别风险拨备计提。本行国别风险敞口主要分布于国别风险评级结果为“低”及“较低”的国家和地区，国别风险程度较低。

（六）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其风险主要来自于整个银行账簿金融头寸和工具期限结构、基准利率不匹配及暗含期权，按照风险类别可分为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一是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治理架构，进一步加强行内风险监测与评估、限额管理、压力测试等方面统筹协作，全面提升风险管理力度。二是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体系，综合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进行风险分析与监测，密切关注外部市场利率变化与内部业务结构变化，加强前瞻

性研判，动态调整资产负债结构与期限管理策略，确保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标稳健运行。三是根据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偏好与管理策略，细化分解管理限额与指标，加强风险提示与考核督导，提升监测频度，合理开展期限错配、投资账户、久期与估值波动等方面的管理，确保各项管理指标保持合理水平。四是继续优化和完善资产负债风险管理系统功能，提升风险数据的分析和挖掘能力，支持开展基于数据的风险管理策略。

（七）声誉风险

银行机构的声誉风险主要指由银行机构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机构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声誉事件是指引发银行机构声誉明显受损的相关行为或活动。

本行通过建立完善相关治理架构，建立健全全流程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推动常态化建设，主动防范化解声誉风险，有效应对处置声誉事件，最大程度减轻对各方造成的负面影响，维护、修复、提升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品牌声誉。本行将声誉风险管理作为保障业务正常开展、营造和谐舆论环境、维护行业良好形象、履行企业公民责任的重要工作之一。报告期内全面贯彻《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修订《中国民生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在全面风险管理范畴内，完善管理机制、提高处置效率、增强企业美誉，为本行经营发展营造了较好的舆情环境。一是按照董事会和管理层要求加强声誉风险的常态化管理，及时研判报告、积极总结复盘、迅速修复提升形象。二是及时评估风险传染的潜在威胁，预判舆情隐患、部署专项监控、提前制订预案。三是积极化解声誉风险事件，做到行动迅速、处置有效，最大程度减少经营损失和负面影响。四是积极宣传在创新经营发展、支持实体经济、主动减费让利、助力脱贫攻坚、服务乡村振兴、推进“适老”金融等方面的成效。

（八）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在信息科技治理、信息系统开发运维、信息安全等领域实施全面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不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推动业务发展。一是优化信息科技治理机制，推进全行数字化转型，提升智能化金融服务能力。二是完成分布式核心亿级客户数据迁移，建成分布式核心产品平台体系，形成自主可控的“全分布式”企业级系统架构，夯实数字化

金融科技基础。三是强化生产运行质量管理体系和数据中心服务能力成熟度建设，持续优化灾备体系架构，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保障生产系统安全稳定。四是不断加强基础安全技术支撑平台建设，提升网络安全攻防实战能力，健全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体系，持续加强数据安全管控，落实科技一体化管理，提升全集团信息安全防护能力。五是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控机制，优化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流程，加强内部合规制度体系建设，开展客户信息安全等重点领域的风险评估和检查，防控信息科技风险。

（九）内控合规及反洗钱

报告期内，本行内控合规工作围绕改革发展部署，持续重塑合规文化，夯实管理基础，优化管理机制，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等专项活动，全面提升反洗钱有效性，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一是提前部署银保监会“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之员工行为管理专项活动，组织开展建设年整体活动，推进信贷服务高质量发展自评等监管年度重点工作，督导监管检查发现问题整改。二是深入践行合规核心理念，组织全行完成内控合规管理责任书、合规承诺书的签署工作。三是印发员工行为守则及行为禁止规定，开展信用卡套现和收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加强从业人员行为管理检查排查及违规行为通报，探索建立从业人员网格化管理体系。四是推进超5年、超2年制度清理，制定分行制度建设标准，开展制度管理专项检查。五是组织全行内控合规检查立项，督导检查计划执行，紧抓重点问题整改。六是推进案防打非专项工作，落实监管案件信息报送及处置要求，开展立体式案防管理体系建设。七是印发尽职免责管理办法，制定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制度，组织推进重点项目责任认定，严格实施内控合规考核。八是开展股权和关联交易专项整治，完成年度关联方信息更新，启动全行关联方管理优化项目。

在反洗钱管理方面，本行深入贯彻落实“风险为本”的反洗钱监管要求，认真履行反洗钱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严格落实监管“回头看”走访意见，反洗钱数据报送获人民银行通报表扬，反洗钱工作有效性持续提升。一是全行反洗钱监管评级结果稳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在收到2020年度评级结果的18家一级分行中，5家实现提升、13家保持平稳。二是落实监管“回头看”走访要求，加强监管沟通，全面推进整改工作。三是持续强化高层反洗钱履职，加快推动反洗钱重、难点问题解决。四是强化一道防线反洗钱履职治理，深化客户身份信息治理。五是提升反洗钱案件管理水平，强化洗钱风险监测识别能力。六是推进总行50人反洗钱编制到位，推动反洗钱兼、专岗配置，组织全行专岗反洗钱培训。七是启动反洗钱系统重构，进一步提升工作效能。

十三、前景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展望下半年，国际方面，世界经济仍处于复苏过程中，但疫情扰动仍不容忽视，美国即将开始讨论缩减购债规模，需防范资本流出等外部冲击。国内方面，随着基数效应逐步走弱，经济增速将回归到6%左右的潜在增长区间；同时，我国经济恢复仍然不稳固、不均衡，发展仍面临不少风险挑战，特别是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上涨抬升企业成本，中小微企业困难较大。

宏观政策将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坚持不搞“大水漫灌”，同时增强前瞻性、精准性、有效性，做好跨周期调节，加强区间调控，聚焦支持实体经济和促进就业。积极的财政政策将提升政策效能，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合理把握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进度，推动今年底明年初形成实物工作量；进一步优化和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帮助市场主体恢复元气、增强活力；加快直达资金落地见效，并严格直达资金监管；加大财力下沉力度，保障重大工程、基本民生、乡村振兴、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投入；稳健的货币政策将保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搞好跨周期政策设计，把服务实体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降准措施体现结构性，更加注重支持中小微企业、劳动密集型行业，帮助缓解融资难题；进一步发挥好再贷款、再贴现和直达实体经济货币政策工具的牵引带动作用，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三农”、制造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统筹推进普惠金融与绿色金融、科创金融、供应链金融等融合发展，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增强金融体系和金融服务的适应性、普惠性。持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切实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着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力度将进一步增强，银行业资产端有望维持稳定增长，信贷占比可能继续提升，信贷投放将聚焦“扶创新、助普惠、增绿色、稳基建、促零售、控地产”等方向，全力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银行体系资产端定价仍将稳中有降，负债端成本管控进一步加强；经济回暖、存量不良逐步出清带动资产质量整体改善，但潜在风险仍存。

（二）可能面临的风险

当前，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仍存在诸多不确定性，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经济复苏的基础尚不够稳固，经济完全恢复常态化运行以及宏观政策退出仍面临较大的内外部压力，疫情及国际政治经济变化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

一是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全球疫情防控不同步，新冠变体病毒多国传播，不利于全球宏观经济的整体恢复；疫苗接种节奏、范围和防疫效果存在不确定性，部分新兴经济体可能会有所滞后，进而加大国别风险；外部需求的不确定性和供给恢复的不确定性将加大外贸风险。二是国内环境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三道红线”对房企融资整体收紧，各地限购限贷政策升级也影响房企资金回笼，房地产行业信用风险上升。国家从收支两方面对地方财政加强了规范管理，弱地区、低评级的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加大。国内宏观经济复苏仍存在不同步和不均衡的特点，批发零售、交运仓储邮政、住宿餐饮、租赁和商务服务等行业恢复较慢，消费复苏弱于投资和出口，线下消费恢复弱于线上，部分企业仍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电力、钢铁、建筑等高排放、高耗能行业的排放转型风险，也给商业银行资产质量带来潜在压力。三是金融市场波动加大。疫情以来，发达国家的超常规财政和货币政策进一步推高了资产价格和通胀水平，金融体系愈发脆弱。随着美国等发达经济体复苏加快，美联储货币政策收紧预期升高，全球外汇、黄金及其他商品市场都将产生不同程度的波动，对市场风险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四是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管理面临挑战。随着科技与金融不断融合，银行线上业务快速发展，各类风险边界交融，进一步加大银行操作风险识别管理难度；国际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形势依旧严峻，随着国际和国内反洗钱监管标准趋严，商业银行反洗钱工作也面临诸多挑战。五是信息科技风险管理面临挑战。随着银行数字化转型加快，业务流程线上化、智能化程度显著提升，对于信息技术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的要求也将不断提高。

面对新形势，本行将坚持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监管机构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将风险防控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回归本源，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持续提升各类风险管理能力，促进业务稳健发展。

第四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6月30日		报告期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制条件股份	-	-	-	-	-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股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二、无限制条件股份	43,782,418,502	100.00	-	43,782,418,50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5,462,123,213	81.00	-	35,462,123,213	81.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8,320,295,289	19.00	-	8,320,295,289	19.00
4.其他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3,782,418,502	100.00	-	43,782,418,502	100.00

二、股东情况

（一）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1,3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增减（股）	持有有限制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其他	18.92	8,284,494,733	537,529	-	未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境内法人	10.30	4,508,984,567	-	-	无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境内法人	6.49	2,843,300,122	-	-	无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1	2,019,182,618	-	-	质押冻结	1,626,782,617 388,800,00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报告期内 增减 (股)	持有有 限制条 件股份 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 公司	境内法人	4.31	1,888,530,701	-	-	质押	1,850,802,321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18	1,828,327,362	-	-	无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15	1,379,679,587	-	-	质押	1,379,678,4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14	1,375,763,341	-	-	无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02	1,324,284,453	-	-	无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92	1,280,117,123	-	-	质押	1,270,709,48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8,284,494,733	H 股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	4,508,984,567	A 股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产品	2,843,300,122	A 股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182,618	A 股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88,530,701	A 股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1,828,327,362	A 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1,379,679,587	A 股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1,375,763,341	A 股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1,324,284,453	A 股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80,117,123	A 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产品为同一法人；
2.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 H 股股东持股情况根据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公司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合计数；

3. 2021年4月29日，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并分别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解除协议》。自《解除协议》签署之日起，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有任何一致行动安排。

（二）香港法规下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的权益或淡仓

根据本公司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载以及就本公司所知，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下列人士（本公司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在本公司股份

中拥有以下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好仓 / 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附注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份比 (%)	占全部已发行普通股股份百份比 (%)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7,352,284,689	1	20.73	16.79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457,930,200	1	5.50	1.05
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7,352,284,689	1	20.73	16.79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457,930,200	1	5.50	1.05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019,182,618	2及3	5.69	4.61
泛海集团有限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2,019,182,618	2及3	5.69	4.61
通海控股有限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2,019,182,618	2及3	5.69	4.61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930,715,189*	4及7	5.44	4.41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 限公司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828,327,362*	4	5.16	4.18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 限公司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1,828,327,362*	4	5.16	4.18
李巍	A	好仓	权益由其配偶所控制企业拥有	1,930,715,189*	5及7	5.44	4.41
刘畅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930,715,189*	6及7	5.44	4.41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 限公司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604,300,950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408,000,000			
				1,012,300,950	8	12.17	2.31
		淡仓	实益拥有人	604,300,950	8	7.26	1.38
Alpha Frontier Limited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713,501,653	9及10	8.58	1.63
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 询有限公司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713,501,653	9及10	8.58	1.63
巨人投资有限公司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713,501,653	9及10	8.58	1.63

*就本公司所知，上述股份数目反映各有关主要股东于2021年6月30日的权益及淡仓，但相关股份数

目并未申报于这些主要股东填报的申报表格内，因为彼等的权益的更新额度未构成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而予以申报。

附注：

1. 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拥有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99.98%已发行股本而被视作持有本公司的7,352,284,689股A股及457,930,200股H股。
上表所列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所拥有的7,352,284,689股A股及457,930,200股H股权益，乃是关于同一笔股份。
2. 该2,019,182,618股A股由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98.00%已发行股本由泛海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而泛海集团有限公司乃由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全资拥有。卢志强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持有通海控股有限公司77.14%已发行股本。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卢志强先生、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及泛海集团有限公司被视拥有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2,019,182,618股A股的权益（卢志强先生之股份权益载于本中期报告“香港法规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证券中拥有的权益”一节内）。
3. 上表所列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泛海集团有限公司及通海控股有限公司所拥有的2,019,182,618股A股权益，乃是关于同一笔股份。
4. 该1,930,715,189股A股包括由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及由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51%已发行股本，而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其24.86%及29.08%已发行股本分别由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及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分别持有其25%及75%已发行股本。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被视为拥有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及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的权益。同时，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亦被视为于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中拥有权益。
5. 李巍女士为刘永好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的配偶。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李女士被视为拥有刘永好先生于本公司拥有的1,930,715,189股A股之权益（刘永好先生之股份权益载于本中期报告“香港法规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证券中拥有的权益”一节内）。
6. 刘畅女士持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见上文附注4）9.41%已发行股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刘女士被视为拥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于本公司拥有的1,930,715,189股A股之权益。刘畅女士乃刘永好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的女儿。
7. 上表所列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刘畅女士所拥有的1,930,715,189股A股权益，乃是关于同一笔股份。
8. 该1,012,300,950股H股之好仓包括由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604,300,950股H股及由隆亨资本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408,000,000股H股，而该604,300,950股H股之淡仓（全部涉及其他非上市衍生工具）由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隆亨资本有限公司为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由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89.80%已发行股本，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68.49%已发行股本由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拥有，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98%已发行股本由泛海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而泛海集团有限公司乃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全资拥有。卢志强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持有通海控股有限公司77.14%的已发行股本。
9. 该713,501,653股H股之好仓由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Alpha Frontier Limited的42.04%已发行股本由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而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乃由巨人投资有限公司全资拥有。史玉柱先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持有巨人投资有限公司97.86%已发行股本。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史玉柱先生、巨人投资有限公司及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被视拥有Alpha Frontier Limited的713,501,653股H股的权益（史玉柱先生之股份权益载于本中期报告“香港法规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证券中拥有的权益”一节内）。

10. 上表所列史玉柱先生、巨人投资有限公司、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及Alpha Frontier Limited所拥有的713,501,653股H股权益，乃是关于同一笔股份。

除于上文以及于“香港法规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证券中拥有的权益”一节内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于2021年6月30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须登记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之任何权益或淡仓。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及诚信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前十大单一持股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为43.93%，单一持股第一大股东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持股比例为10.30%，不存在按股权比例、《公司章程》或协议能够控制本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投票权或股东大会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股东。

（四）持股5%以上股东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五）购买、出售或赎回证券情况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没有出售本公司的任何证券，也没有购回或赎回本公司的任何证券。

（六）主要股东情况

1、合并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情况：

（1）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0年6月23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79,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556828452N；法定代表人为何肖锋；控股股东为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家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无质押。

（2）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1988年4月7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17122936；法定代表人为卢志强；控股股东为泛海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卢志强；最终受益人为卢志强、泛海公益基金会；一致行动人为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和隆亨资本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金融、地产及投资管理等。截至报告期末，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 1,626,782,61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72%，质押比例超过 50%，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 388,800,000 股被司法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9%。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08 年 10 月 15 日；注册资本 1,548,058,790 港元；控股股东为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卢志强；最终受益人为卢志强、泛海公益基金会；一致行动人为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和隆亨资本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投资控股等。截至报告期末，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 8,237,52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2%，质押比例超过 50%。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7 日；注册资本 5 万美元；控股股东为武汉中央商务区(香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卢志强；最终受益人为卢志强、泛海公益基金会；一致行动人为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隆亨资本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投资控股等。截至报告期末，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 604,300,9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8%，质押比例超过 50%。

隆亨资本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16 年 8 月 31 日；注册资本 5 万美元；控股股东为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卢志强；最终受益人为卢志强、泛海公益基金会；一致行动人为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投资控股等。截至报告期末，隆亨资本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 408,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3%，质押比例超过 50%。2021 年 7 月 15 日至 27 日和 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30 日，隆亨资本有限公司因触发贷款协议约定导致分别被动减持其持有并质押的本公司普通股 142,198,000 股和 119,159,500 股，减持后隆亨资本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 146,642,5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3%，质押比例超过 50%。

2、根据原中国银监会令（2018 年第 1 号）《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1）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02 年 11 月 25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57,655.56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40091744936899C；法定代表人为王普松；控股股东为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永好；最终受益人为刘永好；一致行动人为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顾问、理财咨询、

企业重组咨询、市场调查、资信调查、技术开发及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等。截至报告期末，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无质押。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1年11月17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03,431.3725万元，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95,143.8725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09158575152X0；法定代表人为李建雄；控股股东为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永好；最终受益人为刘永好；一致行动人为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饲料研究开发，批发、零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百货、针纺织品、文化办公用品（不含彩色复印机）、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木材）、农副土特产品（除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品种）、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机械器材；投资、咨询服务（除中介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无质押。

（2）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1999年7月12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4,540.064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041346255243；法定代表人为魏巍；控股股东为巨人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史玉柱；最终受益人为史玉柱；不存在一致行动人；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食品生产及销售（分支机构经营），化妆品、保洁用品、保健器材、厨具销售，保健食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1,379,678,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15%，质押比例超过50%。

（3）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成立日期为1984年1月1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1100000500010993L；法定代表人为宋春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最终受益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海上互助保险、业务培训、海事交流、国际合作、咨询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无质押。

（4）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1989年8月16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71,457.6124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30199126965908A；法定代表人为孙明涛；控股股东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宏伟；最终受益人为张宏伟；一致行动人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粮食收购。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国营贸易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对外工程

承包，职业中介；物业管理；经销建筑轻工材料，家具，家居装饰材料，建筑机械，五金交电，卫生洁具；生产、销售电接触材料产品，开发无银触头相关产品；粮食销售，水稻种植，优良种子培育、研发。截至报告期末，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 1,270,709,48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90%，质押比例超过 50%。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03 年 8 月 26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541964840；法定代表人为张显峰；实际控制人为张宏伟；一致行动人为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等。截至报告期末，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 35,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8%，质押比例超过 50%。

(5)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1995 年 5 月 2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13,3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12260305J；法定代表人为吴迪；控股股东为黄晞；实际控制人为黄晞；最终受益人为黄晞；一致行动人为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融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高科技产品研究、开发、销售；实业投资；教育、农业、工业、娱乐业、保健品产业投资；摄影、新型建筑材料销售；批发零售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百货、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汽车（不含乘用车）及配件、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国家允许经营的矿产品。截至报告期末，福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 205,18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7%，质押比例超过 50%。

西藏融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12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401953213242171；法定代表人陈珍玲；实际控制人黄晞；最终受益人黄晞；一致行动人为福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不含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企业形象、营销及品牌的策划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调研（不含国家机密及个人隐私）；建辅建材、金属材料的零售；饲料、化肥、橡胶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对医疗行业的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西藏融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 145,8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3%，质押比例超过 50%。

西藏福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6年5月3日；注册资本3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195MA6T1A2K32；法定代表人吴迪；实际控制人黄晞；最终受益人黄晞；为福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对商业、农业、医疗、娱乐业、教育行业的投资（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业务；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限制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西藏福聚投资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340,9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8%，质押比例超过50%。

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4年12月2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195321324233N；法定代表人洪智华；实际控制人黄晞；最终受益人黄晞；一致行动人为福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企业形象、营销及品牌策划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调研（不含国家机密和个人隐私）；建辅建材零售；饲料及原料、化肥、橡胶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化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105,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4%，质押比例超过50%。

（6）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07年5月23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57,416.25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000660887401L；法定代表人为刘勤勤；中国核工业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同方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交通设施维修；工程管理服务；标准化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物业管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企业重组、并购策划与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普通股1,850,802,32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23%，质押比例超过5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1984年10月22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50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000202805720T；法定代表人为翁振杰；控股股东为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

人为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截至报告期末，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无质押。

第五章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近三年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为改善本公司资本结构，为公司战略的有效实施提供资本支持，提高资本充足率水平，增强本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根据原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16〕168号）和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158号）的批复，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在境内市场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200,000,000股优先股（优先股简称：民生优1，代码：360037），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票面金额平价发行，票面股息率为4.38%，募集资金总额200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境内优先股发行所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199.7亿元，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请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发布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本次境内非公开发行200,000,000股优先股已于2019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并于2019年11月8日在上交所挂牌转让。

有关优先股的发行条款，请参见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公告。

二、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一）境外优先股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境外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数量为1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前10名境外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以下数据来源于2021年6月30日的在册境外优先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境外优先股	-	100	71,950,000	-	未知

注：1.境外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本公司境外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的信息统计；

2.由于本次优先股为境外非公开发行，境外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示的为获配投资者的代持人信息；

3.本公司未知上述境外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大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二）境内优先股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境内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数量为23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5%以上境内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以下数据来源于2021年6月30日的在册境内优先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乾元—日新月异”开放式理财产品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0.00	20,000,000	-	无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10.00	20,000,000	-	无
中邮创业基金—华夏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9.00	18,000,000	-	无
中金公司—农业银行—中金公司农银瑞驰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17,780,000	8.89	17,780,000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7.00	14,000,000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荟萃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福通·日鑫H1400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国君资管0638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注：1.境内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本公司境内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的信息统计；

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大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3. “持股比例”指境内优先股股东持有境内优先股的股份数量占境内优先股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三、优先股股息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股息分派事项。

四、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优先股的回购及转换。

五、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六、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本公司已发行且存续的境内优先股无需通过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结算，本公司未来没有交付可变数量自身权益工具的义务，作为其他权益工具进行核算。

第六章 债券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发行未到期债券的发行、赎回以及兑付情况如下：

一、2011年次级债券

根据原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10〕第625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准予字〔2011〕第64号）的批复，本公司于2011年3月18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100亿元的次级债券。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期次级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发行的次级债券期限分为十年期和十五年期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为十年期债券（债券简称：11民生01，债券代码：1108001），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0亿元，票面利率为5.50%，已于2016年3月18日提前赎回；品种二为十五年期债券（债券简称：11民生02，债券代码：1108002），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0亿元，票面利率为5.70%。11民生01和11民生02起息日均为2011年3月18日，兑付日分别为2016年3月18日和2021年3月18日。

本次发行的次级债券设定一次发行人提前赎回的权利，即在本期次级债券品种一发行满五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在本期次级债券品种二发行满十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经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本公司有权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发行人行使提前赎回的权利无需征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有关规定，本期债券发行时募集资金全部计入本公司附属资本。根据原中国银监会2013年1月1日起实施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按照规定比例计入本公司二级资本。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2011年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次级债券品种一已于2016年完成兑付。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提前赎回次级债券意见的函》，批准本公司行使上述次级债券的提前赎回权。本公司按要求在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了《2011年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次级债券品种二发行人赎回权行使公告》，于2021年3月18日完成40亿2011年中国民生银行次级债券品种二的赎回，并向债券投资者支付当年利息228,000,000元。

二、2016年二级资本债券

根据原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16〕119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6〕第116号）的批复，本公司于2016年8月30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

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债券简称：16 民生银行二级，债券代码：1628014）。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期二级资本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全部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十年期，票面利率为 3.50%，每年付息一次。16 民生银行二级起息日为 2016 年 8 月 31 日，原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将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提前赎回。

本次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设定一次发行人提前赎回的权利，在行使赎回权后本公司的资本水平仍满足原中国银监会规定的资本监管要求情况下，经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在本期债券第五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因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导致本期债券不再满足二级资本工具的合格标准，在不违反当时有效监管规定并经过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情况下，本公司有权选择提前赎回。本公司行使提前赎回的权利无需征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根据有关规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计入本公司二级资本。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2016 年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将于 2021 年完成兑付。2021 年 7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提前赎回二级资本债券意见的函》（股份制银行部〔2021〕94 号），批准本公司行使上述二级资本债券的提前赎回权。本公司按要求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了《2016 年中国民生银行二级资本债发行人赎回权行使公告》，将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完成 200 亿 2016 年中国民生银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赎回，并向债券投资者支付当年利息 7 亿元。

三、2017 年二级资本债券

根据原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17〕178 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7〕第 140 号）的批复，本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和 2017 年 11 月 27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150 亿元 2017 年第一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债券简称：17 民生银行二级 01，债券代码：1728016）和人民币 150 亿元 2017 年第二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债券简称：17 民生银行二级 02，债券代码：1728023）。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两期二级资本债券信用等级均为 AAA。本次发行的两期二级资本债券均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均为十年期，票面利率均为 4.70%，每年付息一次。

本次发行的两期二级资本债券均设定一次发行人提前赎回的权利，在行使赎回权后本公

司的资本水平仍满足原中国银监会规定的资本监管要求情况下，经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在债券第五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若债券存续期间因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导致本期债券不再满足二级资本工具的合格标准，在不违反当时有效监管规定并经过银行业监管机构批准的情况下，本公司有权选择提前赎回。本公司行使提前赎回的权利无需征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17 民生银行二级 01 和 17 民生银行二级 02 起息日分别为 2017 年 9 月 14 日和 2017 年 11 月 29 日，兑付日分别为 2027 年 9 月 14 日和 2027 年 11 月 29 日，如果本公司行使赎回权，则被赎回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赎回公告中确定的兑付日。

根据有关规定，两期债券发行时募集资金全部计入本公司二级资本。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截至报告期末，2017 年第一期和 2017 年第二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报告期内，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进行了年度跟踪评级，并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出具了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较上年未发生变化（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

四、2018 年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8〕189 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8〕第 211 号）的批复，本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和 2018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分两期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600 亿元的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上述两期金融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其中，2018 年 11 月 19 日发行了 2018 年第一期民生银行金融债券（债券简称：18 民生银行 01，债券代码：1828016），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0 亿元，3 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 3.83%，每年付息一次。2018 年 12 月 12 日发行了 2018 年第二期民生银行金融债券（债券简称：18 民生银行 02，债券代码：1828020），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0 亿元，3 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 3.76%，每年付息一次。18 民生银行 01 和 18 民生银行 02 起息日分别为 2018 年 11 月 22 日和 2018 年 12 月 14 日，兑付日分别为 2021 年 11 月 22 日和 2021 年 12 月 14 日。

两期债券发行时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发放小微企业贷款。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截至报告期末，2018 年第一期和第二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债券余额为人

人民币 600 亿元。报告期内，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进行了年度跟踪评级，并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出具了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较上年未发生变化（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

五、2019 年二级资本债券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8〕469 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9〕第 5 号）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400 亿元的 2019 年第一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债券简称：19 民生银行二级 01，债券代码：1928002）。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期二级资本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本次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4.48%，每年付息一次，期限为十年期，在第 5 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在行使赎回权后本公司的资本水平仍满足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资本监管要求情况下，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在债券第五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若债券存续期间因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导致本期债券不再满足二级资本工具的合格标准，在不违反当时有效监管规定并经过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情况下，本公司有权选择提前赎回。本公司行使提前赎回的权利无需征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19 民生银行二级 01 起息日为 2019 年 3 月 1 日，兑付日为 2029 年 3 月 1 日，如果本公司行使赎回权，则被赎回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赎回公告中确定的兑付日。

根据有关规定，本期债券发行时募集资金计入本公司二级资本。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2021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向债券投资者支付当年利息人民币 1,792,000,000 元。

截至报告期末，2019 年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400 亿元。报告期内，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进行了年度跟踪评级，并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出具了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较上年未发生变化（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

六、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9〕485 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9〕第 75 号）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

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400 亿元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债券简称：19 民生银行永续债，债券代码：1928013）。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本次发行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均为分阶段调整票面利率的减记型资本债券，本次债券的存续期与发行人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发行票面利率为 4.85%，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在本期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期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期债券。19 民生银行永续债起息日为 2019 年 6 月 4 日。

根据有关规定，本期债券发行时募集资金计入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2021 年 6 月 4 日，本公司向债券投资者支付当年利息人民币 1,940,000,000 元。

截至报告期末，2019 年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400 亿元。报告期内，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进行了年度跟踪评级，并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出具了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较上年未发生变化（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

七、2020 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18〕189 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8〕第 211 号）的批复，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簿记建档，2020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的 2020 年第一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债券简称：20 民生银行小微债 01，债券代码：2028008）。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期金融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本次发行的金融债券全部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三年期，票面利率为 2.75%，每年付息一次。20 民生银行小微债 01 起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兑付日为 2023 年 3 月 20 日。

本期债券发行时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发放小微企业贷款。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2021年3月20日，本公司向债券投资者支付当年利息人民币550,000,000元。

截至报告期末，2020年第一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债券余额为人民币200亿元。报告期内，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进行了年度跟踪评级，并于2021年7月30日出具了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债券信用评级为AAA，较上年未发生变化（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

八、2020年二级资本债券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20〕34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0〕第18号）的批复，本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簿记建档，2020年6月29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500亿元的2020年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债券简称：20民生银行二级，债券代码：2028022）。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期二级资本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本次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75%，每年付息一次，期限为十年期，在第5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在行使赎回权后本公司的资本水平仍满足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资本监管要求情况下，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在债券第五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本公司有权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若债券存续期间因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导致本期债券不再满足二级资本工具的合格标准，在不违反当时有效监管规定并经过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情况下，本公司有权选择提前赎回。本公司行使提前赎回的权利无需征得债券持有人的同意。20民生银行二级起息日为2020年6月29日，兑付日为2030年6月29日，如果本公司行使赎回权，则被赎回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赎回公告中确定的兑付日。

根据有关规定，本期债券发行时募集资金计入本公司二级资本。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2021年6月29日，本公司向债券投资者支付当年利息人民币1,875,000,000元。

截至报告期末，2020年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余额为人民币500亿元。报告期内，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进行了年度跟踪评级，并于2021年6月25日出具了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债券信用评级为AAA，较上年未发生变化（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

九、2021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复〔2020〕973 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1〕第 38 号）的批复，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债券简称：21 民生银行永续债 01，债券代码：2128016）。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本次发行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均为分阶段调整票面利率的减记型资本债券，本次债券的存续期与发行人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发行票面利率为 4.30%，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在本期债券发行后，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本期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本期债券。21 民生银行永续债 01 起息日为 2021 年 4 月 21 日。

根据有关规定，本期债券发行时募集资金计入本公司其他一级资本。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截至报告期末，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报告期内，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进行了年度跟踪评级，并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出具了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债券信用评级为 AAA，较上年未发生变化（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

第七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综述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机制和制度，不断提升公司治理科学性、稳健性、有效性。一是持续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推进党建入章工作不断深入，进一步强化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发挥“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优势，严格执行前置研究程序，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个环节。二是积极推进落实《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认真研究并形成体系化落地实施方案，严格落实监管要求。三是多举措、多维度提升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职质效。调整优化董事会专委会履职运行模式，发挥职能部门专业能力，做实董事会专委会工作；健全完善董事会履职常态化管理机制，推动董事会及董事专业履职；加强董事会与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治理主体的沟通交流，提升董事会、监事会及专委会会议效率；强化重大决议及重点要求的督办，确保董事会决策事项和监事会监督事项落到实处。四是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呆账核销管理办法》等多项制度，制定《应对突发事件金融服务管理办法》《2021年度集团市场风险限额方案》等。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职，有力保障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高效运转：坚决贯彻落实国家政策部署，推进全行集中资源支持国家重点区域和领域；推动健全内控合规长效机制，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制机制，审议听取各类别风险管理报告，督促高级管理层有效管控各类风险，扎实推进资产质量提升；积极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夯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基础；“主动求变 布局未来”，深化与投资者的交流，拓展各类投资者的有效沟通渠道，畅通信息交流与传递；严格执行监管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本公司信息透明度。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加强自身建设，完善制度体系，创新监督方式，提升监督效能。以党中央、国务院、监管部门政策要求为导向，将监管意见整改作为监督重点，持续强化对发展战略、经营决策、财务管理、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等重点领域监督；修订履职评价办法，优化履职评价体系，完善履职评价档案；推进监督关口前移，组织监事列席董事会及其专委会，针对呆账核销、违规问责、合规文化、问题整改等重大事项独立发表意见；组织开展对重要领域、重点区域的深入调研，提出监督意见和建议，提升监督实效。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股东大会 2 次，审议议案 19 项；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审议议案 59 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汇报 31 项；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22 次，

审议议案 82 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汇报 36 项；召开监事会会议 2 次，审议议案 14 项，审阅报告 16 项；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7 次，审议议案 5 项，审议审阅事项 26 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构建更加成熟的高水平治理机制为目标，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组织体制，积极推进各项提升举措。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的《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共审议批准议案 19 项，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北京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2 日刊载于本公司网站、上交所网站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的公告，并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021 年 6 月 11 日，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在北京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决议详见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11 日刊载于本公司网站、上交所网站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的公告，并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三、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共审议议案 59 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报告 31 项。本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 22 次，共审议议案 82 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报告 36 项。其中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 4 次，审议议案 17 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汇报 8 项；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 7 次，审议议案 30 项，审阅并研究专题风险汇报 23 项；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审议议案 13 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报告 3 项；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 3 次，审议议案 13 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报告 1 项；提名委员会会议 3 次，审议议案 6 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议议案 3 项，听取并研究专题工作报告 1 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照中国银保监会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职，按时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利用自身专业能力和从业经验，

听取审议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议题；根据监管要求，全体独立董事充分发挥独立性和专业性，对利润分配方案、重大关联交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除参加各项会议，全体独立董事累计到行内坐班工作 17 人次，主动了解风险管理、内控合规、薪酬改革等重大事项，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此外，本公司独立董事还积极赴子公司及分行开展专题调研，深入了解总行及分支机构经营管理、内控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并就分行区域特色发展、内控及风险管理提升建言献策。

四、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 2 次，共审议议案 14 项，审阅报告 16 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共组织召开会议 7 次。其中监督委员会会议 6 次，审议审阅事项 26 项；提名与评价委员会会议 1 次，审议议案 5 项。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层重要会议，积极履行议事监督职责，对会议议案和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将监事会监督内嵌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议事流程。监事会注重提升会议监督实效，及时将会议形成的监督意见和建议进行梳理并逐条制定落实计划，通过监督工作函、监督检查报告等形式将监督意见进一步提示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并定期评估整改落实的进度和成效。2021 年以来，已形成同业分析及经营情况监督报告 1 份、监督工作函 22 份、监督工作督办简报 4 期。监事会提出的监督意见和建议，得到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高度重视，促进了本公司健康稳健发展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报告期内，本公司外部监事均忠实、勤勉、坚守职业道德准则、依法合规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出席会议、听取汇报、参加调研，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监事会独立、有效监督。

五、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

（一）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有效运作。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章的要求，逐步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

机制。

本公司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监督评价作用，不断完善内部控制评价监督体系，持续优化内部控制评价流程和工具，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内部控制管理的精细化程度。报告期内，按照内部控制评价原则和年度审计计划，上半年共针对民生金融租赁、漳浦村镇银行 2 家附属机构，北京分行、深圳分行、兰州分行、合肥分行 4 家一级分行，以及连云港、上饶、洛阳、江门、湘潭 5 家二级分行/异地支行开展全面内部控制评价检查，检查有效覆盖重点业务和重要风险领域；采取日常监督、集中后续审计、内部控制有效性考核等多种措施监督落实内部控制及风险问题有效整改；依据公司制度对检查发现违规违纪行为发起问责。本公司通过持续的内部控制评价，有力促进了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内部控制管理水平的提升。

（二）内部审计情况

本公司设立内部审计机构—审计部，实行总部垂直管理的独立审计模式，设立华北、华东、华南、华中、东北和西部六个区域审计中心；并结合本公司专业化经营特点，设立公司业务审计中心、零售业务审计中心、金融市场业务审计中心、信息技术审计中心、公共服务审计中心、系统性风险审计及数据应用中心、规划及项目管理中心、评价监督中心。审计部负责对本公司所有业务和管理活动进行独立检查和评价，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独立、客观地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和咨询工作。重大审计发现和内部控制缺陷向董事会直接报告，并通报高级管理层，保证了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本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内部审计制度体系并不断修订完善；建立了现场审计与非现场审计相结合的审计检查体系，非现场审计系统覆盖到本公司所有的资产与负债业务；以风险为导向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范围覆盖到公司业务、零售业务、金融市场、贸易融资、信用卡、财务会计、风险管理等全部业务条线和内控管理环节；基本实现了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合规风险审计的全覆盖。

本公司通过全面审计、专项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等多种形式，对经营机构内部控制状况进行监督检查。报告期内，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审计部高效完成了上半年审计工作任务，共组织实施专项审计 33 项，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115 人次；发出风险提示和审计提示 8 份；出具重大事项报告、情况汇报、调研报告等 18 份，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评价和咨询职能。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持续跟踪、督促被审计单位进行整改，有力促进了本公司内控的完善和管理水平的提升。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期初持股 (股)	期末持股 (股)
高迎欣	男	1962	董事长、 执行董事	2020.7-2023 年换届	300,000	500,000
张宏伟	男	1954	副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2001.1-2023 年换届	-	-
卢志强	男	1951	副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2006.11-2023 年换届	-	-
刘永好	男	1951	副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2009.6-2023 年换届	-	-
郑万春	男	1964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行长	2020.12-2023 年换届 2016.3-2023 年换届 2016.1-2023 年换届	250,000	430,000
史玉柱	男	1962	非执行董事	2017.3-2023 年换届	-	-
吴迪	男	1965	非执行董事	2013.3-2023 年换届	-	-
宋春风	男	1969	非执行董事	2017.3-2023 年换届	-	-
翁振杰	男	1962	非执行董事	2017.2-2023 年换届	-	-
杨晓灵	男	1958	非执行董事	2021.3-2023 年换届	-	-
赵鹏	男	1973	非执行董事	2021.6-2023 年换届	-	-
刘纪鹏	男	1956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2-（注1）	-	150,000
李汉成	男	1963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2-（注1）	-	-
解植春	男	1958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3-（注1）	-	-
彭雪峰	男	1962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3-（注1）	-	-
刘宁宇	男	1969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3-（注1）	-	-
曲新久	男	1964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3-2023 年换届	-	-
袁桂军	男	1963	执行董事 副行长	2021.3-2023 年换届 2020.12-2023 年换届	-	150,000
张俊潼	男	1974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2017.2-2023 年换届	200,000	350,000
郭栋	男	1961	监事会副主席、 职工监事	2016.3-2023 年换届	200,000	350,000
鲁钟男	男	1955	股东监事	2007.1-2023 年换届	-	-
赵令欢	男	1963	股东监事	2020.10-2023 年换届	-	-
李宇	男	1974	股东监事	2020.10-2023 年换届	-	-
王玉贵	男	1951	外部监事	2017.2-2023 年换届	-	-
赵富高	男	1955	外部监事	2019.6-2023 年换届	-	-
张礼卿	男	1963	外部监事	2020.10-2023 年换届	-	-
李健	男	1966	职工监事	2020.3-2023 年换届	-	-
陈琼	女	1963	副行长	2018.8-2023 年换届	200,000	350,000
石杰	男	1965	副行长	2017.1-2023 年换届	200,000	350,000
李彬	女	1967	副行长	2017.1-2023 年换届	200,000	350,000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期初持股（股）	期末持股（股）
林云山	男	1970	副行长	2017.1-2023年换届	200,000	350,000
胡庆华	男	1963	副行长	2018.8-2023年换届	200,000	350,000
白丹	女	1963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2012.5-2023年换届 2018.8-2023年换届	210,000	360,000
张月波	男	1962	首席审计官	2017.2-2023年换届	200,000	350,000
欧阳勇	男	1963	行长助理	2018.6-2023年换届	200,000	350,000

- 注：1.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独立董事在同一家商业银行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规定，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故独立董事刘纪鹏先生、李汉成先生、解植春先生、彭雪峰先生、刘宁宇先生的实际任期到期时间将遵循以上规定；
- 2.根据中国证监会规定，上表中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起始时间，涉及连任的从首次聘任并获任职资格核准时起算。翁振杰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尚需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任职起始时间暂按股东大会选举时间披露；
- 3.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于2021年5月17日至2021年5月18日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买入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并承诺将所购股票自买入之日起锁定两年。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2021年5月18日的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公告和日期为2021年5月19日的上交所网站公告；
- 4.报告期内，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接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二）董事和监事资料变动

- 1.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赵鹏先生不再担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码：600085）董事；
- 2.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翁振杰先生获授予全国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 3.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纪鹏先生出任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591）独立董事。刘先生不再担任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489）独立非执行董事；
- 4.本公司股东监事李宇先生出任德驭医疗管理集团首席执行官。

（三）董事、监事服务合约说明

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9A.54条及19A.55条，本公司已与本公司各董事及监事就遵守相关法律及法规、遵守《公司章程》及仲裁的规定等事宜订立合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与本公司董事或监事就其董事/监事的职务而言，并无订立亦不拟订立任何服务合同（不包括于一年内到期或雇主可于一年内终止而毋须支付任何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合同）。

（四）香港法规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证券中拥有的权益

- 1.根据本公司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载以及就本公司所知，

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下列董事及监事于本公司股份中拥有以下权益：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附注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份比 (%)	占全部已发行普通股股份百份比 (%)
高迎欣	执行董事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00,000		0.0006	0.0005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300,000		0.0036	0.0007
郑万春	执行董事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180,000		0.0005	0.0004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50,000		0.0030	0.0006
袁桂军	执行董事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150,000		0.0004	0.0003
刘永好	非执行董事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930,715,189	1	5.44	4.41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240,789,500	2	2.89	0.55
张宏伟	非执行董事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315,117,123	3	3.71	3.00
卢志强	非执行董事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2,019,182,618	4	5.69	4.61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020,538,470	5	12.27	2.33
		H	淡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604,300,950	5	7.26	1.38
史玉柱	非执行董事	A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1,379,679,587	6	3.89	3.15
		H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713,501,653	7	8.58	1.63
刘纪鹏	独立非执行董事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150,000		0.0004	0.0003
张俊潼	职工监事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150,000		0.0004	0.0003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00,000		0.0024	0.0005
郭栋	职工监事	A	好仓	实益拥有人	150,000		0.0004	0.0003
		H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00,000		0.0024	0.0005

附注：

- 该1,930,715,189股A股包括由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及由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51%已发行股本，而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其24.86%及29.08%已发行股本分别由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及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分别持有其25%及75%已发行股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被视为拥有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102,387,827股A股及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1,828,327,362股A股的权益。由于刘永好先生持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90.59%已发行股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刘永好先生被视为拥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1,930,715,189股A股权益。刘永好先生之此等权益与新希望集团有

限公司、李巍女士及刘畅女士所拥有的权益（载于本中期报告“香港法规下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的权益或淡仓”一节内），乃是同一笔股份。

2. 该240,789,500股H股之好仓由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见上文附注1）直接持有。
3. 该1,315,117,123股A股由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29.66%已发行股本由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方集团有限公司的94%已发行股本由名泽东方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而名泽东方投资有限公司乃由张宏伟先生全资拥有。
4. 该2,019,182,618股A股由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98.00%已发行股本由泛海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而泛海集团有限公司乃由通海控股有限公司全资拥有。卢志强先生持有通海控股有限公司77.14%已发行股本。
5. 该1,020,538,470股H股之好仓包括由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8,237,520股H股、由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604,300,950股H股及由隆亨资本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408,000,000股H股，而该604,300,950股H股之淡仓由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隆亨资本有限公司为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由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89.22%已发行股本，而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已发行股本及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65.09%已发行股本由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见上文附注4）拥有。
6. 该1,379,679,587股A股由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90.49%已发行股本由巨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而史玉柱先生持有巨人投资有限公司97.86%已发行股本。
7. 该713,501,653股H股之好仓由Alpha Frontier Limited持有。Alpha Frontier Limited的42.04%已发行股本由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持有，而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乃由巨人投资有限公司全资拥有（见上文附注6）。

2.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下列董事于彭州民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附属公司)中拥有以下权益：

姓名	职位	好仓/ 淡仓	身份	出资额	附注	占总注册资 本百分比(%)
刘永好	非执行董事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人民币 2,000,000元	1	3.64

附注：

1.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于彭州民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2,000,000元。由于刘永好先生持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90.59%已发行股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刘永好先生被视为拥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于彭州民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权益。

3.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下列董事于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属公司)中拥有以下权益：

姓名	职位	好仓/ 淡仓	身份	出资额	附注	占总注册资 本百分比(%)
史玉柱	非执行董事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制企业拥有	人民币 24,000,000元	1	10

附注：

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于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4,000,000元。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90.49%已发行股本由巨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而史玉柱先生持有巨人投资有限

公司97.86%已发行股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史玉柱先生被视为拥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于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

4.于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下列董事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属公司)中拥有以下权益：

姓名	职位	好仓/ 淡仓	身份	出资额	附注	占总注册资 本百分比(%)
史玉柱	非执行董事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 制企业拥有	人民币 2,500,000元	1	10
刘永好	非执行董事	好仓	权益由其所控 制企业拥有	人民币 1,500,000元	2	6

附注：

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500,000元。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90.49%已发行股本由巨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而史玉柱先生持有巨人投资有限公司97.86%已发行股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史玉柱先生被视为拥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
2.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00元。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由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51%已发行股本，而刘永好先生持有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90.59%已发行股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刘永好先生被视为拥有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于西藏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2021年6月30日，概无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证中拥有或被视为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之登记册所记录之权益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标准守则》而须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之权益及/或淡仓；彼等亦无获授予上述权利。

（五）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之证券交易

本公司已采纳一套不比《标准守则》所订标准宽松的本公司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准则。本公司经查询全体董事及监事后，已确认他们于报告期内一直遵守《标准守则》。本公司亦就有关雇员买卖公司证券事宜设定指引，指引内容不比《标准守则》宽松。本公司没有发现有关雇员违反指引。

（六）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受行政处罚情况

就本公司所知，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环保、

安检、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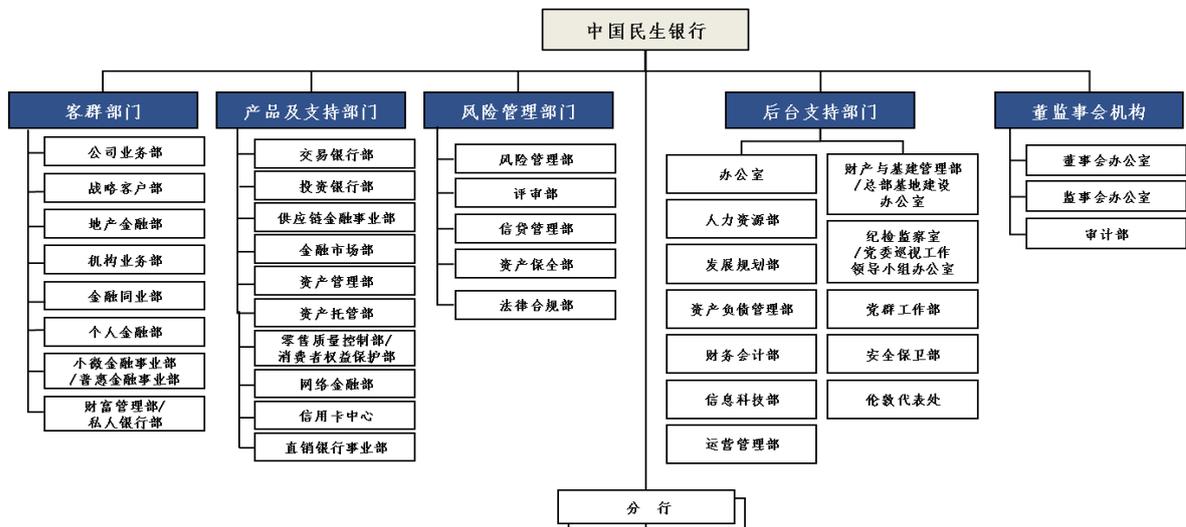
七、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在职员工 57,090 人，其中本公司员工 54,481 人，附属机构员工 2,609 人。本公司有管理序列岗位人员 6,864 人，专业序列岗位人员 41,255 人，操作序列岗位人员 6,362 人。员工中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为 54,004 人，占比 99.1%。本公司退休人员 634 人。（注：专业序列岗位人员包括从事产品研发、风险管理、信息科技、运营支持等人员）

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21 年培训工作全面贯彻总行党委和董事会的新理念、新改革和新要求，聚焦战略重点，服务中心工作，提升组织效能。报告期内举办了高级管理人员后备人才能力提升训练营等 311 个培训项目，参训 5.7 万人次；在线课程总量 2,170 门，学习总数 244 万人次；员工学习总时长 89.7 万学时，总学分 184 万；全行直播 161 期，获得学分人次 3.2 万，学分总数 9.1 万；组织了 2 次资格认证考试，参考 4 万人次，颁发证书 2.9 万人次，有效助推业务发展。

八、公司部门设置情况



九、机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在全国 41 个城市设立了 42 家一级分行（含香港分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新开业的一级分行、二级分行。

报告期末，本公司机构主要情况见下表：

机构名称	机构数量	员工数量	资产总额 (百万元, 不含递延所 得税资产)	地址
总行	1	11,898	4,332,351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北京分行	167	3,812	875,115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上海分行	89	2,566	501,783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00号
广州分行	82	2,341	250,420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猎德大道68号民生大厦
深圳分行	75	2,145	251,985	深圳市福田区海田路民生金融大厦
武汉分行	92	1,504	89,411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396号中国民生银行大厦
太原分行	108	1,384	94,682	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426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B座3号写字楼3-5层、9-21层
石家庄分行	137	1,939	96,599	石家庄市长安区裕华东路197号民生银行大厦
大连分行	47	847	89,989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东路52号民生国际金融中心
南京分行	194	3,188	358,204	南京市洪武北路20号
杭州分行	87	1,829	200,182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市民街98号尊宝大厦金尊
重庆分行	105	1,061	106,501	重庆市江北区建新北路9号同聚远景大厦
西安分行	93	1,186	91,719	西安市二环南路西段78号中国民生银行大厦
福州分行	42	953	48,014	福州市湖东路282号
济南分行	131	1,884	135,121	济南市泺源大街229号
宁波分行	43	725	49,763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815号
成都分行	113	1,454	134,762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6号楼
天津分行	54	965	98,174	天津市和平区建设路43号中国民生银行大厦
昆明分行	85	820	70,087	昆明市彩云北路11800号
泉州分行	43	553	26,193	泉州市丰泽区刺桐路689号
苏州分行	36	1,106	89,383	苏州市工业园区时代广场23幢民生金融大厦
青岛分行	45	926	69,674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90号
温州分行	23	540	59,592	温州市鹿城区怀江路1号金融大厦民生银行
厦门分行	25	528	42,454	厦门市湖滨南路50号厦门民生银行大厦
郑州分行	105	1,508	98,412	郑州市郑东新区CBD商务外环路1号民生银行大厦
长沙分行	45	946	78,411	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189号民生大厦
长春分行	22	521	22,806	长春市南关区长春大街500号民生大厦
合肥分行	63	779	73,476	合肥市蜀山区芜湖西路与金寨路交口银保大厦
南昌分行	39	604	71,098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会展路545号
汕头分行	26	441	24,558	汕头市龙湖区韩江路17号华景广场1-3层
南宁分行	35	566	93,751	南宁市民族大道136-5号华润大厦C座（1-3层，3夹层，30-31层，36层）
呼和浩特分行	20	385	23,934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20号，东方君座C座中国民生银行大厦
沈阳分行	47	465	27,645	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65号
香港分行	1	240	162,809	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国际金融中心二期37楼01-02室、12-16室及40楼

机构名称	机构数量	员工数量	资产总额 (百万元, 不含递延所 得税资产)	地址
贵阳分行	39	504	53,391	贵阳市高新区长岭南路33号天一国际广场8号楼
海口分行	16	185	8,733	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77号中环国际广场
拉萨分行	4	160	5,700	拉萨市北京西路8号环球大厦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1	109	69,009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00号40楼
哈尔滨分行	12	237	22,799	哈尔滨市道里区爱建路11号奥林匹克中心一区一至六层
兰州分行	11	251	16,379	兰州市城关区白银路123号甘肃日报报业大厦（一至四层）
乌鲁木齐分行	7	185	17,499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314号
西宁分行	2	130	8,602	西宁市城中区昆仑中路102号电信实业大厦裙楼（一至四层）
银川分行	3	111	6,581	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106号金海明月19号楼（一至五层）
地区间调整	-	-	-2,230,907	
合计	2,415	54,481	6,816,844	

- 注：1.机构数量包含总行、一级分行及分行营业部、二级分行营业部、异地支行、县域支行、同城支行、社区支行、小微专营支行、小微支行等各类分支机构；
- 2.总行员工人数包括除分行外所有其他人数，含总行部门、信用卡中心、集中运营等人员，其中信用卡中心7,395人；
- 3.地区间调整为辖内机构往来轧差所产生。

十、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要求

于报告期内，根据载列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的《企业管治守则》，本公司已全面遵守该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

第八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环境保护相关情况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从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

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各项应急预案健全，共制定突发疫情应急处理预案、电力系统故障应急处理预案、供水系统故障应急处理预案等17类应急预案。本公司自2018年开始与中能兴科（北京）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为期十年的能源管理合作合同，其为本公司进行电力节能减排工作，使本公司电力消费下降5%，减少了碳排放。2019年本公司还对空调系统和新风系统进行了加装变频器的改造工作。

二、全面推进金融服务乡村振兴

本公司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积极落实监管要求，自觉融入国家战略，探索彰显民生特色的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模式，打造乡村振兴“民生样板”。

本公司主动以金融助力乡村振兴战略，以服务“三农”为己任，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本公司成立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执行小组，召开多次会议研究部署十四五期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并赴河南滑县、封丘县两个定点帮扶县开展消费帮扶、“党建+金融”等模式的实地调研。本公司严格依据中国人民银行及中国银保监会下发的考核办法完善考核体系，细化各经营机构考核内容，并将乡村振兴的重点考核指标与经营机构绩效评估紧密挂钩。本公司积极落实监管要求和任务目标，不断完善顶层设计，制定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工作方案和指导意见，持续进行产品创新和模式探索，聚焦“农业”“农村”“农民”三大领域，加快科技赋能，发力数字化金融，构建“三农”创新服务体系，打造可持续商业模式，打造民生银行乡村振兴特色品牌。根据河南滑县、封丘县实际需求，本公司制订了《关于我行巩固拓展河南两县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方案》《2021年定点帮扶工作计划》《关于巩固拓展河南滑县、封丘县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指导意见》等文件，明确乡村振兴工作目标与任务、工作思路与要点、实施路径与责任部门。

五年过渡期内，本公司将按照“两聚焦、三不减、五提升”原则开展乡村振兴工作。“两聚焦”，即聚焦两县优先推广乡村振兴典型业务模式，聚焦在两县打造乡村振兴典型示范点。

“三不减”，即定点帮扶的组织领导强度不减、重点帮扶政策不减、人才支持力度不减。“五提升”，即投入帮扶资金提升、消费帮扶金额提升、贷款投放力度提升、党建结对数量提升、公益帮扶力量提升。同时，本公司制订《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在全国范围内提升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能力水平，建设特色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体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大干部人才支持力度，推进挂职干部轮换，选派优秀人才，推进基层组织振兴。继续深化与专业机构的合作模式，帮助两县农产品提质增效，扩大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渠道。培训乡村基层教师 603 人，组织 60 名优秀教师赴京参加培训。联合中国扶贫基金会深入推进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推动公益组织赴两县调研实施项目，引导社会力量参与乡村振兴。

下一步，本公司将进一步发挥金融行业特色优势，助力定点帮扶县巩固优势产业，提升特色产业，发掘历史文化资源，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为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贡献民生力量。

第九章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本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作为原告起诉未判决生效的标的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诉讼有 3,123 笔，涉及金额约为人民币 2,340,736 万元。本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未判决生效的诉讼共有 173 笔，涉及金额约为人民币 174,587 万元。

二、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基本财务规则》及《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对符合报废条件的固定资产进行报废残值处置及账务处理，无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情况。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本公司参与并中标的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京商务中心区（CBD）核心区 Z4 地块，项目所在六工区土护降一体化工程开工。

本公司参与并中标的厦门市豆仔尾路与湖滨南路交叉口 2010P26 地块，已经完成全部工程并通过竣工验收，2017 年 11 月，本公司厦门分行完成搬迁并正式对外营业，目前已完成工程结算审计，该项目已经结项。

本公司参与并中标的泉州市东海片区总部经济区北侧出让宗地号为 2012-8 号地块，已于 2016 年 5 月开工，目前已完成主体结构施工和屋面工程，正在进行外立面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及公共部位的装修工程。

本公司参与并中标的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路南侧、鳌峰支路以东（海峡金融商务区 G 地块），已于 2018 年 8 月份与福州市土地发展中心办理完成交地手续，2020 年 9 月 23 日通过董事会批复，2020 年 9 月 25 日完成桩基施工许可手续办理，2021 年 5 月与代建单位签订合同，目前在按照代建管理模式开展建设管理工作。

北京顺义总部基地项目一期已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已完成结算审计工作，正在办理产权手续，截至报告期末，完成地价评审；北京顺义总部基地二期项目 2019 年 5 月 14 日取得《北京市非政府投资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顺经信备（2019）0008

号），2019年6月11日取得《关于民生银行顺义二期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多规合一”协同平台初审意见的函》（京规自(顺)初审〔2019〕0002号），2020年3月17日取得《北京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中国民生银行顺义总部基地二期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的节能审查意见》（京发改能评〔2020〕8号），2020年4月完成初步设计，2020年5月15日取得《关于总部基地二期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多规合一”协同平台综合会商意见的函》，2020年7月17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20规自顺建字0032号），2020年12月30日项目投资概算及建设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目前正在进行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采购工作。

本公司参与并中标的郑州市郑东新区白佛路南、徐庄街东出让宗地编号为郑政东出（2013）4号地块，已进行土方开挖及桩基础工程，项目目前处于停工状态。

本公司参与并中标的郑州市郑东新区东四环西、莲湖路南出让宗地编号为郑政东出（2014）1号地块，项目目前尚未开工建设。

本公司参与并中标的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南、明理路西出让宗地编号为郑政东出（2014）3号地块，项目目前尚未开工建设。

四、重大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除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五、本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6年2月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7年6月1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分别就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制定了填补措施，包括强化资本管理，合理配置资源，推动商业模式和管理机制转变，强化综合管理和精细化管理，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努力实现公司价值的不断提升等。同时，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相应作出了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报告期内，本公司和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前述承诺的情形。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外审会计师，分别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境内审计和境外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合同约定，本年度本公司就上述审计服务（包含2021年度审计、2021年中期审阅、2021年度季度财务报表商定程序以及2021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与审计师约定的总报酬为人民币900万元，其中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报酬为人民币100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第三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签字会计师闫琳和张红蕾第三年为本公司提供服务。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同一关联方报告期内累计交易总额占本公司经审计净资产值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对股东及关联方的贷款，所有关联方贷款均按相关法律规定及本公司贷款条件、审核程序进行发放，并正常还本付息，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任何负面影响。

（一）于2021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单一股东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持股4,508,984,567股，占比10.30%，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产品持股2,843,300,122股，占比6.49%（2020年12月31日：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持股4,508,984,567股，占比10.30%，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产品持股2,843,300,122股，占比6.49%）。

（二）本集团对关联方的贷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担保方式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11,500	11,500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5,100	5,100
	保证	4,100	4,100
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质押及保证	6,616	6,617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4,667	4,673
上海准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质押及保证	4,384	7,514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	3,972	3,97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2,131	2,131

	主担保方式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保证	523	524
	质押	454	455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3,046	3,056
UNITED ENERGY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质押及保证	2,977	3,455
北京长融和银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质押	2,400	3,000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1,593	1,597
	保证	775	498
温州新锦天置业有限公司	抵押	1,290	1,538
天津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	925	1,147
厦门京鼎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抵押	798	770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质押	250	250
	抵押	520	-
成都恒基隆置业有限公司	抵押	600	1,000
SHR FSST,LLC	抵押	576	582
四川希望教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500	500
广州市汉国恒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	440	440
厦门融银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	115	450
	保证	280	-
CHINA TONGH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保证	358	505
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250	300
重庆渝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	230	300
漳州唐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抵押	216	316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184	-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150	350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150	150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抵押	150	-
草根同创资本（北京）有限公司	质押及保证	149	149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质押	6	6
厦门同欣诚工贸有限公司	保证	-	350
	质押	-	22
厦门高校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质押	-	200
厦门市大族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抵押	-	200
江安德康饲料有限公司(注1)	保证	不适用	50
关联方个人	抵押	747	792
	保证	25	42
合计		63,147	68,601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1.6	1.81
关联方贷款利率范围		3.80%-8.95%	3.80%-8.95%

注：1.于2021年6月30日，该公司已不构成本集团关联方。

（三）报告期内，本集团与本公司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下称本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主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20.76 亿元；202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代理销售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金融产品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0.84 亿元；

2.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84.53 亿元；

3.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12.43 亿元；

4.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和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包括本公司副董事长及非执行董事刘永好先生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33.53 亿元；

5.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13 亿元；

6.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23.34 亿元；

7.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在本集团的贷款余额为 7.76 亿元。

本集团其他关联交易请参见财务报告“十一 关联方”。

（四）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2.12 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四十四条的要求，报告期内，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本公司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之日常关联交易

2020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关于大家保险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集团统一授信及项下单笔业务的议案》。在经董事会批准的本次集团统一授信代理类非授信业务预留额度内，本公司将适时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该协议，在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前提下，本公司为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金融产品代理销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销售资产管理类产品、代理销售基金产品及代理销售证券类产品，并收取相关服务费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一年服务费用总额上限为人民币 10 亿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服务费 0.84 亿元。

本公司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有助于本公司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可以进一步提升本公司零售业务中间业务收入。另一方面，订立业务合作框架协议能简化本公司披露程序和节省合规成本。

于该协议日期，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约 17.84% 的股份，其为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构成本公司关联方，本集团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刊发的关联交易公告。

2. 本公司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之日常关联交易

2020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关于本公司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与本公司关联方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融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该协议，在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机构要求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前提下，本公司向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金融产品代理销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销售资产管理类产品、代理销售基金产品及代理销售证券类产品，并收取相关销售服务费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服务费的年度总额上限为人民币 4.6 亿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服务费 0.09 亿元。

本公司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有助于本公司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可以进一步提升本公司零售业务中间业务收入。另一方面，订立业务合作框架协议能简化本公司披露程序和节省合规成本。

于该协议日期，本公司副董事长张宏伟先生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张宏伟先生的联系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021年4月29日，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解除在本公司的一致行动关系，同时承诺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解除协议》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计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6条规定，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仍视同本公司关联方，本集团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刊发的关联交易公告。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本公司无控股财务公司，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发生的存贷款、授信或其他关联交易中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

八、利润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本公司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本公司全体股东实施了分红派息。以截至本公司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2020年年度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1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93.26亿元。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

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已按规定于2021年6月，沪股通股东、H股股东、港股通股东的现金红利已按规定于2021年7月向股东发放，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详情请参见本公司日期为2021年6月11日的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公告和日期为2021年6月12日、6月18日的上交所网站公告。

（二）2021年上半年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2021年上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九、审计委员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包括刘宁宇（主席）、宋春风、翁振杰、彭雪峰及曲新久。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审阅、监察本公司的财务申报程序及内部监控制度，并向董事会提供意见。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阅并确认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中期业绩公告。

十、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十一、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订立担保合同的情形。

十二、优先认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用向非特定投资人募集普通股股份，向现有股东配售普通股股份，向现有股东派送普通股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股份、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章程》中没有关于股东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

十三、消费者权益保护履职情况

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下，报告期内，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通过完善体制机制、强化投诉处理、持续内训外宣等管理措施，持续提升消保整体工作质效。在体制机制建设方面，进一步完善消保协同管理机制，促进产品和客群部门将消保管理要求融入业务流程改造、系统优化环节；在投诉管理方面，通过加强数据监测与信息共享，优化处理流程，提升处理效率，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在金融知识宣教方面，组织开展“3·15”宣传周、守住“钱袋子”、金融知识万里行等3项全行性金融消费者宣教活动，形成“线上+线下”“集中性+阵地化”的金融宣传网格。在内部教育和培训方面，注重对一线人员、新员工、厅堂主管、中高级管理人员等开展分层分类培训，将消保培训与业务培训紧密结合，将消保理念融入日常管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第十章 财务报告

一、审阅报告

二、财务报表（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三、财务报表附注

四、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索引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有：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获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公告	2021年1月7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年1月23日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年1月30日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年2月25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获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公告	2021年3月4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股东股份解押、质押的公告（东方股份）	2021年3月5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021年3月13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021年3月24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1年3月25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股东股份解押、质押的公告（东方股份）	2021年3月25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021年3月30日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年3月31日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年3月31日
中国民生银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2021年3月31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021年3月31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股东股份解押、质押的公告（东方股份）	2021年4月1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押、质押的公告	2021年4月16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网传不实信息的澄清公告	2021年4月22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股东股份解押、质押的公告（东方股份）	2021年4月22日
关于成功发行30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公告	2021年4月23日
中国民生银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通知	2021年4月24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新增投资者热线的公告	2021年4月30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	2021年4月30日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年4月30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联交易公告（民生置业）	2021年4月30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2021年5月6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买入本公司股票的公告	2021年5月19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独立董事买入本公司股票的公告	2021年5月20日
中国民生银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第二次通知	2021年5月22日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年6月1日
中国民生银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年6月12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2021年6月15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A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2021年6月18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2021年6月26日
中国民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1年6月29日
中国民生银行关联交易公告（东方集团）	2021年6月29日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 三、载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亲笔签名的半年度报告
- 四、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五、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
- 六、本公司《公司章程》

董事长 高迎欣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我们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高迎欣_____ 张宏伟_____ 卢志强_____

刘永好_____ 郑万春_____ 史玉柱_____

吴 迪_____ 宋春风_____ 翁振杰_____

杨晓灵_____ 赵 鹏_____ 刘纪鹏_____

李汉成_____ 解植春_____ 彭雪峰_____

刘宁宇_____ 曲新久_____ 袁桂军_____

陈 琼_____ 石 杰_____ 李 彬_____

林云山_____ 胡庆华_____ 白 丹_____

张月波_____ 欧阳勇_____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张俊潼_____ 郭 栋_____ 鲁钟男_____

赵令欢_____ 李 宇_____ 王玉贵_____

赵富高_____ 张礼卿_____ 李 健_____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中期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审阅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21)第 0028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闫琳

中国·上海市
2021 年 8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

张红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1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1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附注六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15,363	401,525	412,222	397,82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2	85,679	52,084	68,366	38,654
贵金属		8,356	6,782	8,356	6,782
拆出资金	3	235,054	221,908	268,463	247,103
衍生金融资产	4	32,223	42,285	32,223	42,2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9,090	21,464	8,538	18,9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3,956,091	3,782,297	3,934,438	3,762,333
金融投资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347,032	322,480	343,375	316,2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		1,250,532	1,328,048	1,245,873	1,322,6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431,902	470,122	418,854	458,466
长期应收款	8	131,987	127,853	-	-
长期股权投资	9	2	2	7,381	7,381
固定资产	10	51,726	49,757	21,769	21,023
无形资产	11	4,943	4,938	4,147	4,123
使用权资产	12	10,294	10,849	10,150	10,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50,502	50,033	48,220	48,144
其他资产	14	48,932	57,806	32,689	37,758
资产总计		7,069,708	6,950,233	6,865,064	6,740,35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3,688	292,352	302,545	291,1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	16 1,222,033	911,350	1,236,227	920,751
拆入资金	17 82,890	158,371	73,863	153,0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4,059	3,293	4,059	2,679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18 132,921	131,018	-	-
衍生金融负债	4 32,320	42,675	32,066	42,4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32,251	65,318	23,635	56,606
吸收存款	20 3,892,249	3,768,151	3,867,678	3,736,667
租赁负债	12 9,882	10,267	9,738	10,090
应付职工薪酬	21 9,533	10,877	9,009	10,328
应交税费	22 13,250	22,979	12,750	22,180
预计负债	23 2,120	2,021	2,120	2,020
应付债券	24 701,144	957,880	699,976	953,7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243	117	-	-
其他负债	25 43,830	32,316	25,309	18,105
负债合计	<u>6,482,413</u>	<u>6,408,985</u>	<u>6,298,975</u>	<u>6,219,823</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附注六				
股东权益					
股本	26	43,782	43,782	43,782	43,782
其他权益工具		99,856	69,860	99,856	69,860
其中: 优先股	27	29,867	29,867	29,867	29,867
永续债	28	69,989	39,993	69,989	39,993
资本公积	30	57,419	57,419	57,150	57,150
其他综合收益	40	(1,219)	(1,849)	(1,065)	(1,679)
盈余公积	31	48,479	48,479	48,479	48,479
一般风险准备	31	86,717	86,599	85,029	85,029
未分配利润	31	240,402	225,247	232,858	217,909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575,436	529,537		
少数股东权益	32	11,859	11,711		
股东权益合计		587,295	541,248	566,089	520,53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69,708	6,950,233	6,865,064	6,740,353

本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第 1 页至第 193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高迎欣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郑万春
副董事长、行长

李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殷绪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附注六					
一、营业收入		87,775	98,108	82,971	93,746
利息净收入	34	65,753	69,020	63,680	67,213
利息收入		140,736	147,538	136,075	143,188
利息支出		(74,983)	(78,518)	(72,395)	(75,97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12,684	14,562	12,178	13,59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359	16,798	14,651	15,7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75)	(2,236)	(2,473)	(2,127)
投资收益	36	4,782	13,618	4,981	13,650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601	193	620	279
其他收益		114	233	93	6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41	(1,671)	1,880	(1,608)
汇兑收益		(111)	475	(109)	489
其他业务收入		2,412	1,871	268	337
二、营业支出		(58,630)	(64,913)	(54,520)	(61,624)
税金及附加		(945)	(1,005)	(875)	(935)
业务及管理费	37	(19,421)	(19,654)	(18,621)	(18,958)
信用减值损失	38	(36,543)	(43,014)	(34,478)	(41,72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01)	(3)	(501)	(3)
其他业务成本		(1,220)	(1,237)	(45)	(7)
三、营业利润		29,145	33,195	28,451	32,122
加：营业外收入		20	38	17	36
减：营业外支出		(225)	(150)	(223)	(146)
四、利润总额		28,940	33,083	28,245	32,012
减：所得税费用	39	(2,203)	(4,303)	(2,030)	(4,058)
五、净利润		<u>26,737</u>	<u>28,780</u>	<u>26,215</u>	<u>27,954</u>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6,556	28,453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181	32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2021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年 (未经审计)	2020年 (未经审计)	2021年 (未经审计)	2020年 (未经审计)	
附注六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	659	(1,769)	614	(1,65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3	(1,751)	614	(1,659)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	(25)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99)	(2,078)	(273)	(1,937)
信用损失准备		785	309	787	292
现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		17	(1)	17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9	44	83	(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	(18)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396	27,011	26,829	26,29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27,189	26,7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207	309		
八、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41	0.56	0.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20 年 12 月 31 日	43,782	29,867	39,993	57,419	(1,849)	48,479	86,599	225,247	529,537	11,711	541,248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26,556	26,556	181	26,737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 净额	40	-	-	-	630	-	-	3	633	26	65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630	-	-	26,559	27,189	207	27,396
(三)股东投入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的资本	28	-	-	29,996	-	-	-	-	29,996	-	29,996
(四)利润分配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	-	-	-	-	-	118	(118)	-	-	-
2.发放现金股利	33	-	-	-	-	-	-	(9,326)	(9,326)	(47)	(9,373)
3.发放永续债利息	33	-	-	-	-	-	-	(1,940)	(1,940)	-	(1,940)
(五)其他											
1.子公司回购股票	-	-	-	-	-	-	-	(20)	(20)	(12)	(32)
三、2021 年 6 月 30 日	43,782	29,867	69,989	57,419	(1,219)	48,479	86,717	240,402	575,436	11,859	587,29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19年12月31日	43,782	29,867	39,993	57,411	2,227	45,162	81,657	218,746	518,845	11,984	530,82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28,453	28,453	327	28,780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0	-	-	-	(1,762)	-	-	11	(1,751)	(18)	(1,76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762)	-	-	28,464	26,702	309	27,01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	-	-	-	-	-	35	(35)	-	-	-
2.发放现金股利	33	-	-	-	-	-	-	(16,199)	(16,199)	(53)	(16,252)
3.发放永续债利息	33	-	-	-	-	-	-	(1,940)	(1,940)	-	(1,940)
(四)其他											
1.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	-	-	72	12	-	62	(97)	49	(751)	(702)
2.子公司回购股票	-	-	-	-	-	-	-	(40)	(40)	(29)	(69)
三、2020年6月30日	43,782	29,867	39,993	57,483	477	45,162	81,754	228,899	527,417	11,460	538,87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一、2019年12月31日	43,782	29,867	39,993	57,411	2,227	45,162	81,657	218,746	518,845	11,984	530,82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34,309	34,309	793	35,102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0	-	-	-	(4,088)	-	-	13	(4,075)	(209)	(4,284)
综合收益总额	-	-	-	-	(4,088)	-	-	34,322	30,234	584	30,818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	3,317	-	(3,317)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	-	-	-	-	-	4,878	(4,878)	-	-	-
3.发放现金股利	33	-	-	-	-	-	-	(17,596)	(17,596)	(76)	(17,672)
4.发放永续债利息	33	-	-	-	-	-	-	(1,940)	(1,940)	-	(1,940)
(四)其他											
1.购买子公司少数 股东股权	-	-	-	72	12	-	62	(97)	49	(751)	(702)
2.增资子公司	-	-	-	(64)	-	-	2	49	(13)	13	-
3.子公司回购股票	-	-	-	-	-	-	-	(42)	(42)	(43)	(85)
三、2020年12月31日	43,782	29,867	39,993	57,419	(1,849)	48,479	86,599	225,247	529,537	11,711	541,2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3,782	29,867	39,993	57,150	(1,679)	48,479	85,029	217,909	520,53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26,215	26,215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0	-	-	-	-	614	-	-	-	614
综合收益总额		-	-	-	-	614	-	-	26,215	26,829
(三)股东投入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的资本	28	-	-	29,996	-	-	-	-	-	29,996
(四)利润分配										
1.发放现金股利	33	-	-	-	-	-	-	-	(9,326)	(9,326)
2.发放永续债利息	33	-	-	-	-	-	-	-	(1,940)	(1,940)
三、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3,782	29,867	69,989	57,150	(1,065)	48,479	85,029	232,858	566,08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19年12月31日余额		<u>43,782</u>	<u>29,867</u>	<u>39,993</u>	<u>57,150</u>	<u>2,077</u>	<u>45,162</u>	<u>80,224</u>	<u>212,393</u>	<u>510,648</u>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27,954	27,954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0	-	-	-	-	(1,659)	-	-	-	(1,65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659)	-	-	27,954	26,295
(三)利润分配										
1.发放现金股利	33	-	-	-	-	-	-	-	(16,199)	(16,199)
2.发放永续债利息	33	-	-	-	-	-	-	-	(1,940)	(1,940)
三、2020年6月30日余额		<u>43,782</u>	<u>29,867</u>	<u>39,993</u>	<u>57,150</u>	<u>418</u>	<u>45,162</u>	<u>80,224</u>	<u>222,208</u>	<u>518,804</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3,782	29,867	39,993	57,150	2,077	45,162	80,224	212,393	510,64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	33,174	33,174
(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0	-	-	-	-	(3,756)	-	-	-	(3,75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756)	-	-	33,174	29,418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	-	3,317	-	(3,31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	-	-	-	-	-	-	4,805	(4,805)	-
3.发放现金股利	33	-	-	-	-	-	-	-	(17,596)	(17,596)
4.发放永续债利息	33	-	-	-	-	-	-	-	(1,940)	(1,940)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3,782	29,867	39,993	57,150	(1,679)	48,479	85,029	217,909	520,5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附注六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31,771	392,456	443,727	393,24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9,423	54,077	9,500	54,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8,188	-	23,87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3,600	136,950	128,651	136,56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减少额	21,838	-	19,165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81,720	-	80,971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2,355	47,040	10,380	43,4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5,719	-	2,1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净额	22,180	35,799	12,560	29,9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887 700,229 704,954 683,26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99,090)	(334,067)	(197,375)	(333,65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				
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7,883)	(16,006)	(7,454)	(19,372)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75,372)	-	(79,110)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34,269)	-	(31,833)
卖出回购款项净减少额	(32,779)	-	(32,661)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	(85,956)	-	(85,60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0,124)	(65,200)	(57,468)	(62,6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09)	(13,987)	(14,263)	(13,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75)	(20,639)	(21,352)	(19,9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净额	(12,365)	(16,113)	(5,871)	(10,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897) (586,237) (415,554) (577,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287,990 113,992 289,400 106,02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附注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4,319	683,824	614,236	684,3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255	36,718	38,125	36,2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2,249	372	822	2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4,823	720,914	653,183	720,7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1,834)	(758,692)	(551,694)	(755,567)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 现金		-	(702)	-	(7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47)	(4,987)	(1,989)	(1,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381)	(764,381)	(553,683)	(757,643)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 量净额		99,442	(43,467)	99,500	(36,8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29,996	-	29,996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6,378	539,850	305,213	539,8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374	539,850	335,209	539,8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0,993)	(591,680)	(566,993)	(591,680)
分配股利、利润及偿付应付债 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41)	(5,191)	(12,904)	(5,004)
支付永续债利息		(1,940)	(1,940)	(1,940)	(1,9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	(1,614)	(1,849)	(1,4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889)	(600,425)	(583,686)	(600,108)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15)	(60,575)	(248,477)	(60,2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影响					
		(982)	962	(930)	8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42	134,935	10,912	139,493	9,79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157,919	144,650	152,241	135,4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292,854	155,562	291,734	145,2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基本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民生银行”)是经国务院及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行”)批准,于 1996 年 2 月 7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成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批准持有 B0009H1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0018988F。

本行 A 股及 H 股股票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分别为 600016 及 01988。

就本中期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及台湾;中国境外指香港、澳门、台湾,以及其他国家;中国海外指大陆、香港、澳门、台湾之外地区。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或“民生银行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公司及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基金及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及提供其他相关金融服务。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行共开设了 42 家一级分行及直接控制 32 家子公司。

二 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的要求列示和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本中期财务报表并不包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一套完整的年度财务报表所需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因此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

本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均是通过投资方式取得, 其基本情况如下:

1.1 对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投资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民生租赁”)	3,302	3,302
民生商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民银国际”)	2,494	2,494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基金”)	190	190
彭州民生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彭州村镇银行”)	20	20
慈溪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村镇银行”)	107	107
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村镇银行”)	70	70
綦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綦江村镇银行”)	30	30
潼南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潼南村镇银行”)	25	25
梅河口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村镇银行”)	169	169
资阳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阳村镇银行”)	172	172
武汉江夏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夏村镇银行”)	41	41
长垣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村镇银行”)	26	26
宜都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都村镇银行”)	26	26
上海嘉定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村镇银行”)	102	102
钟祥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祥村镇银行”)	36	36
蓬莱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蓬莱村镇银行”)	51	51
安溪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溪村镇银行”)	74	74
阜宁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宁村镇银行”)	52	52
太仓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村镇银行”)	76	76
宁晋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村镇银行”)	20	20
漳浦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浦村镇银行”)	25	25
普洱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村镇银行”)	15	15
景洪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洪村镇银行”)	60	60
志丹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志丹村镇银行”)	7	7
宁国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国村镇银行”)	20	20
榆林榆阳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阳村镇银行”)	25	25
贵池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池村镇银行”)	26	26
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村镇银行”)	31	31
天长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村镇银行”)	20	20
腾冲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腾冲村镇银行”)	20	20
翔安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翔安村镇银行”)	36	36
林芝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林芝村镇银行”)	13	13
合计	7,381	7,38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续)

1.2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行持有 股份比例	本行持有 表决权比例
民生租赁	天津市	人民币 50.95 亿元	租赁业务	54.96%	54.96%
民银国际	中国香港	港币 30 亿元	投资银行	100.00%	100.00%
民生基金	广东省	人民币 3 亿元	基金管理	63.33%	63.33%
彭州村镇银行 (i)	四川省	人民币 5,500 万元	商业银行	36.36%	36.36%
慈溪村镇银行	浙江省	人民币 1.89 亿元	商业银行	64.68%	64.68%
松江村镇银行 (i)	上海市	人民币 1.5 亿元	商业银行	35.00%	35.00%
綦江村镇银行 (ii)	重庆市	人民币 6,157 万元	商业银行	48.73%	51.27%
潼南村镇银行 (i)	重庆市	人民币 5,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0.00%	50.00%
梅河口村镇银行	吉林省	人民币 1.93 亿元	商业银行	95.36%	95.36%
资阳村镇银行	四川省	人民币 2.11 亿元	商业银行	81.41%	81.41%
江夏村镇银行	湖北省	人民币 8,6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长垣村镇银行	河南省	人民币 5,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宜都村镇银行	湖北省	人民币 5,24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嘉定村镇银行	上海市	人民币 2 亿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钟祥村镇银行	湖北省	人民币 7,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蓬莱村镇银行	山东省	人民币 1 亿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安溪村镇银行	福建省	人民币 1.28 亿元	商业银行	57.99%	57.99%
阜宁村镇银行	江苏省	人民币 8,5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太仓村镇银行	江苏省	人民币 1.35 亿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宁晋村镇银行	河北省	人民币 4,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漳浦村镇银行	福建省	人民币 5,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普洱村镇银行	云南省	人民币 3,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景洪村镇银行	云南省	人民币 7,500 万元	商业银行	80.40%	80.40%
志丹村镇银行	陕西省	人民币 1,5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宁国村镇银行	安徽省	人民币 4,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榆阳村镇银行 (iii)	陕西省	人民币 5,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贵池村镇银行	安徽省	人民币 5,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天台村镇银行	浙江省	人民币 6,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天长村镇银行	安徽省	人民币 4,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腾冲村镇银行	云南省	人民币 4,8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翔安村镇银行	福建省	人民币 7,0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林芝村镇银行	西藏自治区	人民币 2,500 万元	商业银行	51.00%	51.00%

- (i) 本行持有部分子公司半数及半数以下的表决权, 但在其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 从而主导其主要经营决策, 使其主要经营活动在本行的控制之下, 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ii) 基于其他股东与本行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 本行对该子公司拥有控制权, 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续)

1 纳入合并范围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续)

1.2 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续)

(iii) 于 2020 年度, 榆阳村镇银行采取派发新股方式将人民币 0.04 亿元的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 榆阳村镇银行实收资本由人民币 0.50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0.54 亿元。转增后, 本行对该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持有表决权比例仍为 51%。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榆阳村镇银行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0.50 亿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211	5,360	5,049	5,19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	336,859	330,874	335,047	328,934
—超额存款准备金	70,340	63,799	69,263	62,271
—财政性存款及其他	2,818	1,343	2,733	1,282
小计	410,017	396,016	407,043	392,487
应计利息	135	149	130	145
合计	415,363	401,525	412,222	397,828

本集团按人行或当地监管机构相应规定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该款项不能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行中国内地机构的人民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9.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0%), 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7.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0%)。本集团子公司及本行境外机构的缴存要求按当地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超额存款准备金是本集团出于流动性考虑存入人行、用于银行间往来资金清算的款项。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银行	46,300	24,049	32,308	12,663
— 非银行金融机构	5,715	4,861	5,714	4,860
小计	52,015	28,910	38,022	17,523
中国境外				
— 银行	33,912	23,583	30,996	21,783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69	196	-	-
小计	34,281	23,779	30,996	21,783
应计利息	49	57	7	7
减：信用损失准备	(666)	(662)	(659)	(659)
合计	85,679	52,084	68,366	38,654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20 年度，本集团及本行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和信用损失准备在各阶段之间的转移均不重大。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银行	5,078	9,911	5,078	9,911
—非银行金融机构	172,148	191,696	198,448	209,305
小计	177,226	201,607	203,526	219,216
中国境外				
—银行	55,984	18,309	55,984	18,309
—非银行金融机构	2,986	2,641	10,061	10,191
小计	58,970	20,950	66,045	28,500
应计利息	247	323	281	359
减: 信用损失准备	(1,389)	(972)	(1,389)	(972)
合计	235,054	221,908	268,463	247,103

3.1 拆出资金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233)	-	(739)	(97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5	-	(5)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6	-	(433)	(417)
2021 年 6 月 30 日	(212)	-	(1,177)	(1,389)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178)	(325)	-	(503)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	325	(325)	-
本年净计提	(55)	-	(414)	(46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33)	-	(739)	(97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是指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其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远期、掉期及期权。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是指上述的特定金融工具的金额, 其仅反映本集团衍生交易的数额, 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

4.1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类衍生合约	2,413,311	29,670	(27,249)	1,940,939	39,988	(37,279)
利率类衍生合约	1,116,597	977	(1,268)	1,399,900	1,193	(1,497)
贵金属类衍生合约	46,472	1,377	(3,633)	47,559	869	(3,673)
其他	1,424	199	(170)	1,666	235	(226)
合计		<u>32,223</u>	<u>(32,320)</u>		<u>42,285</u>	<u>(42,675)</u>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货币类衍生合约	2,413,311	29,670	(27,249)	1,940,939	39,988	(37,279)
利率类衍生合约	1,110,051	977	(1,014)	1,393,032	1,193	(1,240)
贵金属类衍生合约	46,472	1,377	(3,633)	47,559	869	(3,673)
其他	1,424	199	(170)	1,666	235	(226)
合计		<u>32,223</u>	<u>(32,066)</u>		<u>42,285</u>	<u>(42,418)</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续)

4.2 套期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现金流量套期						
—货币掉期合约 (1)	808	61	-	5,827	504	-
公允价值套期						
—利率掉期合约 (2)	8,857	-	(29)	6,087	-	(103)
合计		61	(29)		504	(103)

(1) 本集团利用货币掉期对汇率风险导致的现金流量波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投资的外币债券以及外币同业借款。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及本行已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累计损益不重大。

(2) 本集团利用利率互换对利率风险导致的公允价值变动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投资的固定利率债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及本行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形成的净损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损益均不重大。

4.3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19,075	14,945	19,075	14,945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体现了与衍生交易相关的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 其计算参照银保监会发布的指引进行, 金额大小取决于交易对手的信用程度及各项合同的到期期限等因素。上述信用风险加权金额的计算已考虑协议互抵结算安排的影响。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8,540	17,025	8,540	15,099
贴现票据	-	3,821	-	3,821
其他	587	601	-	-
小计	9,127	21,447	8,540	18,920
应计利息	1	21	1	17
减：信用损失准备	(38)	(4)	(3)	(4)
合计	9,090	21,464	8,538	18,933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20 年度，本集团及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在各阶段之间的转移均不重大。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 一般公司贷款	2,100,246	2,011,389	2,095,667	2,007,521
个人贷款和垫款				
— 小微企业贷款(1)	573,163	523,799	560,331	511,865
— 住房贷款	554,366	515,296	550,757	511,574
— 信用卡	457,252	462,309	457,252	462,309
— 其他	107,966	107,671	106,644	106,444
总额	1,692,747	1,609,075	1,674,984	1,592,192
减: 信用损失准备	(101,825)	(96,542)	(100,927)	(95,679)
小计	3,691,168	3,523,922	3,669,724	3,504,0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贷款和垫款				
— 一般公司贷款	8,009	5,608	8,009	5,608
— 贴现	230,898	227,859	230,703	227,809
小计	238,907	233,467	238,712	233,417
应计利息	26,016	24,908	26,002	24,882
合计	3,956,091	3,782,297	3,934,438	3,762,333

(1) 小微企业贷款是本集团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经营商户提供的贷款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992,284	24.61	947,468	24.58
保证贷款	705,500	17.50	661,727	17.17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741,872	43.20	1,686,307	43.76
—质押贷款	592,244	14.69	558,429	14.49
合计	<u>4,031,900</u>	<u>100.00</u>	<u>3,853,931</u>	<u>100.00</u>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991,773	24.74	948,666	24.75
保证贷款	700,824	17.48	656,023	17.11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725,035	43.02	1,670,394	43.58
—质押贷款	591,731	14.76	558,047	14.56
合计	<u>4,009,363</u>	<u>100.00</u>	<u>3,833,130</u>	<u>100.00</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已逾期贷款(未含应计利息)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348	10,548	5,414	1,073	29,383
保证贷款	4,692	6,914	3,590	1,085	16,281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5,582	13,275	6,203	2,518	27,578
—质押贷款	2,244	4,734	2,234	234	9,446
合计	<u>24,866</u>	<u>35,471</u>	<u>17,441</u>	<u>4,910</u>	<u>82,688</u>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百分比	<u>0.62</u>	<u>0.88</u>	<u>0.43</u>	<u>0.12</u>	<u>2.05</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4,521	10,665	7,880	1,028	34,094
保证贷款	3,639	5,183	2,842	1,153	12,817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6,587	8,851	6,197	2,281	23,916
—质押贷款	1,591	3,844	1,288	538	7,261
合计	<u>26,338</u>	<u>28,543</u>	<u>18,207</u>	<u>5,000</u>	<u>78,088</u>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百分比	<u>0.68</u>	<u>0.75</u>	<u>0.47</u>	<u>0.13</u>	<u>2.03</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2 已逾期贷款(未含应计利息)的逾期期限分析(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346	10,545	5,412	1,063	29,366
保证贷款	4,664	6,852	3,412	953	15,881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5,506	13,203	6,140	2,466	27,315
—质押贷款	2,242	4,725	2,228	226	9,421
合计	<u>24,758</u>	<u>35,325</u>	<u>17,192</u>	<u>4,708</u>	<u>81,983</u>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百分比	<u>0.62</u>	<u>0.88</u>	<u>0.43</u>	<u>0.12</u>	<u>2.05</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4,519	10,664	7,877	1,018	34,078
保证贷款	3,607	5,145	2,676	1,032	12,460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6,532	8,778	6,144	2,229	23,683
—质押贷款	1,583	3,838	1,288	529	7,238
合计	<u>26,241</u>	<u>28,425</u>	<u>17,985</u>	<u>4,808</u>	<u>77,459</u>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百分比	<u>0.68</u>	<u>0.74</u>	<u>0.47</u>	<u>0.13</u>	<u>2.02</u>

已逾期贷款指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的贷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23,048)	(29,725)	(43,769)	(96,54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1,489)	1,446	43	-
转移至阶段二	1,771	(3,696)	1,925	-
转移至阶段三	320	3,514	(3,834)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988	(4,317)	(23,619)	(25,948)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2,371	22,371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2,383)	(2,383)
其他	(1)	(1)	679	677
2021 年 6 月 30 日	<u>(20,459)</u>	<u>(32,779)</u>	<u>(48,587)</u>	<u>(101,825)</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25,536)	(21,714)	(35,225)	(82,475)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786)	576	210	-
转移至阶段二	1,375	(2,796)	1,421	-
转移至阶段三	577	3,441	(4,018)	-
本年净回拨/(计提)	1,267	(9,287)	(69,253)	(77,27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66,316	66,316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388)	(4,388)
其他	55	55	1,168	1,27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23,048)</u>	<u>(29,725)</u>	<u>(43,769)</u>	<u>(96,542)</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本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22,559)	(29,553)	(43,567)	(95,679)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1,489)	1,446	43	-
转移至阶段二	1,770	(3,695)	1,925	-
转移至阶段三	317	3,514	(3,831)	-
本期净回拨/(计提)	2,002	(4,327)	(23,592)	(25,917)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2,357	22,357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2,350)	(2,350)
其他	(1)	(1)	664	662
2021 年 6 月 30 日	<u>(19,960)</u>	<u>(32,616)</u>	<u>(48,351)</u>	<u>(100,927)</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25,118)	(21,544)	(34,934)	(81,596)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786)	576	210	-
转移至阶段二	1,375	(2,796)	1,421	-
转移至阶段三	577	3,441	(4,018)	-
本年净回拨/(计提)	1,338	(9,285)	(69,181)	(77,12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66,108	66,108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4,320)	(4,320)
其他	55	55	1,147	1,25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22,559)</u>	<u>(29,553)</u>	<u>(43,567)</u>	<u>(95,679)</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496)	-	(599)	(1,095)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1	-	(1)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5	-	(758)	(743)
本期转出	-	-	237	237
2021 年 6 月 30 日	<u>(480)</u>	<u>-</u>	<u>(1,121)</u>	<u>(1,601)</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989)	-	(1,183)	(2,17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5	-	(5)	-
本年净回拨/(计提)	488	-	(205)	283
本年核销	-	-	794	79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496)</u>	<u>-</u>	<u>(599)</u>	<u>(1,095)</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本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471)	-	(599)	(1,070)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1	-	(1)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3	-	(758)	(745)
本期转出	-	-	237	237
2021 年 6 月 30 日	<u>(457)</u>	<u>-</u>	<u>(1,121)</u>	<u>(1,578)</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963)	-	(1,183)	(2,146)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三	5	-	(5)	-
本年净回拨/(计提)	487	-	(205)	282
本年核销	-	-	794	79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471)</u>	<u>-</u>	<u>(599)</u>	<u>(1,070)</u>

7 金融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7.1	347,032	322,480	343,375	316,2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	7.2	1,250,532	1,328,048	1,245,873	1,322,6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7.3	431,902	470,122	418,854	458,466
合计		<u>2,029,466</u>	<u>2,120,650</u>	<u>2,008,102</u>	<u>2,097,367</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作交易用途				
债券				
政府	1,481	1,960	1,481	1,960
政策性银行	13,139	9,149	13,139	9,149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6,907	21,734	16,894	21,715
企业	26,982	40,814	26,533	40,475
债券小计	58,509	73,657	58,047	73,299
权益工具	4,609	6,146	4,531	6,146
投资基金	(1) 14,531	19,681	14,531	17,086
小计	77,649	99,484	77,109	96,531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企业	1,141	1,194	1,141	1,194
权益工具	30,126	33,042	30,311	30,365
投资基金	(1) 225,121	171,063	221,856	170,512
资管计划	(2) 9,375	10,168	9,338	10,134
理财产品	-	4,197	-	4,197
其他	3,620	3,332	3,620	3,332
小计	269,383	222,996	266,266	219,734
合计	347,032	322,480	343,375	316,265
上市	63,678	75,944	62,885	75,202
其中: 于香港上市	8,979	22,395	8,901	22,395
非上市	283,354	246,536	280,490	241,063
合计	347,032	322,480	343,375	316,265

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被划分为上市债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续)

- (1)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投资基金包括公募债券型基金及公募货币型基金。
- (2)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资管计划的基础资产主要为债券和其他(附注十二、2.9)。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政府	850,421	843,626	850,359	843,531
政策性银行	25,634	12,048	25,578	11,993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				
机构	67,430	117,971	67,430	117,971
企业	201,517	205,922	196,897	200,578
债券小计	1,145,002	1,179,567	1,140,264	1,174,073
信托及资管计划	(1) 102,840	139,747	102,786	139,693
其他	2,453	2,609	2,453	2,609
应计利息	14,904	16,200	14,897	16,190
减: 信用损失准备	(14,667)	(10,075)	(14,527)	(9,929)
合计	1,250,532	1,328,048	1,245,873	1,322,636
上市	1,135,860	1,115,917	1,133,665	1,113,662
其中: 于香港上市	1,790	1,693	1,790	1,693
非上市	114,435	206,006	111,838	202,713
应计利息	14,904	16,200	14,897	16,190
减: 信用损失准备	(14,667)	(10,075)	(14,527)	(9,929)
合计	1,250,532	1,328,048	1,245,873	1,322,636

- (1)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信托及资管计划的基础资产主要为信贷类资产(附注十二、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2,618)	(37)	(7,420)	(10,075)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61	(61)	-	-
转移至阶段三	-	24	(24)	-
本期净回拨/(计提)	72	(87)	(6,917)	(6,932)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344	2,344
其他	(4)	-	-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u>(2,489)</u>	<u>(161)</u>	<u>(12,017)</u>	<u>(14,667)</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2,054)	(265)	(1,794)	(4,113)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10	(10)	-	-
转移至阶段三	17	262	(279)	-
本年净计提	(591)	(24)	(9,069)	(9,684)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712	3,712
其他	-	-	10	1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2,618)</u>	<u>(37)</u>	<u>(7,420)</u>	<u>(10,075)</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本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2,603)	(34)	(7,292)	(9,929)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61	(61)	-	-
转移至阶段三	-	24	(24)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87	(90)	(7,036)	(6,939)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2,344	2,344
其他	(3)	-	-	(3)
2021 年 6 月 30 日	<u>(2,358)</u>	<u>(161)</u>	<u>(12,008)</u>	<u>(14,527)</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2,039)	(262)	(1,545)	(3,846)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10	(10)	-	-
转移至阶段三	17	262	(279)	-
本年净计提	(591)	(24)	(9,076)	(9,691)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3,608	3,60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2,603)</u>	<u>(34)</u>	<u>(7,292)</u>	<u>(9,929)</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政府	115,544	118,461	114,728	117,660
政策性银行	62,638	69,485	62,617	69,465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04,431	105,634	104,199	105,433
企业	138,453	166,546	130,507	158,454
债券小计	421,066	460,126	412,051	451,012
权益工具及其他	5,940	4,030	2,125	1,625
应计利息	4,896	5,966	4,678	5,829
合计	431,902	470,122	418,854	458,466
上市	391,393	442,267	390,203	441,093
其中: 于香港上市	38,625	51,236	38,625	51,236
非上市	35,613	21,889	23,973	11,544
应计利息	4,896	5,966	4,678	5,829
合计	431,902	470,122	418,854	458,466

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对该类权益工具投资确认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0.42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无), 已计入当期损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因处置该类权益工具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不重大(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不重大)。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续)

公允价值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成本	430,770	470,660	421,176	461,06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金额	(4,808)	(4,568)	(4,447)	(4,227)
公允价值	425,962	466,092	416,729	456,841
权益工具及其他				
成本	5,900	3,991	2,125	1,62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金额	40	39	-	-
公允价值	5,940	4,030	2,125	1,625
合计	431,902	470,122	418,854	458,46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续)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1,292)	(11)	(826)	(2,129)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1	(1)	-	-
转移至阶段三	1	-	(1)	-
本期净回拨/(计提)	645	6	(1,226)	(575)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38	38
其他	(3)	-	-	(3)
2021 年 6 月 30 日	<u>(648)</u>	<u>(6)</u>	<u>(2,015)</u>	<u>(2,669)</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996)	-	(66)	(1,06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2	(2)	-	-
转移至阶段三	10	1	(11)	-
本年净计提	(319)	(10)	(871)	(1,20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30	130
其他	11	-	(8)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1,292)</u>	<u>(11)</u>	<u>(826)</u>	<u>(2,129)</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金融投资(续)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续)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本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1,260)	(6)	(811)	(2,077)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1	(1)	-	-
转移至阶段三	1	-	(1)	-
本期净回拨/(计提)	641	6	(1,190)	(543)
其他	1	-	-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u>(616)</u>	<u>(1)</u>	<u>(2,002)</u>	<u>(2,619)</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959)	-	(51)	(1,010)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2	(2)	-	-
转移至阶段三	10	1	(11)	-
本年净计提	(324)	(5)	(879)	(1,208)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30	130
其他	11	-	-	1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1,260)</u>	<u>(6)</u>	<u>(811)</u>	<u>(2,077)</u>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22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54 亿元), 其信用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0.15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26 亿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153,531	150,054
减：未实现融资租赁收益	(16,971)	(17,932)
最低融资租赁收款额	136,560	132,122
减：信用损失准备	(4,573)	(4,269)
合计	131,987	127,853

8.1 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未来将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期限*	6,913	5,295
1 年以内	60,937	56,235
1 至 2 年	41,368	38,957
2 至 3 年	18,852	20,855
3 至 5 年	13,968	15,128
5 年以上	11,493	13,584
合计	153,531	150,054

* 无期限是指已发生信用减值或已逾期 1 个月以上的部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长期应收款(续)

8.2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1,177)	(1,826)	(1,266)	(4,269)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9)	8	1	-
转移至阶段二	52	(53)	1	-
转移至阶段三	2	210	(212)	-
本期净计提	(927)	(209)	(599)	(1,735)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1,420	1,420
其他	5	4	2	11
2021 年 6 月 30 日	<u>(2,054)</u>	<u>(1,866)</u>	<u>(653)</u>	<u>(4,573)</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1,051)	(1,739)	(1,153)	(3,943)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9)	9	-	-
转移至阶段二	5	(5)	-	-
转移至阶段三	7	166	(173)	-
本年净计提	(129)	(350)	(604)	(1,083)
本年核销及转出	-	93	664	75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1,177)</u>	<u>(1,826)</u>	<u>(1,266)</u>	<u>(4,269)</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1)	2	2	-	-
对子公司投资(2)	-	-	7,381	7,381
合计	<u>2</u>	<u>2</u>	<u>7,381</u>	<u>7,381</u>

(1)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本期/年变动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止六个月期间	2020 年
期/年初账面价值	2	3
本期/年减少	-	(1)
期/年末账面价值	<u>2</u>	<u>2</u>

(2) 本行子公司不存在向本行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本行直接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见附注五。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行未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51,724	49,751	21,767	21,016
固定资产清理	<u>2</u>	<u>6</u>	<u>2</u>	<u>7</u>
合计	<u>51,726</u>	<u>49,757</u>	<u>21,769</u>	<u>21,023</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 工具	经营租赁 固定资产	在建 工程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21,114	8,634	491	36,175	2,946	69,360
本期增加	-	177	12	2,880	1,163	4,232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	-	-	-	(1)	-
本期减少	(1)	(18)	(20)	(1,042)	-	(1,081)
2021 年 6 月 30 日	21,114	8,793	483	38,013	4,108	72,511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5,059)	(6,917)	(408)	(6,955)	-	(19,339)
本期增加	(340)	(248)	(12)	(843)	-	(1,443)
本期减少	1	15	19	230	-	265
2021 年 6 月 30 日	(5,398)	(7,150)	(401)	(7,568)	-	(20,517)
减值准备						
2021 年 1 月 1 日	-	-	-	(270)	-	(270)
本期增加	-	-	-	-	-	-
本期减少	-	-	-	-	-	-
2021 年 6 月 30 日	-	-	-	(270)	-	(270)
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16,055	1,717	83	28,950	2,946	49,751
2021 年 6 月 30 日	15,716	1,643	82	30,175	4,108	51,72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 工具	经营租赁 固定资产	在建 工程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9,742	8,819	502	35,444	3,336	67,843
本年增加	671	559	26	4,493	375	6,124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724	-	-	-	(724)	-
本年减少	(23)	(744)	(37)	(3,762)	(41)	(4,60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1,114	8,634	491	36,175	2,946	69,360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4,365)	(7,043)	(414)	(5,893)	-	(17,715)
本年增加	(695)	(579)	(29)	(1,776)	-	(3,079)
本年减少	1	705	35	714	-	1,45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059)	(6,917)	(408)	(6,955)	-	(19,339)
减值准备						
2020 年 1 月 1 日	-	-	-	(236)	-	(236)
本年增加	-	-	-	(127)	-	(127)
本年减少	-	-	-	93	-	9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270)	-	(270)
账面价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5,377	1,776	88	29,315	3,336	49,89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055	1,717	83	28,950	2,946	49,75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本行	房屋及 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 工具	在建 工程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21,354	8,411	462	2,947	33,174
本期增加	-	174	12	1,163	1,349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	-	-	(1)	-
本期减少	(1)	(17)	(20)	-	(38)
2021 年 6 月 30 日	21,354	8,568	454	4,109	34,485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5,028)	(6,743)	(387)	-	(12,158)
本期增加	(344)	(240)	(11)	-	(595)
本期减少	1	15	19	-	35
2021 年 6 月 30 日	(5,371)	(6,968)	(379)	-	(12,718)
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16,326	1,668	75	2,947	21,016
2021 年 6 月 30 日	15,983	1,600	75	4,109	21,76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本行	房屋及 建筑物	经营设备 及其他	运输 工具	在建 工程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9,974	8,600	474	3,356	32,404
本年增加	678	547	24	357	1,606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725	-	-	(725)	-
本年减少	<u>(23)</u>	<u>(736)</u>	<u>(36)</u>	<u>(41)</u>	<u>(836)</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21,354</u>	<u>8,411</u>	<u>462</u>	<u>2,947</u>	<u>33,174</u>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4,314)	(6,878)	(394)	-	(11,586)
本年增加	(715)	(563)	(26)	-	(1,304)
本年减少	<u>1</u>	<u>698</u>	<u>33</u>	<u>-</u>	<u>732</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5,028)</u>	<u>(6,743)</u>	<u>(387)</u>	<u>-</u>	<u>(12,158)</u>
账面价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u>15,660</u>	<u>1,722</u>	<u>80</u>	<u>3,356</u>	<u>20,818</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16,326</u>	<u>1,668</u>	<u>75</u>	<u>2,947</u>	<u>21,016</u>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及本行固定资产中不存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52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88 亿元) 的物业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中。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集团的经营运作造成任何重大影响。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4,643	5,576	10,219
本期增加	-	346	346
2021 年 6 月 30 日	4,643	5,922	10,565
累计摊销			
2021 年 1 月 1 日	(1,161)	(4,120)	(5,281)
本期增加	(58)	(283)	(341)
2021 年 6 月 30 日	(1,219)	(4,403)	(5,622)
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3,482	1,456	4,938
2021 年 6 月 30 日	3,424	1,519	4,943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4,484	4,837	9,321
本年增加	159	739	89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643	5,576	10,219
累计摊销			
2020 年 1 月 1 日	(1,033)	(3,581)	(4,614)
本年增加	(128)	(539)	(66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61)	(4,120)	(5,281)
账面价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3,451	1,256	4,70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482	1,456	4,93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无形资产(续)

本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3,554	5,436	8,990
本期增加	-	342	342
2021 年 6 月 30 日	3,554	5,778	9,332
累计摊销			
2021 年 1 月 1 日	(849)	(4,018)	(4,867)
本期增加	(44)	(274)	(318)
2021 年 6 月 30 日	(893)	(4,292)	(5,185)
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2,705	1,418	4,123
2021 年 6 月 30 日	2,661	1,486	4,147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3,395	4,706	8,101
本年增加	159	730	88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554	5,436	8,990
累计摊销			
2020 年 1 月 1 日	(756)	(3,496)	(4,252)
本年增加	(93)	(522)	(61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49)	(4,018)	(4,867)
账面价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2,639	1,210	3,84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705	1,418	4,1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租赁合同

12.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经营设备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15,984	359	2	62	16,407
本期增加	1,239	-	-	4	1,243
本期减少	(993)	-	(1)	(25)	(1,019)
2021 年 6 月 30 日	16,230	359	1	41	16,631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5,441)	(97)	(1)	(19)	(5,558)
本期增加	(1,620)	(57)	-	(5)	(1,682)
本期减少	895	-	-	8	903
2021 年 6 月 30 日	(6,166)	(154)	(1)	(16)	(6,337)
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10,543	262	1	43	10,849
2021 年 6 月 30 日	10,064	205	-	25	10,294
原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3,578	355	1	24	13,958
本年增加	3,571	6	3	41	3,621
本年减少	(1,165)	(2)	(2)	(3)	(1,17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984	359	2	62	16,407
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	(2,765)	(93)	(1)	(5)	(2,864)
本年增加	(3,309)	(5)	(2)	(14)	(3,330)
本年减少	633	1	2	-	63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441)	(97)	(1)	(19)	(5,558)
账面价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0,813	262	-	19	11,09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543	262	1	43	10,84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租赁合同(续)

12.1 使用权资产(续)

本行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经营设备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16,061	6	2	62	16,131
本期增加	1,216	-	-	4	1,220
本期减少	(936)	-	(1)	(25)	(962)
2021 年 6 月 30 日	16,341	6	1	41	16,389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	(5,468)	(4)	(1)	(19)	(5,492)
本期增加	(1,597)	(1)	-	(5)	(1,603)
本期减少	848	-	-	8	856
2021 年 6 月 30 日	(6,217)	(5)	(1)	(16)	(6,239)
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10,593	2	1	43	10,639
2021 年 6 月 30 日	10,124	1	-	25	10,150
原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901	2	1	24	13,928
本年增加	3,522	6	3	41	3,572
本年减少	(1,362)	(2)	(2)	(3)	(1,36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061	6	2	62	16,131
累计折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041)	-	(1)	(5)	(3,047)
本年增加	(3,360)	(5)	(2)	(14)	(3,381)
本年减少	933	1	2	-	93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468)	(4)	(1)	(19)	(5,492)
账面价值					
2020 年 1 月 1 日	10,860	2	-	19	10,88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593	2	1	43	10,63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租赁合同(续)

12.2 租赁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9,882	10,267	9,738	10,090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人民币 0.36 亿元(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82 亿元)。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3.1 递延税项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02	50,033	48,220	48,1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	(117)	-	-
净额	50,259	49,916	48,220	48,14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13.2 抵销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 所得税项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项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111	196,444	47,682	190,728
应付职工薪酬	2,300	9,200	2,639	10,556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损失	8,011	32,044	10,586	42,3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估值损失	638	2,552	676	2,7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 值损失	35	140	205	820
其他	319	1,276	328	1,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小计	<u>60,414</u>	<u>241,656</u>	<u>62,116</u>	<u>248,464</u>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8,040)	(32,160)	(10,445)	(41,7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估值收益	(288)	(1,152)	(184)	(7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估值收益	(1,734)	(6,936)	(1,432)	(5,728)
其他	(93)	(372)	(139)	(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小计	<u>(10,155)</u>	<u>(40,620)</u>	<u>(12,200)</u>	<u>(48,800)</u>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50,259</u>	<u>201,036</u>	<u>49,916</u>	<u>199,664</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13.2 抵销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 所得税项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项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146	188,584	45,982	183,928
应付职工薪酬	2,252	9,008	2,582	10,328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损失	8,011	32,044	10,586	42,3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估值损失	638	2,552	676	2,7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估值损失	48	192	203	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小计	<u>58,095</u>	<u>232,380</u>	<u>60,029</u>	<u>240,116</u>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收益	(8,040)	(32,160)	(10,445)	(41,7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估值损失	(288)	(1,152)	(152)	(6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估值损失	(1,454)	(5,816)	(1,151)	(4,604)
其他	(93)	(372)	(137)	(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小计	<u>(9,875)</u>	<u>(39,500)</u>	<u>(11,885)</u>	<u>(47,540)</u>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48,220</u>	<u>192,880</u>	<u>48,144</u>	<u>192,576</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13.3 抵销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

本集团	资产减值准备	公允 价值变动	其他	递延所得税 资产合计	递延所得税 负债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47,682	11,467	2,967	62,116	(12,200)
计入当期损益	1,429	(2,740)	(348)	(1,659)	2,18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3)	-	(43)	(136)
2021 年 6 月 30 日	49,111	8,684	2,619	60,414	(10,155)
2020 年 1 月 1 日	38,462	5,036	2,851	46,349	(10,424)
计入当期损益	9,220	5,743	116	15,079	(2,35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688	-	688	57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7,682	11,467	2,967	62,116	(12,2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13.3 抵销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动(续)

本行	资产 减值准备	公允 价值变动	其他	递延所得税 资产合计	递延所得税 负债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45,982	11,465	2,582	60,029	(11,885)
计入当期损益	1,164	(2,725)	(330)	(1,891)	2,14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3)	-	(43)	(136)
2021 年 6 月 30 日	<u>47,146</u>	<u>8,697</u>	<u>2,252</u>	<u>58,095</u>	<u>(9,875)</u>
2020 年 1 月 1 日	37,213	5,006	2,561	44,780	(10,211)
计入当期损益	8,769	5,827	21	14,617	(2,28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632	-	632	60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45,982</u>	<u>11,465</u>	<u>2,582</u>	<u>60,029</u>	<u>(11,885)</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1)	8,862	8,240	8,850	8,228
预付租赁资产购置款(2)	6,880	8,280	-	-
经营性物业	6,864	6,429	-	-
其他应收债权及垫款	5,623	5,423	3,689	3,689
抵债资产(3)	5,293	6,180	4,364	5,327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20	3,685	3,271	3,389
应收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797	12,728	2,019	12,399
应收经营租赁租金	2,226	2,007	-	-
长期待摊费用	1,542	1,518	1,354	1,476
保证金融资	1,092	-	-	-
继续涉入资产	1,038	1,038	1,038	1,038
预付款项	847	718	825	696
商誉(4)	191	193	-	-
拨付子公司资金	-	-	5,000	-
其他	6,248	5,414	5,658	5,103
小计	52,923	61,853	36,068	41,345
减：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	(157)	(131)	(100)	(75)
—其他	(3,834)	(3,916)	(3,279)	(3,512)
合计	48,932	57,806	32,689	37,75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资产(续)

- (1) 本集团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利息，反映在相应金融工具中；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尚未收取的利息，列示在其他资产。
- (2) 预付租赁资产购置款是本集团为购置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资产而预先支付的款项。
- (3) 抵债资产主要为房屋、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共处置抵债资产成本合计人民币 10.46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6.53 亿元)。
- (4) 本集团商誉主要来自子公司民银国际，分析如下：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0 年
期/年初余额	193	206
汇率变动	(2)	(13)
期/年末余额	191	193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发现商誉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附注六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净 计提	本期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期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2	662	4	-	-	666
拆出资金	3	972	417	-	-	1,3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4	34	-	-	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7,637	26,691	(22,608)	1,706	103,426
金融投资	7	12,204	7,507	(2,382)	7	17,336
长期应收款	8	4,269	1,735	(1,420)	(11)	4,573
固定资产	10	270	-	-	-	270
其他资产	14	4,047	737	(795)	2	3,991
合计		<u>120,065</u>	<u>37,125</u>	<u>(27,205)</u>	<u>1,704</u>	<u>131,689</u>
		2020 年				
	附注六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 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2	346	316	-	-	662
拆出资金	3	503	469	-	-	9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9	(5)	-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84,647	76,990	(67,110)	3,110	97,637
金融投资	7	5,175	10,884	(3,842)	(13)	12,204
长期应收款	8	3,943	1,083	(757)	-	4,269
固定资产	10	236	127	(93)	-	270
其他资产	14	1,879	5,126	(2,953)	(5)	4,047
合计		<u>96,738</u>	<u>94,990</u>	<u>(74,755)</u>	<u>3,092</u>	<u>120,065</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资产减值准备(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行	附注六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净 计提/(转回)	本期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期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2	659	-	-	-	659
拆出资金	3	972	417	-	-	1,3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4	(1)	-	-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96,749	26,662	(22,594)	1,688	102,505
金融投资	7	12,006	7,482	(2,344)	2	17,146
其他资产	14	3,587	500	(708)	-	3,379
合计		113,977	35,060	(25,646)	1,690	125,081
		2020 年				
	附注六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净 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年末 账面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2	250	409	-	-	659
拆出资金	3	503	469	-	-	9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9	(5)	-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83,742	76,846	(66,902)	3,063	96,749
金融投资	7	4,856	10,899	(3,738)	(11)	12,006
其他资产	14	1,647	4,059	(2,119)	-	3,587
合计		91,007	92,677	(72,759)	3,052	113,97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银行	341,204	210,671	344,124	214,557
—非银行金融机构	837,053	663,029	848,309	667,685
中国境外				
—银行	273	441	273	441
—非银行金融机构	36,613	33,397	36,613	34,074
小计	1,215,143	907,538	1,229,319	916,757
应计利息	6,890	3,812	6,908	3,994
合计	<u>1,222,033</u>	<u>911,350</u>	<u>1,236,227</u>	<u>920,751</u>

17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银行	44,172	104,805	42,165	100,544
—非银行金融机构	7,541	2,195	549	1,195
中国境外				
—银行	30,782	50,867	30,782	50,867
小计	82,495	157,867	73,496	152,606
应计利息	395	504	367	487
合计	<u>82,890</u>	<u>158,371</u>	<u>73,863</u>	<u>153,093</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13,298	108,917
附担保物的借款		
— 抵质押借款	19,000	21,262
小计	132,298	130,179
应计利息	623	839
合计	132,921	131,018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对应的抵质押物主要为固定资产和长期应收款等, 上述抵质押物信息已包括在作为担保物的资产(附注八、3.1)的披露中。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标的资产类别列示: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10,712	43,714	2,141	35,025
贴现票据	21,415	21,192	21,415	21,192
其中: 再贴现票据	21,415	18,403	21,415	18,403
小计	32,127	64,906	23,556	56,217
应计利息	124	412	79	389
合计	32,251	65,318	23,635	56,6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公司	1,269,761	1,287,743	1,266,860	1,276,103
—个人	265,630	243,780	263,590	241,735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	1,749,978	1,673,874	1,744,849	1,669,199
—个人	561,675	514,932	547,840	502,386
发行存款证	1,936	2,929	1,936	2,929
汇出及应解汇款	3,360	4,916	3,350	4,908
小计	3,852,340	3,728,174	3,828,425	3,697,260
应计利息	39,909	39,977	39,253	39,407
合计	3,892,249	3,768,151	3,867,678	3,736,667

以上客户存款中包括的保证金存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114,073	96,282	114,058	96,260
开出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19,716	16,742	19,696	16,725
其他保证金	53,806	52,269	53,703	52,182
合计	187,595	165,293	187,457	165,16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10,347	9,567	(11,080)	8,834
—职工福利费	-	702	(702)	-
—社会保险(i)及企业 补充保险	162	450	(435)	177
—住房公积金	127	663	(596)	19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34	227	(174)	87
小计	10,670	11,609	(12,987)	9,29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136	763	(730)	169
—失业保险费	21	29	(29)	21
—企业年金(ii)	50	515	(514)	51
小计	207	1,307	(1,273)	241
合计	10,877	12,916	(14,260)	9,5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10,154	21,164	(20,971)	10,347
—职工福利费	-	2,184	(2,184)	-
—社会保险(i)及企业 补充保险	126	1,058	(1,022)	162
—住房公积金	160	1,290	(1,323)	1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28	568	(562)	34
小计	10,468	26,264	(26,062)	10,67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118	943	(925)	136
—失业保险费	20	40	(39)	21
—企业年金(ii)	57	995	(1,002)	50
小计	195	1,978	(1,966)	207
合计	10,663	28,242	(28,028)	10,87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行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9,846	9,085	(10,567)	8,364
—职工福利费	-	671	(671)	-
—社会保险(i)及企业 补充保险	151	430	(415)	166
—住房公积金	127	641	(574)	19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8	215	(167)	56
小计	10,132	11,042	(12,394)	8,78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135	737	(705)	167
—失业保险费	21	27	(27)	21
—企业年金(ii)	40	508	(507)	41
小计	196	1,272	(1,239)	229
合计	10,328	12,314	(13,633)	9,00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行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9,774	20,189	(20,117)	9,846
—职工福利费	-	2,108	(2,108)	-
—社会保险(i)及企业 补充保险	116	1,023	(988)	151
—住房公积金	160	1,248	(1,281)	1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11	539	(542)	8
小计	10,061	25,107	(25,036)	10,13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116	924	(905)	135
—失业保险费	19	36	(34)	21
—企业年金(ii)	48	982	(990)	40
小计	183	1,942	(1,929)	196
合计	10,244	27,049	(26,965)	10,328

(i) 社会保险包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工伤保险。

(ii)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行及部分附属机构的企业年金年供款按员工年度工资总额的 0%至 8%计算(2020 年：0%至 8%)。

本集团对香港员工按照当地法规规定的供款比率设立了设定提存计划。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9,239	18,589	8,964	17,999
增值税	3,237	3,287	3,221	3,261
其他	774	1,103	565	920
合计	<u>13,250</u>	<u>22,979</u>	<u>12,750</u>	<u>22,180</u>

23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资产信用损失(1)	1,810	1,885	1,810	1,884
预计诉讼损失	310	136	310	136
合计	<u>2,120</u>	<u>2,021</u>	<u>2,120</u>	<u>2,020</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预计负债(续)

(1) 表外资产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1,619)	(221)	(45)	(1,885)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43)	41	2	-
转移至阶段二	54	(125)	71	-
转移至阶段三	12	4	(16)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42	(4)	(57)	81
其他	(6)	-	-	(6)
2021 年 6 月 30 日	<u>(1,460)</u>	<u>(305)</u>	<u>(45)</u>	<u>(1,810)</u>
	2020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1,407)	(22)	(24)	(1,453)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8)	5	3	-
转移至阶段二	9	(10)	1	-
转移至阶段三	4	6	(10)	-
本年净计提	(179)	(200)	(15)	(394)
其他	(38)	-	-	(3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1,619)</u>	<u>(221)</u>	<u>(45)</u>	<u>(1,885)</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3 预计负债(续)

(1) 表外资产信用损失变动情况(续)

本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1,618)	(221)	(45)	(1,884)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43)	41	2	-
转移至阶段二	54	(125)	71	-
转移至阶段三	12	4	(16)	-
本期净回拨/(计提)	142	(4)	(57)	81
其他	(7)	-	-	(7)
2021 年 6 月 30 日	<u>(1,460)</u>	<u>(305)</u>	<u>(45)</u>	<u>(1,810)</u>
	2020 年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	(1,406)	(22)	(24)	(1,452)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8)	5	3	-
转移至阶段二	9	(10)	1	-
转移至阶段三	4	6	(10)	-
本年净计提	(179)	(200)	(15)	(394)
其他	(38)	-	-	(3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1,618)</u>	<u>(221)</u>	<u>(45)</u>	<u>(1,884)</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债券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同业存单	466,989	713,953	466,989	713,953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1)	79,996	83,992	79,996	79,993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2)	139,950	139,951	139,950	139,951
应付中短期票据 (3)	10,519	12,056	9,356	12,056
应付次级债券 (4)	-	3,996	-	3,996
小计	697,454	953,948	696,291	949,949
应计利息	3,690	3,932	3,685	3,805
合计	701,144	957,880	699,976	953,754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20 年，本集团未发生债券本息逾期或其他违约事项。上述债券未设任何担保。

(1)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年期固定 利率债券 (i)	19,998	19,998	19,998	19,998
2018 年 3 年期固定 利率债券 (ii)	19,999	19,998	19,999	19,998
2018 年 3 年期固定 利率债券 (iii)	39,999	39,997	39,999	39,997
2018 年 3 年期固定 利率债券 (iv)	-	3,999	-	-
合计	79,996	83,992	79,996	79,99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债券(续)

(1)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续)

- (i) 2020 年 3 月 18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200 亿元，票面利率 2.75%。
- (ii) 2018 年 12 月 12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200 亿元，票面利率 3.76%。
- (iii) 2018 年 11 月 19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400 亿元，票面利率 3.83%。
- (iv) 2018 年 5 月 21 日发行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40 亿元，票面利率 4.90%，本集团已于 2021 年 5 月 23 日将其全部兑付。

(2)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本集团及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	49,995	49,999
2019 年第一期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	39,994	39,993
2017 年第一期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ii)	14,987	14,987
2017 年第二期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v)	14,988	14,987
2016 年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v)	19,986	19,985
合计		<u>139,950</u>	<u>139,951</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债券(续)

(2)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续)

- (i) 2020 年 6 月 24 日发行 10 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500 亿元，票面利率 3.75%。根据发行条款，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 5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
- (ii) 2019 年 2 月 27 日发行 10 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400 亿元，票面利率 4.48%。根据发行条款，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 5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
- (iii) 2017 年 9 月 12 日发行 10 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150 亿元，票面利率 4.70%。根据发行条款，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 5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
- (iv)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发行 10 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150 亿元，票面利率 4.70%。根据发行条款，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 5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
- (v) 2016 年 8 月 30 日发行 10 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200 亿元，票面利率 3.50%。根据发行条款，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 5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

(3) 应付中短期票据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年期中期票据 (i)	3,228	3,262	3,228	3,262
2018 年 5 年期中期票据 (ii)	3,870	3,910	3,870	3,910
2017 年 5 年期中期票据 (iii)	2,258	2,280	2,258	2,280
2018 年 3 年期中期票据 (iv)	-	2,604	-	2,604
2021 年短期票据 (v)	1,163	-	-	-
合计	<u>10,519</u>	<u>12,056</u>	<u>9,356</u>	<u>12,056</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债券(续)

(3) 应付中短期票据(续)

- (i) 2020 年 10 月 22 日发行 3 年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 5 亿美元，票面利率 1.08%。
- (ii) 2018 年 3 月 9 日发行 5 年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 6 亿美元，票面利率 1.17%。
- (iii) 2017 年 9 月 11 日发行 5 年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 3.5 亿美元，票面利率 1.12%。
- (iv) 2018 年 3 月 9 日发行 3 年期中期票据，票面金额 4 亿美元，票面利率 3.50%，本行已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将其全部兑付。
- (v) 2021 年发行 4 笔短期票据，票面金额合计为 1.8 亿美元。原始期限为 3 个月至 1 年，利率区间为 1.00%-1.80%。

(4) 应付次级债券

		本集团及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i)	-	3,996

- (i) 2011 年 3 月 18 日，发行 15 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票面金额人民币 40 亿元，票面利率 5.70%。根据发行条款，本行有权在其发行满 10 年之日起至到期日期间，按面值一次性赎回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本行已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将其全部兑付。

根据发行条款约定，上述次级债券持有人的受偿次序在本行的其他一般债务债权人之后，先于本行的混合资本债券持有人和股东。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清算应付款项	13,282	9,374	12,005	8,733
租赁预收及暂收款项	9,463	9,642	-	-
应付票据	5,000	3,330	-	-
待转销项税	2,211	2,124	1,316	1,264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984	430	1,482	1,504
应付股利	1,795	3	1,792	-
受托理财资金	1,402	-	1,402	-
继续涉入负债	1,038	1,038	1,038	1,038
递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29	790	646	610
代收代付业务	699	1,225	699	1,225
预提费用	681	836	665	814
其他	5,446	3,524	4,264	2,917
合计	<u>43,830</u>	<u>32,316</u>	<u>25,309</u>	<u>18,105</u>

26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5,462	35,462
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H 股)	<u>8,320</u>	<u>8,320</u>
合计	<u>43,782</u>	<u>43,782</u>

本行发行的所有 A 股和 H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享有同等权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优先股

27.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表

发行在外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 股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百万股)	原币	折合人 民币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境外优先股	2016 年 12 月 14 日	权益工具	4.95%	20 美元/股	72	1,439	9,933	永久存续	强制转股	无
募集资金合计 减: 发行费用							9,933 (41)			
账面价值							9,892			
境内优先股	2019 年 10 月 15 日	权益工具	4.38%	100 人民币 元/股	200	20,000	20,000	永久存续	强制转股	无
募集资金合计 减: 发行费用							20,000 (25)			
账面价值							19,975			
合计							29,867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优先股(续)

27.2 境外优先股主要条款

(1) 股息

在本次境外优先股发行后的一定时期内采用相同股息率, 随后每隔 5 年重置一次(该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固定息差确定)。初始固定息差为该次境外优先股发行时股息率与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 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股息每一年度支付一次。

(2) 股息发放条件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要求的前提下, 本行在依法弥补以往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 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 可以向境外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 且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任何情况下,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本行有权取消境外优先股的全部或部分股息支付,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

(3) 股息制动机制

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境外优先股的股息支付, 在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之前, 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4)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本期美元境外优先股的股东位于同一受偿顺序,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及次级债持有人、二级资本债券持有人、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持有人及其他二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之后, 优先于普通股股东。

(5) 强制转股条件

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 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或以下)时, 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境外优先股按照总金额全部或部分转为 H 股普通股, 并使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以上; 当境外优先股转换为 H 股普通股后, 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

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 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境外优先股按照总金额全部转为 H 股普通股。当境外优先股转换为 H 股普通股后, 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其中, 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 (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 本行将无法生存; (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本行将无法生存。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优先股(续)

27.2 境外优先股主要条款(续)

(6) 赎回条款

在取得银保监会批准并满足赎回条件的前提下, 本行有权在第一个赎回日以及后续任何股息支付日赎回全部或部分境外优先股。境外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当期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股息。

美元优先股的第一个赎回日为发行结束之日起 5 年后。

(7) 股息的设定机制

境外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 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的差额部分, 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境外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 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境外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本行以现金形式支付境外优先股股息, 计息本金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相应期次境外优先股票面总金额(即境外优先股发行价格与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境外优先股股数的乘积)。

27.3 境内优先股主要条款

(1) 股息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境内优先股采用可分阶段调整的股息率, 以 5 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期, 在一个股息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股息率支付股息。首个股息率调整期的股息率将通过询价方式确定。本次发行的境内优先股票面股息率不高于本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票面股息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 固定溢价为发行时确定的股息率扣除发行时的基准利率。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2) 股息发放条件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 本行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 在有可分配税后利润的情况下, 可以向境内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 境内优先股股东分配股息的顺序在普通股股东之前。为满足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合格标准的监管要求, 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优先股股利, 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及时通知投资者。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优先股(续)

27.3 境内优先股主要条款(续)

(3) 股息制动机制

除非本行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 否则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红。

(4)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本次境内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本行剩余财产, 但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次级债、二级资本工具)之后。

(5) 强制转股条件

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或以下), 则本次发行的境内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转为 A 股普通股, 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以上。在部分转股情形下, 所有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按比例以同等条件转股。

在以下两种情形中较早者发生时, 则本次发行的境内优先股将全额转为 A 股普通股:
(1)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认定若不进行转股, 本行将无法生存; (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本行将无法生存。

(6) 赎回条款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事先批准, 本行在下列情形下可行使赎回权: (1)使用同等或更高质量的资本工具替换被赎回优先股, 同时本行收入能力具备可持续性; (2)或者行使赎回权后的资本水平仍明显高于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赎回价格为票面金额与当期已决议支付但尚未支付的股息之和。

本行有权自发行日(即 2019 年 10 月 15 日)后期满 5 年之日起, 于每年的优先股派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次发行的境内优先股, 赎回期至全部转股或者全部赎回之日止。在部分赎回情形下, 所有本次发行的境内优先股按比例以同等条件赎回。

(7) 股息的设定机制

本次发行的境内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 即未向优先股股东足额派发的股息的差额部分, 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优先股的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 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股息。

本次发行的境内优先股的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 每年支付一次。计息起始日为优先股投资者缴款截止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派息日为优先股投资者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 如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顺延期间应付股息不另计利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永续债

28.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

发行在外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 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百万张)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2019 年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2019 年 5 月 30 日	权益工具	4.85%	100 元/张	400	40,000	40,000	永久存续	无	无
募集资金合计 减：发行费用							40,000 (7)			
账面价值							39,993			
2021 年第一期无固 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1 年 4 月 19 日	权益工具	4.30%	100 元/张	300	30,000	30,000	永久存续	无	无
募集资金合计 减：发行费用							30,000 (4)			
账面价值							29,996			
合计							69,989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永续债(续)

28.2 主要条款

(1) 发行规模

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0 亿元。

2021 年第一期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0 亿元。

(2) 债券期限

债券的存续期与发行人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

(3) 票面利率

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

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结算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 5 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 0.01%)。固定利差为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 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4) 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

债券发行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发行人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 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债券。在债券发行后, 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发行人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债券。

(5) 受偿顺序

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 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永续债(续)

28.2 主要条款(续)

(6) 利息发放

发行人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债券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发行人在行使该项权利时将充分考虑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 不构成对发行人的其他限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债券派息, 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及时通知投资者。

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机制及其他赎回激励。

(7) 回售

投资者不得回售债券。

29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及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 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及永续债符合合格其他一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本行所有者的权益	575,436	529,537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475,580	459,677
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99,856	69,860
其中: 净利润	1,940	3,337
当期支付的利息/已分配股利	1,940	3,3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1,859	11,711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1,859	11,7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57,150	-	-	57,150
其他资本公积	269	-	-	269
合计	57,419	-	-	57,419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7,150	-	-	57,150
其他资本公积	261	72	(64)	269
合计	57,411	72	(64)	57,419
本行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57,150	-	-	57,150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7,150	-	-	57,150

31 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未分配利润

31.1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董事会决议, 本行按企业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提取 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的累计额达到本行股本的 50%时, 本行继续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 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股本。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后, 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股本的 25%。

本集团及本行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0 年: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33.17 亿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未分配利润(续)

31.2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 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 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本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 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计提一般准备人民币 1.18 亿元(2020 年: 人民币 48.78 亿元)。

本行在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未计提一般准备(2020 年: 人民币 48.05 亿元)。

31.3 未分配利润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本行子公司的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 7.07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61 亿元)。以上未分配利润中包含的归属于本行子公司的盈余公积余额不能进行利润分配。

32 少数股东权益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权益为人民币 118.59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17.11 亿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股利分配/永续债利息

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本行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0 年股利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3 元(含税)。以本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股份 437.82 亿股计算, 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 93.26 亿元。

根据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本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9 年股利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70 元(含税)。以本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股份 437.82 亿股计算, 现金股利总额共计人民币 161.99 亿元。

优先股股息

根据 2020 年 11 月 30 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境外优先股股息分配决议, 按照境外优先股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股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股息率 4.95%(税后)计算, 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5.21 亿元(含税), 股息支付日为 2020 年 12 月 14 日。

根据 2020 年 8 月 28 日董事会会议通过的境内优先股股息分配决议, 按照境内优先股票面股息率 4.38%(含税)计算, 发放股息共计人民币 8.76 亿元(含税), 股息支付日为 2020 年 10 月 19 日。

永续债利息

于 2021 年 6 月 2 日, 本行宣告发放 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 4.85%计算, 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 19.40 亿元(含税)。

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 本行宣告发放 2019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利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年利息率 4.85%计算, 确认发放的永续债利息为人民币 19.40 亿元(含税)。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利息净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219	103,863	99,540	103,228
其中: 公司贷款和垫款	48,987	53,412	48,835	53,223
个人贷款和垫款	47,503	46,363	46,978	45,921
票据贴现	3,729	4,088	3,727	4,084
金融投资	30,019	32,143	29,706	31,583
其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2,818	22,980	22,802	22,8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201	9,163	6,904	8,781
拆出资金	3,379	4,779	3,783	5,166
长期应收款	3,911	3,362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74	2,599	2,557	2,5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5	540	446	46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9	252	43	166
小计	140,736	147,538	136,075	143,188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40,043)	(43,292)	(39,725)	(43,02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852)	(14,317)	(13,899)	(14,366)
应付债券	(13,025)	(12,047)	(12,959)	(11,9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4,369)	(3,843)	(4,356)	(3,837)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2,005)	(2,096)	-	-
拆入资金	(783)	(1,400)	(713)	(1,3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99)	(1,303)	(537)	(1,225)
租赁负债	(207)	(220)	(206)	(223)
小计	(74,983)	(78,518)	(72,395)	(75,975)
利息净收入	65,753	69,020	63,680	67,213
其中: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535	553	535	55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服务手续费	5,711	5,614	5,710	5,613
代理业务手续费	3,862	3,451	3,384	3,039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3,048	3,534	3,048	3,534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086	1,721	1,086	1,721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1,083	1,320	1,083	1,320
其他	569	1,158	340	496
小计	15,359	16,798	14,651	15,7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75)	(2,236)	(2,473)	(2,12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684	14,562	12,178	13,596

36 投资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06	9,630	3,996	9,569
衍生金融工具	31	(202)	34	(2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36	2,679	423	2,6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144	291	144	2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01	193	620	279
股利收入	42	26	42	17
贵金属	(278)	1,001	(278)	1,001
合计	4,782	13,618	4,981	13,65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7 业务及管理费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职工薪酬费用				
—短期职工薪酬	11,609	10,627	11,042	10,07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07	937	1,272	919
折旧和摊销费用	2,754	2,809	2,702	2,811
短期和低价值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389	383	397	375
业务费用及其他	3,362	4,898	3,208	4,783
合计	19,421	19,654	18,621	18,958

38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691	36,989	26,662	36,9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932	3,144	6,939	3,1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75	797	543	780
长期应收款	1,735	315	-	-
其他应收款项	236	1,184	(1)	338
其他	374	585	335	562
合计	36,543	43,014	34,478	41,72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所得税费用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25	9,064	2,285	8,791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六、13)	(522)	(4,761)	(255)	(4,733)
合计	<u>2,203</u>	<u>4,303</u>	<u>2,030</u>	<u>4,058</u>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税前利润	<u>28,940</u>	<u>33,083</u>	<u>28,245</u>	<u>32,012</u>
按照 25%所得税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7,235	8,271	7,061	8,003
免税收入的影响(1)	(4,620)	(3,612)	(4,609)	(3,611)
不可抵扣支出的影响	171	88	91	102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4	72	(28)	49
其他	(587)	(516)	(485)	(485)
所得税费用	<u>2,203</u>	<u>4,303</u>	<u>2,030</u>	<u>4,058</u>

(1) 免税收入主要为免税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其他综合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不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 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	(25)	-	-
以后将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85	250	205	403
信用减值准备	1,048	406	1,050	389
转入当期损益金额(1)	(473)	(2,970)	(567)	(2,986)
减: 递延所得税	(174)	545	(174)	549
小计	587	(1,794)	514	(1,645)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2	(1)	22	(1)
减: 递延所得税	(5)	-	(5)	-
小计	17	(1)	17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9	44	83	(1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净额	633	(1,751)	614	(1,6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净额	26	(18)	-	-
合计	659	(1,769)	614	(1,659)

(1) 转入当期损益金额, 是指因处置而转入当期损益、或因重分类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摊销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集团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	现金流量 套期损益	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	小计	少数股东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40)	(24)	(85)	(1,849)	(146)	(1,995)
本期变动	587	17	29	633	26	659
因处置转入留存收益	(3)	-	-	(3)	-	(3)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156)</u>	<u>(7)</u>	<u>(56)</u>	<u>(1,219)</u>	<u>(120)</u>	<u>(1,339)</u>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22	(3)	408	2,227	75	2,302
本年变动	(3,541)	(21)	(513)	(4,075)	(209)	(4,284)
因处置转入留存收益	(21)	-	20	(1)	(12)	(13)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740)</u>	<u>(24)</u>	<u>(85)</u>	<u>(1,849)</u>	<u>(146)</u>	<u>(1,995)</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现金流量 套期损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34)	(24)	(121)	(1,679)
本期变动	514	17	83	614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020)	(7)	(38)	(1,06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73	(3)	7	2,077
本年变动	(3,607)	(21)	(128)	(3,75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34)	(24)	(121)	(1,679)

41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于 2016 年度, 本行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于 2019 年度及 2021 年度, 本行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和非累积永续债, 其具体条款分别于附注六、27 优先股和附注六、28 永续债中予以披露。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发行普通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每股收益(续)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6,556	28,453
减: 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1,940)	(1,940)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616	26,513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43,782	43,782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56	0.61

42 现金流量表附注

42.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净利润	26,737	28,780
加: 信用减值损失	36,543	43,01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01	3
折旧与摊销	3,597	3,6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198)	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41)	1,671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16,787)	(19,876)
投资收益	(4,170)	(8,8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522)	(4,7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84,434)	(372,7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28,864	443,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990	113,99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42.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续)

	本行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净利润	26,215	27,954
加: 信用减值损失	34,478	41,72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01	3
折旧与摊销	2,702	2,8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收益)/损失	(10)	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80)	1,608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16,541)	(19,432)
投资收益	(4,276)	(8,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55)	(4,7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85,381)	(369,1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33,847	434,13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89,400</u>	<u>106,024</u>

4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292,854	155,562	291,734	145,236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u>(157,919)</u>	<u>(144,650)</u>	<u>(152,241)</u>	<u>(135,44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34,935</u>	<u>10,912</u>	<u>139,493</u>	<u>9,791</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4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本集团及本行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附注六、1)	5,211	5,36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附注六、1)	70,340	63,79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活期款项	79,759	46,352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定期款项	1,984	2,207
—拆出资金	135,560	40,201
合计	<u>292,854</u>	<u>157,919</u>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附注六、1)	5,049	5,19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附注六、1)	69,263	62,27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活期款项	67,513	37,593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定期款项	275	373
—拆出资金	149,634	46,808
合计	<u>291,734</u>	<u>152,241</u>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移给第三方或者特殊目的主体，这些金融资产转移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移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确认上述资产。

43.1 信贷资产证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弃了控制，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2021 年上半年度，本集团已转出信贷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0.16 亿元(2020 年度：人民币 20.23 亿元)，上述信贷资产已完全终止确认。

43.2 不良金融资产转让

2021 年上半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方式共处置不良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人民币 89.86 亿元(2020 年度：人民币 439.93 亿元)。本集团转移了该等不良金融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因此对该等转让的不良金融资产进行了终止确认。

43.3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51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 亿元)。

七 分部报告

本集团在重点业务领域和地区开展经营活动。

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支出以本集团会计政策和内部核算规则为基础计量。在分部中列示的项目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及按照合理规则分配至各分部的相关项目。

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通过总行司库在各个分部间进行分配，内部转移定价机制以市场利率为基准，按照内部资金池模式确定转移价格。相关内部交易的影响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抵销。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报告期内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1 业务分部

- (1) 对公业务 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类客户和金融机构类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对公存贷款服务、投资业务、同业资金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及各类对公中间业务等。
- (2) 零售业务 向个人以及小微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个人及小微存贷款服务、信用卡及借记卡服务、财富管理、私人银行及各类零售中间业务等。
- (3) 其他业务 本集团因流动性管理需要进行的债券投资和货币市场业务等及其他任何不构成单独报告分部的业务，以及附属机构业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计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	44,228	34,620	8,927	87,775
利息净收入	35,908	26,954	2,891	65,753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8,912	(11,049)	2,137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71	7,659	254	12,684
其他收入	3,549	7	5,782	9,338
营业支出	(33,705)	(19,801)	(5,124)	(58,630)
营业外收支净额	(164)	(2)	(39)	(205)
利润总额	10,359	14,817	3,764	28,940
折旧和摊销	1,812	1,419	366	3,597
资本性支出	1,119	876	6,669	8,66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资产	4,591,253	1,685,022	742,931	7,019,20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02
总资产				7,069,708
分部负债	(4,717,045)	(945,935)	(819,190)	(6,482,1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
总负债				(6,482,413)
信用承诺	612,262	531,144	-	1,143,4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本集团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计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	54,330	36,725	7,053	98,108
利息净收入	36,364	27,840	4,816	69,020
其中：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2,210	(8,702)	6,492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424	8,445	693	14,562
其他收入	12,542	440	1,544	14,526
营业支出	(33,707)	(25,449)	(5,757)	(64,913)
营业外收支净额	3	(10)	(105)	(112)
利润总额	20,626	11,266	1,191	33,083
折旧和摊销	2,023	1,368	264	3,655
资本性支出	1,129	763	6,628	8,5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1 业务分部(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对公业务	零售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资产	4,724,060	1,596,277	579,863	6,900,20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33
总资产				<u>6,950,233</u>
分部负债	(4,656,226)	(885,522)	(867,120)	(6,408,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
总负债				<u>(6,408,985)</u>
信用承诺	<u>648,256</u>	<u>522,494</u>	<u>-</u>	<u>1,170,750</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内地经营，分行遍布全国省份、自治区、直辖市，并在中国内地设有多家附属机构；本集团亦在中国香港设立分行及附属机构。

- (1) 总部 包括总行本部、信用卡中心及总行直属机构；
- (2) 长江三角洲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上海直辖市、浙江省和江苏省；
- (3) 珠江三角洲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广东省和福建省；
- (4) 环渤海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北京直辖市、天津直辖市、山东省和河北省；
- (5) 东北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辽宁省、吉林省和黑龙江省；
- (6) 中部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山西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安徽省、江西省和海南省；
- (7) 西部地区 包括下列地区分行：重庆直辖市、四川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贵州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和西藏自治区；
- (8) 境外及附属机构 包括香港分行及所有附属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6 月 30 日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分部资产(i)
总部	28,494	5,046	3,200,942
长江三角洲	14,409	9,590	1,280,804
珠江三角洲	9,193	4,787	617,276
环渤海地区	10,843	2,753	1,217,762
东北地区	1,633	165	154,129
中部地区	8,069	1,582	501,384
西部地区	9,208	3,338	628,901
境外及附属机构	5,926	1,679	365,171
分部间抵销	-	-	(947,163)
集团合计	<u>87,775</u>	<u>28,940</u>	<u>7,019,206</u>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六个月期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分部资产(i)
总部	36,532	11,714	3,268,512
长江三角洲	14,328	7,850	1,231,814
珠江三角洲	9,792	6,008	623,945
环渤海地区	12,063	2,825	1,172,780
东北地区	1,342	118	141,960
中部地区	8,717	742	478,232
西部地区	9,530	1,646	570,617
境外及附属机构	5,804	2,180	377,884
分部间抵销	-	-	(965,544)
集团合计	<u>98,108</u>	<u>33,083</u>	<u>6,900,200</u>

(i)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贷款及信用卡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本集团定期评估信贷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

贷款及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贷款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有关信用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 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60,975	403,532	360,915	403,500
开出保函	164,080	158,889	164,073	158,882
开出信用证	86,209	116,333	86,209	116,333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22,275	478,980	522,275	478,980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原到期日在 1 年以内	5,520	9,862	5,429	9,862
—原到期日在 1 年或以上	4,347	3,154	4,347	3,154
合计	<u>1,143,406</u>	<u>1,170,750</u>	<u>1,143,248</u>	<u>1,170,711</u>

表外资产信用损失计提情况详见附注六、23。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u>327,969</u>	<u>320,848</u>	<u>327,924</u>	<u>320,807</u>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u>19,664</u>	<u>15,775</u>	<u>370</u>	<u>535</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3 担保物

3.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被用作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卖出回购、向中央银行借款、衍生交易及贵金属交易等业务的担保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6,984	7,951	6,849	6,6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3,060	140,780	193,060	140,780
贴现票据	21,415	21,192	21,415	21,192
金融投资	209,679	278,664	200,879	260,269
长期应收款	13,774	25,486	-	-
固定资产	9,754	10,681	-	-
其他	583	1,526	-	-
合计	<u>455,249</u>	<u>486,280</u>	<u>422,203</u>	<u>428,924</u>

3.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证券借贷业务和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债券和票据作为抵质押物。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出售、但有义务到期返还的抵押债券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5.94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58 亿元)。

4 证券承销责任

	本集团及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短期融资券	<u>318,401</u>	<u>260,500</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5 兑付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凭证式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凭证式国债，本行有义务按提前兑付安排确定的凭证式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履行兑付责任。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凭证式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9.61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29 亿元)，原始期限为 1 至 5 年。

6 未决诉讼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未决法律诉讼事项。经考虑专业意见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

九 委托贷款业务

于资产负债表日委托贷款及委托资金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u>233,739</u>	<u>222,672</u>	<u>233,739</u>	<u>222,672</u>
委托资金	<u>233,739</u>	<u>222,672</u>	<u>233,739</u>	<u>222,672</u>

十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投资于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基金、信托及资管计划等。本集团在这些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不存在向这些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相关损益主要列示在投资收益、利息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

本集团通过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列示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支持证券	1,354	220,292	58,541	280,187
基金	239,652	-	-	239,652
信托及资管计划	9,375	91,589	-	100,964
其他	3,620	-	-	3,620
合计	<u>254,001</u>	<u>311,881</u>	<u>58,541</u>	<u>624,423</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支持证券	304	227,833	75,062	303,199
基金	190,744	-	-	190,744
信托及资管计划	10,168	133,800	-	143,968
理财产品	4,197	-	-	4,197
其他	3,332	-	-	3,332
合计	<u>208,745</u>	<u>361,633</u>	<u>75,062</u>	<u>645,440</u>

资产支持证券、基金、信托及资管计划等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十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续)

2.2 在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非保本理财产品、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的管理费收入。本集团不存在向这些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2020 年 7 月, 监管部门宣布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中提及的过渡期延长至 2021 年末, 鼓励采取新产品承接、市场化转让、回表等多种方式有序处置存量资产。本行稳妥有序地推进相关工作, 确保理财业务的平稳过渡和健康发展。本集团于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将部分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存量资产计入本集团金融投资。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8,527.21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611.32 亿元), 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余额为人民币 2,209.22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330.95 亿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上述结构化主体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25.30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 25.36 亿元);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收管理手续费余额不重大。

十一 关联方

1 关联方关系

1.1 本集团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团或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 或本集团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

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包括本行董事、监事、总行及分行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本行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及与这些人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本行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不包括商业银行的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本行董事、监事、总行及分行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本行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及与这些人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或共同控制的企业及其控股子公司, 对本行的经营或财务政策有影响的主要股东及其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2 本行主要股东

企业名称	注册地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主营业务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对本行 持有股数 (股)	对本行 持股比例%	对本行 持有股数 (股)	对本行 持股比例%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7,810,214,889	17.84	7,810,214,889	17.84	保险业务	股份有限公司	何肖锋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3)	天津	2,148,793,436	4.91	2,148,793,436	4.91	保险业务	股份有限公司	刘宏健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	1,280,117,123	2.92	1,280,117,123	2.92	批发业	股份有限公司	孙明涛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35,000,000	0.08	35,000,000	0.08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张显峰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2,019,182,618	4.61	2,019,182,618	4.61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卢志强
	英属维尔京					投资控股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群岛	604,300,950	1.38	604,300,950	1.38		有限责任公司	(2)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8,237,520	0.02	8,237,520	0.02	投资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2)
	英属维尔京					投资控股		
隆亨资本有限公司	群岛	408,000,000	0.93	408,000,000	0.93		有限责任公司	(2)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拉萨	1,828,327,362	4.18	1,828,327,362	4.18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王普松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拉萨	343,177,327	0.78	343,177,327	0.78	零售业	有限责任公司	李建雄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379,679,587	3.15	1,379,679,587	3.15	零售业	有限责任公司	魏巍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北京	1,324,284,453	3.02	1,324,284,453	3.02	保险业务	全国性社会团体	宋春风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	1,888,530,701	4.31	1,888,530,701	4.31	资本市场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刘勤勤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	113,091,421	0.26	113,091,421	0.26	其他金融业	股份有限公司	翁振杰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206,340,026	0.47	206,340,026	0.47	批发业	有限责任公司	吴迪
西藏融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拉萨	145,849,600	0.33	125,249,600	0.29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陈珍玲
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拉萨	105,844,780	0.24	105,844,780	0.24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洪智华
西藏福聚投资有限公司	拉萨	340,922,400	0.78	340,922,400	0.78	商务服务业	有限责任公司	吴迪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2 本行主要股东(续)

(1) 主营业务详情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 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粮食收购。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 国营贸易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对外经济技术合作, 对外工程承包, 职业中介; 物业管理; 经销建筑轻工材料, 家具, 家居装饰材料, 建筑机械, 五金交电, 卫生洁具; 生产、销售电接触材料产品, 开发无银触头相关产品; 粮食销售, 水稻种植, 优良种子培育、研发。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房地产开发, 代理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经济贸易咨询等。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地产及投资管理等。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等。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等。

隆亨资本有限公司: 投资控股等。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财务顾问、理财咨询、企业重组咨询、市场调查、资信调查、技术开发及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等。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饲料研究开发, 批发、零售, 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百货、针纺织品、文化办公用品(不含彩色复印机)、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木材)、农副土特产品(除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品种)、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机械器材; 投资、咨询服务(除中介服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生产及销售(分支机构经营), 化妆品、保洁用品、保健器材、厨具销售, 保健食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 批发非实物方式; 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2 本行主要股东(续)

(1) 主营业务详情(续)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海上互助保险、业务培训、海事交流、国际合作、咨询服务。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交通设施维修; 工程管理服务; 标准化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企业总部管理; 企业管理; 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 对外承包工程; 物业管理; 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 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 企业重组、并购策划与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 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 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 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 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 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 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 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 从事同业拆借; 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 高科技产品研究、开发、销售; 实业投资; 教育、农业、工业娱乐业、保健品产业投资; 摄影、新型建筑材料销售; 批发零售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百货、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汽车(不含乘用车)及配件、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国家允许经营的矿产品。

西藏融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服务(不含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 企业形象、营销及品牌的策划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市场调研(不含国家机密及个人隐私); 建辅建材、金属材料的零售; 饲料、化肥、橡胶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 对医疗行业的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 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 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形象、营销及品牌策划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市场调研(不含国家机密和个人隐私); 建辅建材零售; 饲料及原料、化肥、橡胶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化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2 本行主要股东(续)

(1) 主营业务详情(续)

西藏福聚投资有限公司: 对商业、农业、医疗、娱乐业、教育行业的投资(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限制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及隆亨资本有限公司为境外注册公司, 实际控制人均为卢志强。

(3)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不构成本行主要股东。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主要股东注册资本:

企业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7.9 亿元	人民币 307.9 亿元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3 亿元	人民币 153 亿元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7.15 亿元	人民币 37.15 亿元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 亿元	人民币 10 亿元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 亿元	人民币 200 亿元
泛海国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美元 5 万元	美元 5 万元
中国泛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港币 15.48 亿元	港币 15.48 亿元
隆亨资本有限公司	美元 5 万元	美元 5 万元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5.77 亿元	人民币 5.77 亿元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34 亿元	人民币 10.34 亿元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2.45 亿元	人民币 2.45 亿元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人民币 10 万元	人民币 10 万元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人民币 25.74 亿元	人民币 25.74 亿元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0 亿元	人民币 150 亿元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1.33 亿元	人民币 1.33 亿元
西藏恒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0.1 亿元	人民币 0.1 亿元
西藏融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0.1 亿元	人民币 0.1 亿元
西藏福聚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3 亿元	人民币 3 亿元

1.3 本行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附注五。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4 主要关联方关系

企业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SHR FSST, LLC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1)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UNITED ENERGY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玉米网供应链(大连)有限公司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CHINA TONGH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草根同创资本(北京)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成都恒基隆置业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成都新希望置业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四川贵达实业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四川希望教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温州新锦天置业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重庆渝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江安德康饲料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关联方
阿拉善盟锋威光电有限公司(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内蒙古庆华集团新能光伏有限责任公司(1)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上海准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
厦门京鼎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厦门高校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厦门市大族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厦门融银贸易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厦门同欣诚工贸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天津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漳州唐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福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希望集团关联方
广州市汉国恒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关联方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4 主要关联方关系(续)

企业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上海市松江自来水有限公司	子公司上海松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东
民生置业有限公司	本行工会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公司
民生养老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工会委员会及其他公司 共同出资成立的公司
民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置业有限公司关联方
中和渠道管理有限公司	民生置业有限公司关联方
北京长融和银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置业有限公司关联方 本行主要股东及本行子公司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共同出资成立的公司
鸿泰鼎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信用卡中心工会及本行关联公司 共同出资成立的公司
民生英才(北京)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北京分行工会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公司

(1)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该等公司已不构成本集团关联方。

1.5 关联自然人基本情况

本集团关联自然人包括本行董事、监事、总行及分行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本行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及与这些人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本行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包括商业银行的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自然人认定标准,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行关联自然人共计 8,215 人, 其中本行董事及其近亲属 207 人, 本行监事及其近亲属 138 人, 本行总行高管及其近亲属 150 人, 本行分行高管、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本行授信和资产转移的人员及其近亲属 7221 人, 本行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628 人。

注: 本行董事及其近亲属中有 33 人同时是总行高管及其近亲属, 54 人同时是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本公司监事及其近亲属中有 42 人同时是总行高管及其近亲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

2.1 重大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集团与同一关联方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的比率高于 1%，或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的比率高于 5% 的交易。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于 2020 年度，本行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向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发放贷款，单笔金额为人民币 115.00 亿元。

2.2 定价政策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2.3 关联方在本集团的贷款

于报告期末本金余额：

	主担保方式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11,500	11,500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	5,100	5,100
	保证	4,100	4,100
重庆赐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质押及保证	6,616	6,617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4,667	4,673
上海准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质押及保证	4,384	7,514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	3,972	3,97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2,131	2,131
	保证	523	524
	质押	454	455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3,046	3,056
UNITED ENERGY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质押及保证	2,977	3,455
北京长融和银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质押	2,400	3,000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1,593	1,597
	保证	775	498
温州新锦天置业有限公司	抵押	1,290	1,538
天津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	925	1,147
厦门京鼎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抵押	798	770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质押	250	250
	抵押	52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3 关联方在本集团的贷款(续)

	主担保方式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都恒基隆置业有限公司	抵押	600	1,000
SHR FSST, LLC	抵押	576	582
四川希望教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质押	500	500
广州市汉国恒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	440	440
厦门融银贸易有限公司	质押	115	450
	保证	280	-
CHINA TONGH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保证	358	505
东方希望包头稀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250	300
重庆渝锦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	230	300
漳州唐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抵押	216	316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184	-
上海健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150	350
上海黄金搭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150	150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抵押	150	-
草根同创资本(北京)有限公司	质押及保证	149	149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质押	6	6
厦门同欣诚工贸有限公司	保证	-	350
	质押	-	22
厦门高校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质押	-	200
厦门市大族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抵押	-	200
江安德康饲料有限公司(1)	保证	不适用	50
关联方个人	抵押	747	792
	保证	25	42
合计		63,147	68,601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1.60	1.81
关联方贷款利率范围		3.80%-8.95%	3.80%-8.95%

(1)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该公司已不构成本集团关联方。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3 关联方在本集团的贷款(续)

于报告期间损益影响

	本集团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3,027	2,236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3.06	2.52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发现上述关联方贷款中存在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

2.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

于报告期末余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1)	2,403	0.19	2,704	0.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8	0.01	1,633	0.35
长期应收款	438	0.33	527	0.4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2	0.09	87	0.17
拆入资金	-	-	500	0.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411	0.61	5,117	0.56
吸收存款	25,718	0.66	40,143	1.07

- (1)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与民生养老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关联交易中存在逾期资产, 逾期余额为人民币 6.00 亿元。本集团针对此项金融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10 亿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续)

于报告期间损益影响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 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的比例(%)
利息收入	82	0.06	155	0.12
利息支出	525	0.70	970	1.2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1)	115	0.75	216	1.29
业务及管理费用(2)	995	5.12	1,007	5.12

- (1) 主要为本集团与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代理销售保险产品等收入, 以及本集团与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代理销售信托产品等收入。
- (2) 主要为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金融业务外包、产品采购等服务, 民生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物业管理等服务, 民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科技开发等服务, 鸿泰鼎石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资产清收服务, 中和渠道管理有限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现金自助设备集中运维等服务以及民生英才(北京)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集团提供的业务流程及人员外包服务产生的业务及管理费。

于报告期末利率范围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10%-7.01%	4.10%-7.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5.70%	5.60%-6.00%
长期应收款	3.69%-3.80%	3.80%-4.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25%-3.70%	3.25%-3.70%
拆入资金	不适用	4.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0%-3.25%	0.00%-3.10%
吸收存款	0.00%-4.22%	0.00%-5.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其他交易(续)

于报告期末表外项目余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余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251	0.59	2,115	0.49
开出保函	2,117	1.29	2,117	1.33
开出信用证	300	0.35	300	0.26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364	0.07	363	0.08

于报告期末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	30,319	37,120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0.77	0.98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北京长融和银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本行之间的贷款转让原值共计人民币 3.47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 54.39 亿元), 双方商定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44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 52.29 亿元)。所转让贷款的风险报酬已经全部转移。

2.5 与本行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与本行设立的年金计划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均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6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参与本行计划、直接或间接指导及控制本行活动的人员, 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业务往来。具体业务包括: 发放贷款、吸收存款, 相应利率等同于本行向第三方提供的利率。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行向关键管理人员发放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0.08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0.09 亿元), 已经包括在上述向关联方发放的贷款中。

本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计提的关键管理人员税前薪酬, 包括工资和短期福利合计人民币 0.34 亿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 0.31 亿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关联方(续)

2 关联交易(续)

2.7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于报告期末余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拆出资金	33,409	25,4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97	1,838
使用权资产	129	159
其他资产	471	32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195	9,461
吸收存款	7,797	270
租赁负债	129	159
其他负债	1,158	1,158

于报告期交易金额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利息收入	436	438
利息支出	56	6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5	82
业务及管理费	32	63
其他业务收入	2	6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子公司间发生的主要交易为同业间往来。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述交易的余额为人民币 2.30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91 亿元)。

本行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表外项目中包含的与子公司及子公司间的交易余额及损益影响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均已抵销。

十二 金融风险

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根据美国发起人委员会(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 COSO)发布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及银保监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 风险管理包括对风险的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和缓释等。承担风险是金融业务的核心特征, 开展业务将不可避免地面临风险。因此本集团的目标是力求保持风险与回报之间的平衡, 并尽可能减低所承担风险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集团通过母公司民生银行和子公司民生金融租赁、民生加银基金、民银国际及 29 家村镇银行分别提供商业银行、租赁、基金募集及销售等金融服务。本集团子公司作为各自独立的机构, 各自负责相应业务的金融风险管理, 商业银行业务面临的金融风险构成本集团金融风险的主体。本集团制定《中国民生银行附属机构全面风险管理办法》, 进一步强化了附属机构风险管理力度。

本集团根据监管新要求和市场新变化, 结合实际, 制定风险偏好及风险政策, 明确组合限额管理目标, 完善风险量化工具和信息系统, 建立、健全覆盖全流程的风险管控机制, 并根据执行情况, 对偏好传导机制、风险政策、组合管理、系统及工具等进行复检和优化, 确保偏好和政策落地实施, 强化风险管理对战略决策的支撑。

目前, 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 负责制定本行整体风险管理战略, 监督本行风险管理政策及其执行, 并评估执行效果。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其风险管理战略, 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

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发展规划部负责子公司日常管理工作, 逐步建立和完善集团层面全面风险管理的架构。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偿还债务而违约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要的风险, 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贸易融资、信用债券投资和租赁业务。表外金融工具的运用也会使本集团面临信用风险, 如信用承诺及衍生金融工具。

目前本行由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本行采取专业化授信评审、全流程质量监控、问题资产专业化经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

本集团将经采取必要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后, 符合本集团核销政策中认定标准的呆账进行核销。本集团对于核销后的呆账, 要继续尽职追偿。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1 信用风险衡量

(1) 贷款及信用承诺

本集团根据银保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衡量及管理本集团信贷资产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金融机构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 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同时, 本集团将表外信用承诺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 实施限额管理, 并依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 针对主要表内外业务品种进行风险分类。本行制订了《中国民生银行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指导日常信贷资产风险管理, 分类原则与银保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一致。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 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 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 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 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 本息仍然无法收回, 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2)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通过将债券发行人的信用敞口纳入统一的授信管控流程来管理债券及其他票据的信用风险敞口。同时, 还从投资准入管理的要求设定所持有债券的最低外部评级, 从组合管理的角度设定投资结构与集中度要求等, 不断优化敞口结构。此外风险控制人员定期对存量债券发行主体的信用状况进行分析, 业务人员根据风险建议持续优化调整投资组合。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无论是针对单个交易对手、集团客户交易对手还是针对行业和地区, 本集团都会对信用风险集中度进行管理和控制。

本集团已建立相关机制, 对信用风险进行分层管理, 针对不同的单一交易对手或集团交易对手、不同的行业和地理区域设置不同的可接受风险限额。本行定期监控上述风险状况, 并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审核。

本集团针对任一借款人包括银行的风险敞口都按照表内和表外风险敞口进一步细分, 对交易账户实行每日风险限额控制。本行对实际风险敞口对比风险限额的状况进行每日监控。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 适当地调整信贷额度或采取其他必要措施来控制信用风险。

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解措施包括: 按照监管要求计量、评估、预警、缓释和控制单一与集团客户的大额风险暴露, 防控客户集中度风险, 及:

(1) 抵质押物

本集团所属机构分别制定了一系列政策, 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质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质押物的种类, 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房产和土地使用权
- 机器设备
- 收费权和应收账款
- 定期存单、债券和股权等金融工具

为了将信用风险降到最低, 对单笔贷款一旦识别出减值迹象, 本集团就会要求对手方追加抵质押物/增加保证人或压缩贷款额度。

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相关抵质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债券一般是没有抵质押物的, 而资产支持证券通常由金融资产组合提供抵押。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续)

(2)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对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对手实行净交易额度控制, 每日形成交易额度执行情况报告。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仅限于估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行通过为交易对手申请授信额度, 并且在管理系统中设定该额度从而实现对衍生交易的授信监控。同时, 采用收取保证金等形式来缓释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

(3)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和信用证为本集团作出的不可撤销的承诺, 即本集团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 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的总金额。

贷款承诺及金融租赁承诺为已向客户作出承诺而尚未使用的部分。由于绝大多数信用承诺的履行取决于客户是否能保持特定的信用等级, 本集团实际承受的该等潜在信用风险金额要低于全部未履行的信用承诺总金额。由于长期贷款承诺的信用风险通常高于短期贷款承诺, 本集团对信用承诺到期日前的信用风险进行监控。

2.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根据新准则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 并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 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零售贷款以及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非零售资产, 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 划分为阶段三的非零售资产, 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阶段一: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 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标准:

-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 信用评级等级大幅变动。其中, 信用评级等级采用本集团内部评级结果;
- 借款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 整体盈利能力明显下降, 财务状况不佳;
- 重大不利变化或事件对债务主体偿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3)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一般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金融资产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类似信用风险组合划分

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本集团非零售资产主要根据借款人类型、行业类别进行分组, 零售贷款主要根据产品类型进行分组。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5)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加权平均值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 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内部评级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 加入前瞻性信息, 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品等因素的不同, 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 敞口大小考虑了本金、利息、表外信用风险转换系数等因素, 不同类型的产品有所不同。

(6) 预期信用损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 如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率、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同比增长率、广义货币供应量(M2)同比增长率等。本集团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评估, 并选取最相关指标进行估算。

本集团通过构建计量模型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 以确定这些指标历史上的变化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使用的关键经济指标的预测值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一致。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 从而计算本集团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乐观、基准、悲观三种情景的权重相若。

(7) 阶段三非零售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本集团对阶段三非零售资产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DCF”)计量预期信用损失。DCF 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 估计损失准备金额。本集团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 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 获得资产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表内项目的风险敞口金额为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额。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0,152	396,165	407,173	392,63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85,679	52,084	68,366	38,654
拆出资金	235,054	221,908	268,463	247,103
衍生金融资产	32,223	42,285	32,223	42,2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90	21,464	8,538	18,9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56,091	3,782,297	3,934,438	3,762,333
金融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72,645	92,548	72,146	92,1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	1,250,532	1,328,048	1,245,873	1,322,6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425,962	466,092	416,729	456,841
长期应收款	131,987	127,853	-	-
其他金融资产	32,071	39,791	27,071	31,030
合计	<u>6,641,486</u>	<u>6,570,535</u>	<u>6,481,020</u>	<u>6,404,603</u>
表外信用承诺	<u>1,143,406</u>	<u>1,170,750</u>	<u>1,143,248</u>	<u>1,170,711</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7,784,892</u>	<u>7,741,285</u>	<u>7,624,268</u>	<u>7,575,314</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0,152	-	-	410,152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5,687	-	658	86,345	(8)	-	(658)	(666)
拆出资金	234,481	-	1,962	236,443	(212)	-	(1,177)	(1,3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28	-	-	9,128	(38)	-	-	(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2,184,902	126,719	50,196	2,361,817	(13,098)	(20,249)	(31,083)	(64,43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15,320	53,256	27,523	1,696,099	(7,841)	(12,530)	(18,625)	(38,996)
金融投资	1,647,316	4,677	39,168	1,691,161	(3,137)	(167)	(14,032)	(17,336)
长期应收款	123,100	11,396	2,064	136,560	(2,054)	(1,866)	(653)	(4,573)
表外信用承诺	1,140,062	2,180	1,164	1,143,406	(1,460)	(305)	(45)	(1,8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续)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集团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6,165	-	-	396,165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2,088	-	658	52,746	(4)	-	(658)	(662)
拆出资金	221,669	-	1,211	222,880	(233)	-	(739)	(9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468	-	-	21,468	(4)	-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2,113,087	110,946	42,161	2,266,194	(15,456)	(18,219)	(21,830)	(55,505)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31,049	50,092	31,504	1,612,645	(8,088)	(11,506)	(22,538)	(42,132)
金融投资	1,775,621	1,973	26,621	1,804,215	(3,910)	(48)	(8,246)	(12,204)
长期应收款	123,257	6,242	2,623	132,122	(1,177)	(1,826)	(1,266)	(4,269)
表外信用承诺	1,162,113	5,737	2,900	1,170,750	(1,619)	(221)	(45)	(1,88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续)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行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7,173	-	-	407,173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8,367	-	658	69,025	(1)	-	(658)	(659)
拆出资金	267,890	-	1,962	269,852	(212)	-	(1,177)	(1,3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41	-	-	8,541	(3)	-	-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2,180,444	126,500	50,090	2,357,034	(12,950)	(20,187)	(31,006)	(64,143)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98,097	52,942	27,292	1,678,331	(7,467)	(12,429)	(18,466)	(38,362)
金融投资	1,633,360	4,672	39,097	1,677,129	(2,974)	(162)	(14,010)	(17,146)
表外信用承诺	1,139,904	2,180	1,164	1,143,248	(1,460)	(305)	(45)	(1,8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续)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主要项目的阶段划分如下:

	本行							
	账面总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2,632	-	-	392,632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8,655	-	658	39,313	(1)	-	(658)	(659)
拆出资金	246,864	-	1,211	248,075	(233)	-	(739)	(9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937	-	-	18,937	(4)	-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2,109,464	110,712	42,081	2,262,257	(15,313)	(18,156)	(21,776)	(55,245)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14,728	49,732	31,295	1,595,755	(7,717)	(11,397)	(22,390)	(41,504)
金融投资	1,761,012	1,965	26,429	1,789,406	(3,863)	(40)	(8,103)	(12,006)
表外信用承诺	1,162,074	5,737	2,900	1,170,711	(1,618)	(221)	(45)	(1,88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的阶段划分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信用贷款	945,295	897,497	944,794	898,706
保证贷款	635,083	593,863	630,840	588,592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1,637,998	1,595,387	1,621,533	1,579,859
—质押贷款	555,830	532,481	555,372	532,153
小计	3,774,206	3,619,228	3,752,539	3,599,310
第二阶段				
信用贷款	29,623	29,840	29,619	29,835
保证贷款	48,805	48,864	48,520	48,548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74,599	65,108	74,401	64,889
—质押贷款	26,948	17,226	26,902	17,172
小计	179,975	161,038	179,442	160,444
第三阶段				
信用贷款	17,366	20,131	17,360	20,125
保证贷款	21,612	19,000	21,464	18,883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29,275	25,812	29,101	25,646
—质押贷款	9,466	8,722	9,457	8,722
小计	77,719	73,665	77,382	73,376
合计	4,031,900	3,853,931	4,009,363	3,833,130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的 抵质押物覆盖敞口	16,331	16,986	16,270	16,88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3,403	12.98	485,982	12.61
房地产业	416,943	10.34	439,032	11.39
制造业	319,567	7.92	300,323	7.79
批发和零售业	226,108	5.61	170,477	4.42
水利、环境和公共 设施管理业	168,341	4.17	149,509	3.88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133,673	3.32	107,441	2.79
金融业	133,035	3.31	204,644	5.31
建筑业	123,196	3.05	108,440	2.81
采矿业	99,030	2.46	104,329	2.71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79,986	1.98	69,354	1.80
住宿和餐饮业	15,577	0.39	15,863	0.41
农、林、牧、渔业	15,430	0.38	12,769	0.33
公共管理、社会保 障和社会组织	6,324	0.16	6,840	0.18
其他	78,540	1.95	69,853	1.82
小计	2,339,153	58.02	2,244,856	58.25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92,747	41.98	1,609,075	41.75
合计	4,031,900	100.00	3,853,931	1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2,712	13.04	485,771	12.67
房地产业	416,884	10.40	438,959	11.45
制造业	317,631	7.92	298,457	7.79
批发和零售业	225,098	5.61	169,745	4.43
水利、环境和公共 设施管理业	168,134	4.19	149,299	3.89
金融业	133,984	3.34	206,141	5.38
交通运输、仓储和 邮政业	133,485	3.33	107,233	2.80
建筑业	122,576	3.06	107,904	2.82
采矿业	99,001	2.47	104,304	2.72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79,926	1.99	69,280	1.81
住宿和餐饮业	15,453	0.39	15,266	0.40
农、林、牧、渔业	15,214	0.38	12,538	0.33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 和社会组织	6,317	0.16	6,840	0.18
其他	77,964	1.94	69,201	1.79
小计	2,334,379	58.22	2,240,938	58.4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74,984	41.78	1,592,192	41.54
合计	4,009,363	100.00	3,833,130	1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总部	511,523	12.69	548,060	14.22
长江三角洲地区	1,000,787	24.82	928,337	24.09
珠江三角洲地区	556,692	13.81	523,433	13.58
环渤海地区	637,434	15.81	618,101	16.04
东北地区	93,102	2.31	90,034	2.34
中部地区	505,219	12.53	481,042	12.48
西部地区	629,973	15.62	570,998	14.81
境外及附属机构	97,170	2.41	93,926	2.44
合计	<u>4,031,900</u>	<u>100.00</u>	<u>3,853,931</u>	<u>100.00</u>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总部	511,523	12.76	548,060	14.30
长江三角洲地区	1,000,787	24.96	928,337	24.22
珠江三角洲地区	556,692	13.89	523,433	13.66
环渤海地区	637,749	15.91	618,416	16.13
东北地区	93,102	2.32	90,034	2.35
中部地区	505,219	12.60	481,042	12.55
西部地区	629,973	15.71	570,998	14.90
境外及附属机构	74,318	1.85	72,810	1.89
合计	<u>4,009,363</u>	<u>100.00</u>	<u>3,833,130</u>	<u>100.00</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7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本集团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有金额为人民币 209.51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7.29 亿元) 的贷款和垫款已发生减值且相关合同条款已重新商定。

在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未逾期及逾期尚未超过 90 天的重组减值贷款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9,655	9,251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0.24	0.2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8 债权性投资按发行机构及评级分布列示如下:

评级参照标准普尔评级或其他债权投资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 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2)	36,637	-	-	-	-	36,637
—企业	298	-	114	-	445	857
总额	<u>36,935</u>	<u>-</u>	<u>114</u>	<u>-</u>	<u>445</u>	<u>37,494</u>
应计利息						1,673
减: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准备						<u>(12,017)</u>
小计						<u>27,150</u>
未发生信用减值						
—政府	672,876	294,574	-	-	-	967,450
—政策性银行	100,444	-	-	967	-	101,411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101,462	107,487	16,793	21,202	17,400	264,344
—企业	110,375	204,825	31,311	4,767	22,029	373,307
总额	<u>985,157</u>	<u>606,886</u>	<u>48,104</u>	<u>26,936</u>	<u>39,429</u>	<u>1,706,512</u>
应计利息						18,127
减: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准备						<u>(2,650)</u>
小计						<u>1,721,989</u>
合计						<u>1,749,139</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8 债权性投资按发行机构及评级分布列示如下(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 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2)	23,639	-	-	-	-	23,639
—企业	588	131	-	-	630	1,349
总额	<u>24,227</u>	<u>131</u>	<u>-</u>	<u>-</u>	<u>630</u>	<u>24,988</u>
应计利息						1,633
减: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 准备						<u>(7,420)</u>
小计						<u>19,201</u>
未发生信用减值						
—政府	649,700	314,329	-	18	-	964,047
—政策性银行	89,000	-	-	1,682	-	90,682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205,394	116,608	14,882	21,935	16,996	375,815
—企业	136,046	211,714	27,857	11,451	31,997	419,065
总额	<u>1,080,140</u>	<u>642,651</u>	<u>42,739</u>	<u>35,086</u>	<u>48,993</u>	<u>1,849,609</u>
应计利息						20,533
减: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 准备						<u>(2,655)</u>
小计						<u>1,867,487</u>
合计						<u>1,886,688</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8 债权性投资按发行机构及评级分布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 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2)	36,583	-	-	-	-	36,583
—企业	281	-	114	-	445	840
总额	<u>36,864</u>	<u>-</u>	<u>114</u>	<u>-</u>	<u>445</u>	<u>37,423</u>
应计利息						1,673
减: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 准备						<u>(12,008)</u>
小计						<u>27,088</u>
未发生信用减值						
—政府	671,997	294,574	-	-	-	966,571
—政策性银行	100,367	-	-	967	-	101,334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101,386	107,281	16,793	21,202	17,400	264,062
—企业	99,104	203,099	31,311	4,767	22,029	360,310
总额	<u>972,854</u>	<u>604,954</u>	<u>48,104</u>	<u>26,936</u>	<u>39,429</u>	<u>1,692,277</u>
应计利息						17,902
减: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 准备						<u>(2,519)</u>
小计						<u>1,707,660</u>
合计						<u>1,734,748</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8 债权性投资按发行机构及评级分布列示如下(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评级(1)	AAA	AA	A	A 以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2)	23,584	-	-	-	-	23,584
—企业	451	131	-	-	630	1,212
总额	<u>24,035</u>	<u>131</u>	<u>-</u>	<u>-</u>	<u>630</u>	<u>24,796</u>
应计利息						1,633
减: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 准备						<u>(7,292)</u>
小计						<u>19,137</u>
未发生信用减值						
—政府	648,804	314,329	-	18	-	963,151
—政策性银行	88,925	-	-	1,682	-	90,607
—银行及非银行 金融机构	205,341	116,407	14,882	21,935	16,996	375,561
—企业	124,514	209,609	27,857	11,451	31,997	405,428
总额	<u>1,067,584</u>	<u>640,345</u>	<u>42,739</u>	<u>35,086</u>	<u>48,993</u>	<u>1,834,747</u>
应计利息						20,386
减: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 产信用损失 准备						<u>(2,637)</u>
小计						<u>1,852,496</u>
合计						<u>1,871,633</u>

(1)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的未评级债权性投资主要包括国债、信托及资管计划、企业债、政策性银行债券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权性投资主要为投资的信托及资管计划, 底层融资人为企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9 金融投资中信托及资管计划按投资基础资产的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及资管计划				
一般信贷类资产	91,589	133,800	91,544	133,755
债券及其他	9,375	10,168	9,338	10,134
合计	100,964	143,968	100,882	143,889

本集团对于信托及资管计划的信贷类资产纳入综合授信管理体系，对债务人的风险敞口进行统一授信和管理。其中的信贷类资产的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和质押。

3 市场风险

本集团面临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可以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包括黄金)、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分别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本行所进行的各项业务。本行各子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本行与各子公司各自独立地管理各项市场风险。

本行根据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银行业管理传统区分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并根据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的不同性质和特点，采取相应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方法。

交易账簿是本行为交易目的或对冲规避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记入交易账簿的头寸必须在交易方面不受任何条款限制，或者能够完全对冲以规避风险，能够准确估值，并进行积极的管理。银行账簿是指未划入交易账簿的其他所有表内外资产。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行根据业务的实际需求, 对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中不同类别的市场风险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计量方法。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按照监管要求, 构建适合本行资产负债规模与结构的计量方法, 使用缺口分析、净利息收入模拟分析、经济价值模拟分析等方法量化评估利率变化对本行银行账簿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的影响。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主要采用久期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等方法进行计量。

银行账簿汇率风险包括结售汇敞口、外币资本金、外币利润的结汇损失、外币资产额相对本币缩水等, 本行根据本外币汇率走势, 综合全行资产负债组合的未来变化, 评估未来外汇风险的影响。

交易账簿汇率风险计量监测外汇敞口, 通过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风险价值等方法计量汇率波动对交易利润的潜在影响。

本行充分认识到市场风险不同计量方法的优势和局限性, 并采用压力测试等其他分析手段进行补充。运用于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的压力情景包括专家情景、历史情景和混合情景。

3.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外汇及外汇衍生工具头寸, 由于汇率发生不利变化导致银行整体收益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均以人民币为主, 其余主要为美元和港币。

本集团通过设置分币种外汇风险敞口指标和止损指标对本集团汇率进行有效管理。

在限额框架中, 本集团按日监测汇率风险的限额执行情况, 并根据汇率变化趋势对外汇敞口进行积极管理。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及本行于相应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 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367,392	47,010	770	191	415,36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30,664	50,625	2,515	1,875	85,679
拆出资金	173,987	60,662	405	-	235,0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534	1,556	-	-	9,0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74,478	123,372	28,118	30,123	3,956,091
金融投资	1,897,675	114,861	4,216	12,714	2,029,466
长期应收款	107,967	24,020	-	-	131,987
其他资产	154,075	36,260	7,350	9,293	206,978
资产合计	6,513,772	458,366	43,374	54,196	7,069,70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3,688	-	-	-	303,68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187,017	23,690	10,438	888	1,222,033
拆入资金	45,756	33,776	3,358	-	82,890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76,073	53,375	3,473	-	132,9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070	7,675	-	1,506	32,251
吸收存款	3,581,501	275,927	20,914	13,907	3,892,249
应付债券	689,966	11,178	-	-	701,144
租赁负债	9,606	32	244	-	9,882
其他负债	87,412	11,351	2,381	4,211	105,355
负债合计	6,004,089	417,004	40,808	20,512	6,482,413
头寸净额	509,683	41,362	2,566	33,684	587,295
货币衍生合约	39,830	(23,848)	2,629	(16,252)	2,359
表外信用承诺	1,107,953	27,621	3,081	4,751	1,143,4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360,632	40,082	615	196	401,52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9,497	25,664	5,206	1,717	52,084
拆出资金	193,109	27,800	999	-	221,9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709	755	-	-	21,4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584,228	140,396	24,880	32,793	3,782,297
金融投资	1,981,764	121,676	3,540	13,670	2,120,650
长期应收款	103,200	24,653	-	-	127,853
其他资产	170,146	37,455	8,232	6,619	222,452
资产合计	6,433,285	418,481	43,472	54,995	6,950,23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2,352	-	-	-	292,35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876,942	24,161	10,242	5	911,350
拆入资金	97,609	54,089	6,198	475	158,371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83,324	44,972	2,722	-	131,0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958	13,374	-	1,986	65,318
吸收存款	3,521,632	218,644	20,794	7,081	3,768,151
应付债券	945,784	12,096	-	-	957,880
租赁负债	10,001	111	155	-	10,267
其他负债	102,616	9,798	1,653	211	114,278
负债合计	5,980,218	377,245	41,764	9,758	6,408,985
头寸净额	453,067	41,236	1,708	45,237	541,248
货币衍生合约	13,104	12,173	5,267	(26,546)	3,998
表外信用承诺	1,135,637	26,337	3,358	5,418	1,170,75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364,251	47,010	770	191	412,22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8,011	46,258	2,289	1,808	68,366
拆出资金	200,309	67,749	405	-	268,4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82	1,556	-	-	8,5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51,877	123,753	28,685	30,123	3,934,438
金融投资	1,895,170	97,019	3,200	12,713	2,008,102
其他资产	146,334	1,208	8,101	9,292	164,935
资产合计	6,382,934	384,553	43,450	54,127	6,865,06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2,545	-	-	-	302,5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197,718	27,153	10,467	889	1,236,227
拆入资金	41,828	28,677	3,358	-	73,8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492	637	-	1,506	23,635
吸收存款	3,556,930	275,927	20,914	13,907	3,867,678
应付债券	689,966	10,010	-	-	699,976
租赁负债	9,549	-	189	-	9,738
其他负债	75,182	3,842	2,347	3,942	85,313
负债合计	5,895,210	346,246	37,275	20,244	6,298,975
头寸净额	487,724	38,307	6,175	33,883	566,089
货币衍生合约	39,830	(23,848)	2,629	(16,252)	2,359
表外信用承诺	1,107,885	27,531	3,081	4,751	1,143,24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356,935	40,082	615	196	397,82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9,085	22,913	4,952	1,704	38,654
拆出资金	210,744	35,360	999	-	247,1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178	755	-	-	18,9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562,766	141,219	25,555	32,793	3,762,333
金融投资	1,976,739	104,688	2,302	13,638	2,097,367
其他资产	157,382	4,231	9,904	6,618	178,135
资产合计	<u>6,291,829</u>	<u>349,248</u>	<u>44,327</u>	<u>54,949</u>	<u>6,740,353</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1,132	-	-	-	291,1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884,109	26,400	10,236	6	920,751
拆入资金	96,074	50,435	6,183	401	153,0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301	7,333	-	1,972	56,606
吸收存款	3,490,148	218,644	20,794	7,081	3,736,667
应付债券	941,658	12,096	-	-	953,754
租赁负债	10,014	-	76	-	10,090
其他负债	89,995	6,185	1,345	205	97,730
负债合计	<u>5,850,431</u>	<u>321,093</u>	<u>38,634</u>	<u>9,665</u>	<u>6,219,823</u>
头寸净额	<u>441,398</u>	<u>28,155</u>	<u>5,693</u>	<u>45,284</u>	<u>520,530</u>
货币衍生合约	13,104	12,173	5,267	(26,546)	3,998
表外信用承诺	<u>1,135,598</u>	<u>26,337</u>	<u>3,358</u>	<u>5,418</u>	<u>1,170,711</u>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对外汇敞口净额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 以判断外币对人民币的潜在汇率波动对利润表的影响。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假定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上升 100 个基点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5.82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人民币 6.61 亿元); 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下降 100 个基点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5.82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减少人民币 6.61 亿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a. 各种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 (中间价) 汇率绝对值波动 100 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
- b.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变动 100 个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汇率变动;
- c.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美元及其他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由于本集团非美元的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并不重大, 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币以折合美元后的金额计算对本集团净损益及股东权益的可能影响;
- d. 计算外汇敞口时, 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
- e. 其他变量 (包括利率) 保持不变; 及
- f. 不考虑本集团进行的风险管理措施。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 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净损益和股东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来源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 其中缺口风险和基准风险是本集团主要的风险来源。

(1) 交易账簿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是交易账户簿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所包含的利率风险因子发生不利变动而使本行交易账簿承担损失的风险。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管理范围包括所有交易账簿下对利率变动敏感的产品和业务, 包括交易账簿下的本外币债券交易、货币市场业务、利率衍生交易、外汇衍生交易、贵金属衍生交易以及复杂衍生产品等。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1) 交易账簿(续)

本集团主要采取规模指标、损益指标、估值、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分析、久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利率风险进行量化分析, 并将市场风险计量模型融入日常风险管理。

本集团设定利率敏感度、久期、敞口、止损等风险限额有效控制交易账簿利率风险, 并在限额框架中按日监测交易账簿利率风险。

(2) 银行账簿

本集团主要采用情景模拟分析、重定价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分析利率风险。本集团在限额框架中定期监测、报告利率风险。

本集团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 紧跟市场利率变化, 进行适当的情景分析, 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 以防范利率风险。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 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10,017	-	-	-	5,346	415,36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3,355	2,275	-	-	49	85,679
拆出资金	134,170	94,689	5,948	-	247	235,0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37	552	-	-	1	9,0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979,626	1,837,062	623,179	490,208	26,016	3,956,091
金融投资	131,882	187,787	1,013,356	386,642	309,799	2,029,466
长期应收款	38,084	58,806	28,091	6,892	114	131,987
其他资产	-	-	-	-	206,978	206,978
资产合计	1,785,671	2,181,171	1,670,574	883,742	548,550	7,069,7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1	198,442	-	-	5,245	303,68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20,137	395,006	-	-	6,890	1,222,033
拆入资金	60,413	22,082	-	-	395	82,890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60,490	62,310	9,391	107	623	132,9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973	16,154	-	-	124	32,251
吸收存款	2,304,657	806,447	741,236	-	39,909	3,892,249
应付债券	190,197	337,953	29,354	139,950	3,690	701,144
租赁负债	731	2,080	5,882	1,189	-	9,882
其他负债	6,594	-	-	-	98,761	105,355
负债合计	3,559,193	1,840,474	785,863	141,246	155,637	6,482,413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773,522)	340,697	884,711	742,496	392,913	587,29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 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6,016	-	-	-	5,509	401,52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9,488	2,539	-	-	57	52,084
拆出资金	91,601	122,681	6,848	-	778	221,9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021	422	-	-	21	21,4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26,155	1,660,519	636,145	234,570	24,908	3,782,297
金融投资	135,367	311,520	1,002,528	409,286	261,949	2,120,650
长期应收款	37,991	53,482	28,711	7,534	135	127,853
其他资产	-	-	-	-	222,452	222,452
资产合计	1,957,639	2,151,163	1,674,232	651,390	515,809	6,950,2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306	238,714	-	-	3,332	292,35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12,623	294,915	-	-	3,812	911,350
拆入资金	97,198	60,669	-	-	504	158,371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55,632	64,664	8,087	1,796	839	131,0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433	39,109	364	-	412	65,318
吸收存款	2,367,781	581,552	778,841	-	39,977	3,768,151
应付债券	289,251	491,300	29,450	143,947	3,932	957,880
租赁负债	760	1,983	6,156	1,368	-	10,267
其他负债	4,088	-	-	-	110,190	114,278
负债合计	3,503,072	1,772,906	822,898	147,111	162,998	6,408,985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545,433)	378,257	851,334	504,279	352,811	541,24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 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07,043	-	-	-	5,179	412,22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8,192	167	-	-	7	68,366
拆出资金	148,245	113,989	5,948	-	281	268,4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537	-	-	-	1	8,5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976,084	1,824,250	619,602	488,500	26,002	3,934,438
金融投资	131,866	187,501	1,002,263	385,831	300,641	2,008,102
其他资产	-	-	-	-	164,935	164,935
资产合计	1,739,967	2,125,907	1,627,813	874,331	497,046	6,865,06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99,500	197,800	-	-	5,245	302,5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33,343	395,976	-	-	6,908	1,236,227
拆入资金	53,221	20,275	-	-	367	73,8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680	9,876	-	-	79	23,635
吸收存款	2,296,019	799,743	732,663	-	39,253	3,867,678
应付债券	190,197	336,790	29,354	139,950	3,685	699,976
租赁负债	720	2,050	5,796	1,172	-	9,738
其他负债	1,594	-	-	-	83,719	85,313
负债合计	3,488,274	1,762,510	767,813	141,122	139,256	6,298,975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748,307)	363,397	860,000	733,209	357,790	566,08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下表汇总本集团及本行利率风险敞口,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 对资产和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2,487	-	-	-	5,341	397,82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7,861	786	-	-	7	38,654
拆出资金	101,860	137,582	6,848	-	813	247,1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814	102	-	-	17	18,9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23,493	1,649,531	633,264	231,162	24,883	3,762,333
金融投资	135,342	309,955	990,296	408,372	253,402	2,097,367
其他资产	-	-	-	-	178,135	178,135
资产合计	1,909,857	2,097,956	1,630,408	639,534	462,598	6,740,35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000	237,800	-	-	3,332	291,1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20,754	296,003	-	-	3,994	920,751
拆入资金	93,146	59,460	-	-	487	153,0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762	32,455	-	-	389	56,606
吸收存款	2,350,197	576,326	770,737	-	39,407	3,736,667
应付债券	289,251	487,301	29,450	143,947	3,805	953,754
租赁负债	746	1,949	6,051	1,344	-	10,090
其他负债	758	-	-	-	96,972	97,730
负债合计	3,428,614	1,691,294	806,238	145,291	148,386	6,219,823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518,757)	406,662	824,170	494,243	314,212	520,530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于 1 月 1 日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 对本集团及本行之后一年的净利息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损失)/收益	(损失)/收益	(损失)/收益	(损失)/收益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	(10,681)	(7,406)	(10,451)	(7,591)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100 个基点	10,681	7,406	10,451	7,591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 本集团及本行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基于以下假设:

- a.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b.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c. 未考虑复杂结构性产品(如嵌入的提前赎回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与利率变动的复杂关系;
- d.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e.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f.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影响;
- g. 其他变量(包括汇率)保持不变; 及
- h. 未考虑本集团进行的风险管理措施。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在报告期间, 各子公司需按照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 负责本机构的流动风险管理, 本行负责管理所有经营机构及业务条线的流动性风险。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本行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 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本行不会为满足所有这些资金需求保留等额的现金储备, 因为根据历史经验, 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 而是续留本行。但是为了确保应对不可预料资金需求, 本行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在报告期间, 本行将 9%的人民币存款及 7%的外币存款作为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人行。

通常情况下, 本行并不认为第三方会按担保或开具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全额提取资金, 因此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信贷承诺的金额。同时, 大量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中止而无需实际履行, 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资金需求。

4.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与各子公司各自独立地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相关政策。

董事会承担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等。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本行总体发展战略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具体程序包括:

日常资金管理, 通过监控未来的现金流量, 以确保满足资金头寸需求, 包括存款到期或被客户借款时需要增资的资金; 本行一直积极参与全球货币市场的交易, 以保证本行对资金的需求;

根据整体的资产负债状况设定各种比例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覆盖率、流动性比例、净稳定资金比例、流动性匹配率) 和交易金额限制, 以监控和管理流动性风险;

通过资产负债管理系统计量和监控现金流情况, 并对本行的总体资产与负债进行流动性情景分析和流动性压力测试, 满足内部和外部监管的要求; 利用各种技术方法对本行的流动性需求进行测算, 在预测需求及在职权范围内的基础上做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决策; 初步建立起流动性风险的定期报告制度, 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最新情况;

进行金融资产到期日集中度风险管理, 并持有合理数量的高流动性和高市场价值的资产, 用以保证在任何事件导致现金流中断时, 本行有能力保证到期债务支付及资产业务增长等的需求。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资产与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的分析。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是指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金融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及拆出资金中的无期限是指该等资产已减值或已逾期超过 1 个月的金额，以及股权投资和基金投资；金融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长期应收款中的实时偿还是指该等资产逾期 1 个月以内的未减值金额。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9,812	75,551	-	-	-	-	-	415,36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79,759	2,351	1,276	2,293	-	-	85,679
拆出资金	785	-	73,607	59,914	94,796	5,952	-	235,0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884	654	552	-	-	9,0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202	10,212	367,431	245,384	1,212,938	1,101,830	977,094	3,956,091
金融投资	318,198	-	39,001	43,100	183,260	1,052,829	393,078	2,029,466
长期应收款	5,658	1,771	5,716	8,061	40,067	62,695	8,019	131,987
其他资产	139,520	9,508	13,829	14,430	18,516	9,252	1,923	206,978
资产合计	845,175	176,801	509,819	372,819	1,552,422	2,232,558	1,380,114	7,069,70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到期日分析(续)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2,840	79,748	201,100	-	-	303,68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311,104	180,695	332,542	397,692	-	-	1,222,033
拆入资金	-	-	23,391	37,351	22,148	-	-	82,890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8,807	26,905	57,955	12,127	7,127	132,9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7,199	8,869	16,183	-	-	32,251
吸收存款	-	2,067,018	98,681	163,139	814,653	748,758	-	3,892,249
应付债券	-	-	79,169	111,028	339,299	29,518	142,130	701,144
租赁负债	-	-	262	469	2,080	5,882	1,189	9,882
其他负债	2,790	1,922	21,190	29,086	34,977	13,038	2,352	105,355
负债合计	2,790	2,380,044	462,234	789,137	1,886,087	809,323	152,798	6,482,413
净头寸	842,385	(2,203,243)	47,585	(416,318)	(333,665)	1,423,235	1,227,316	587,295
衍生金融工具的 名义金额	-	-	611,182	614,238	1,589,242	757,117	6,025	3,577,80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到期日分析(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2,366	69,159	-	-	-	-	-	401,52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6,352	1,780	1,398	2,554	-	-	52,084
拆出资金	472	-	40,804	51,022	122,756	6,854	-	221,9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1	-	19,351	1,406	426	-	-	21,4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951	8,352	360,771	239,276	1,137,821	1,097,376	900,750	3,782,297
金融投资	259,898	505	46,403	51,900	318,823	1,027,706	415,415	2,120,650
长期应收款	3,836	915	4,746	8,823	36,903	63,378	9,252	127,853
其他资产	134,542	20,003	12,973	11,852	29,847	10,614	2,621	222,452
资产合计	769,346	145,286	486,828	365,677	1,649,130	2,205,928	1,328,038	6,950,2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到期日分析(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7,258	34,464	240,630	-	-	292,35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297,037	146,574	172,400	295,339	-	-	911,350
拆入资金	-	-	69,843	27,562	60,966	-	-	158,371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0,473	19,986	71,462	10,598	8,499	131,0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6,012	18,248	40,693	365	-	65,318
吸收存款	-	2,010,626	120,312	262,479	587,777	786,957	-	3,768,151
应付债券	-	-	37,455	253,917	493,111	29,450	143,947	957,880
租赁负债	-	-	277	483	1,983	6,156	1,368	10,267
其他负债	2,507	2,430	13,711	23,141	54,973	14,773	2,743	114,278
负债合计	2,507	2,310,093	431,915	812,680	1,846,934	848,299	156,557	6,408,985
净头寸	766,839	(2,164,807)	54,913	(447,003)	(197,804)	1,357,629	1,171,481	541,248
衍生金融工具的 名义金额	-	-	450,839	673,327	1,526,115	732,592	7,191	3,390,06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到期日分析(续)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的分析。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7,910	74,312	-	-	-	-	-	412,22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67,513	343	343	167	-	-	68,366
拆出资金	785	-	74,843	72,770	114,113	5,952	-	268,4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884	654	-	-	-	8,5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806	10,161	366,613	244,288	1,203,916	1,097,030	971,624	3,934,438
金融投资	309,265	-	29,807	43,084	183,034	1,050,645	392,267	2,008,102
其他资产	105,460	13,619	9,991	11,829	16,321	4,220	3,495	164,935
资产合计	794,226	165,605	489,481	372,968	1,517,551	2,157,847	1,367,386	6,865,06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到期日分析(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2,633	79,454	200,458	-	-	302,5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322,668	181,501	333,365	398,693	-	-	1,236,227
拆入资金	-	-	21,211	32,318	20,334	-	-	73,8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874	8,869	9,892	-	-	23,635
吸收存款	-	2,061,336	96,834	161,400	807,938	740,170	-	3,867,678
应付债券	-	-	79,169	111,028	338,131	29,518	142,130	699,976
租赁负债	-	-	258	462	2,050	5,796	1,172	9,738
其他负债	2,120	1,762	20,655	27,419	26,500	6,570	287	85,313
负债合计	2,120	2,385,766	427,135	754,315	1,803,996	782,054	143,589	6,298,975
净头寸	792,106	(2,220,161)	62,346	(381,347)	(286,445)	1,375,793	1,223,797	566,089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 金额	-	-	611,051	613,683	1,588,295	755,911	2,318	3,571,25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到期日分析(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0,361	67,467	-	-	-	-	-	397,82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37,592	175	101	786	-	-	38,654
拆出资金	472	-	43,339	58,782	137,656	6,854	-	247,1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7,424	1,406	103	-	-	18,9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580	8,319	361,331	238,298	1,130,306	1,093,518	892,981	3,762,333
金融投资	251,532	505	46,403	51,875	317,258	1,015,293	414,501	2,097,367
其他资产	102,459	19,355	10,545	9,666	27,876	4,184	4,050	178,135
资产合计	722,404	133,238	479,217	360,128	1,613,985	2,119,849	1,311,532	6,740,35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2 到期日分析(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7,231	34,185	239,716	-	-	291,1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309,855	141,435	173,035	296,426	-	-	920,751
拆入资金	-	-	68,204	25,142	59,747	-	-	153,0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925	16,664	34,017	-	-	56,606
吸收存款	-	1,996,325	118,724	260,204	582,466	778,948	-	3,736,667
应付债券	-	-	37,455	253,917	488,985	29,450	143,947	953,754
租赁负债	-	-	272	474	1,949	6,051	1,344	10,090
其他负债	2,020	2,050	13,153	21,817	49,630	8,333	727	97,730
负债合计	2,020	2,308,230	402,399	785,438	1,752,936	822,782	146,018	6,219,823
净头寸	714,238	(2,174,992)	76,818	(425,310)	(138,566)	1,302,828	1,165,514	520,53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	-	-	450,839	673,266	1,524,505	731,101	3,485	3,383,19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本集团会通过对于预计未来现金流的预测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是指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金融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及拆出资金中的无期限是指该等资产已减值或已逾期超过 1 个月的金额，以及股权投资和基金投资；金融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长期应收款中的实时偿还是指该等资产逾期 1 个月以内的未减值金额。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339,812	75,551	-	-	-	-	-	415,36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658	79,759	2,354	1,281	2,332	-	-	86,384
拆出资金	1,962	-	73,825	60,781	95,024	6,012	-	237,6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887	654	588	-	-	9,1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90,259	12,499	379,757	270,121	1,322,082	1,267,640	1,341,881	4,684,239
金融投资	326,813	-	49,352	50,616	223,788	1,234,164	454,677	2,339,410
长期应收款	6,913	1,965	6,221	8,706	44,045	74,188	11,493	153,531
其他资产	140,739	9,508	8,223	3,603	7,031	7,115	1,815	178,034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u>907,156</u>	<u>179,282</u>	<u>527,619</u>	<u>395,762</u>	<u>1,694,890</u>	<u>2,589,119</u>	<u>1,809,866</u>	<u>8,103,694</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2,854	80,078	204,270	-	-	307,20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311,104	180,975	334,072	403,627	-	-	1,229,778
拆入资金	-	-	23,399	37,433	22,230	-	-	83,062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9,451	27,479	59,295	13,279	7,335	136,8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7,203	8,900	16,286	-	-	32,389
吸收存款	-	2,067,018	99,222	164,330	842,898	847,429	-	4,020,897
应付债券	-	-	79,321	112,964	350,055	46,768	162,173	751,281
租赁负债	-	-	288	517	2,290	6,476	1,309	10,880
其他负债	2,790	1,922	13,174	19,527	21,661	11,950	2,011	73,035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u>2,790</u>	<u>2,380,044</u>	<u>455,887</u>	<u>785,300</u>	<u>1,922,612</u>	<u>925,902</u>	<u>172,828</u>	<u>6,645,363</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332,366	69,159	-	-	-	-	-	401,52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	658	46,352	1,783	1,405	2,580	-	-	52,778
拆出资金	1,212	-	41,043	52,067	122,978	7,181	-	224,4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1	-	19,361	1,413	427	-	-	21,4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87,039	10,391	379,318	270,246	1,260,443	1,453,294	1,488,001	4,948,732
金融投资	267,877	521	54,326	58,492	365,220	1,213,833	480,100	2,440,369
长期应收款	5,295	986	5,158	9,655	40,437	74,939	13,584	150,054
其他资产	135,898	20,003	8,871	4,161	4,348	8,392	2,006	183,679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830,626	147,412	509,860	397,439	1,796,433	2,757,639	1,983,691	8,423,1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7,270	34,633	245,667	-	-	297,57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	-	297,037	147,662	174,302	300,575	-	-	919,576
拆入资金	-	-	69,865	27,615	61,330	-	-	158,810
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	20,491	20,332	73,204	11,911	8,880	134,8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8,028	30,450	100,967	1,413	-	140,858
吸收存款	-	2,010,626	121,218	265,742	597,633	853,119	-	3,848,338
应付债券	-	-	37,519	255,715	504,265	54,738	164,291	1,016,528
租赁负债	-	-	307	535	2,200	6,829	1,517	11,388
其他负债	2,507	2,430	7,829	14,840	29,093	12,990	1,914	71,603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u>2,507</u>	<u>2,310,093</u>	<u>430,189</u>	<u>824,164</u>	<u>1,914,934</u>	<u>941,000</u>	<u>176,602</u>	<u>6,599,489</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7,910	74,312	-	-	-	-	-	412,22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658	67,513	343	343	167	-	-	69,024
拆出资金	1,962	-	75,075	73,820	114,274	6,190	-	271,3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887	654	-	-	-	8,5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89,606	12,437	378,324	267,757	1,308,942	1,252,744	1,314,278	4,624,088
金融投资	317,880	-	40,158	50,600	223,562	1,231,980	453,866	2,318,046
其他资产	106,679	13,619	4,385	1,002	4,836	2,083	3,387	135,991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854,695	167,881	506,172	394,176	1,651,781	2,492,997	1,771,531	7,839,2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2,647	79,780	203,619	-	-	306,0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322,668	181,773	334,879	404,623	-	-	1,243,943
拆入资金	-	-	21,218	32,385	20,405	-	-	74,0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878	8,900	9,961	-	-	23,739
吸收存款	-	2,061,336	97,377	162,591	836,183	838,842	-	3,996,329
应付债券	-	-	79,321	112,964	348,881	46,768	162,173	750,107
租赁负债	-	-	284	510	2,260	6,390	1,292	10,736
其他负债	2,120	1,762	12,640	17,865	13,194	5,498	168	53,247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u>2,120</u>	<u>2,385,766</u>	<u>420,138</u>	<u>749,874</u>	<u>1,839,126</u>	<u>897,498</u>	<u>163,633</u>	<u>6,458,155</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0,361	67,467	-	-	-	-	-	397,82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658	37,593	175	101	786	-	-	39,313
拆出资金	1,212	-	43,585	59,982	137,878	7,181	-	249,8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7,433	1,413	104	-	-	18,9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86,448	10,348	378,525	266,704	1,245,835	1,441,386	1,460,216	4,889,462
金融投资	293,368	521	54,326	58,467	363,655	1,201,420	479,186	2,450,943
其他资产	103,815	19,355	6,443	1,975	2,377	1,962	3,435	139,362
资产合计(预期到期日)	815,862	135,284	500,487	388,642	1,750,635	2,651,949	1,942,837	8,185,69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3 非衍生资产和负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7,243	34,347	244,743	-	-	296,3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309,855	142,535	174,956	301,669	-	-	929,015
拆入资金	-	-	68,222	25,177	60,081	-	-	153,4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930	16,705	34,238	-	-	56,873
吸收存款	-	1,996,325	119,630	263,467	592,322	845,110	-	3,816,854
应付债券	-	-	37,519	255,519	500,265	54,738	164,291	1,012,332
租赁负债	-	-	302	527	2,166	6,723	1,494	11,212
其他负债	2,020	2,050	7,271	13,517	23,762	6,571	121	55,312
负债合计(合同到期日)	2,020	2,308,230	398,652	784,215	1,759,246	913,142	165,906	6,331,4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1)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利率类衍生产品: 利率掉期;
- 信用类衍生产品: 信用违约掉期。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利率类衍生产品	(5)	(47)	(116)	(284)	(24)	(476)
信用类衍生产品	(3)	-	(11)	(39)	-	(53)
合计	(8)	(47)	(127)	(323)	(24)	(52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利率类衍生产品	(34)	(29)	(159)	(381)	(20)	(623)
信用类衍生产品	-	-	-	1	-	1
合计	(34)	(29)	(159)	(380)	(20)	(6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1)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利率类衍生产品	6	(36)	(56)	(127)	(6)	(219)
信用类衍生产品	(3)	-	(11)	(39)	-	(53)
合计	<u>3</u>	<u>(36)</u>	<u>(67)</u>	<u>(166)</u>	<u>(6)</u>	<u>(272)</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利率类衍生产品	(23)	(17)	(98)	(224)	(2)	(364)
信用类衍生产品	-	-	-	1	-	1
合计	<u>(23)</u>	<u>(17)</u>	<u>(98)</u>	<u>(223)</u>	<u>(2)</u>	<u>(363)</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2)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

- 货币类衍生产品: 货币远期、掉期和期权;
-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贵金属远期、掉期和期权;
- 其他类衍生产品: 期货和股权衍生工具等。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及本行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现金流出	(464,466)	(478,405)	(1,105,902)	(36,726)	-	(2,085,499)
—现金流入	463,628	479,217	1,106,887	38,126	-	2,087,858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现金流出	(6,124)	(4,544)	(35,068)	-	-	(45,736)
—现金流入	6,178	4,540	33,216	-	-	43,934
现金流出合计	<u>(470,590)</u>	<u>(482,949)</u>	<u>(1,140,970)</u>	<u>(36,726)</u>	<u>-</u>	<u>(2,131,235)</u>
现金流入合计	<u>469,806</u>	<u>483,757</u>	<u>1,140,103</u>	<u>38,126</u>	<u>-</u>	<u>2,131,792</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2)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现金流出	(358,138)	(420,284)	(1,151,806)	(50,531)	-	(1,980,759)
—现金流入	358,579	419,627	1,154,877	51,674	-	1,984,757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现金流出	(5,557)	(5,917)	(37,761)	-	-	(49,235)
—现金流入	6,060	6,231	35,196	-	-	47,487
现金流出合计	<u>(363,695)</u>	<u>(426,201)</u>	<u>(1,189,567)</u>	<u>(50,531)</u>	<u>-</u>	<u>(2,029,994)</u>
现金流入合计	<u>364,639</u>	<u>425,858</u>	<u>1,190,073</u>	<u>51,674</u>	<u>-</u>	<u>2,032,244</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2)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464,466)	(478,405)	(1,105,902)	(36,726)	-	(2,085,499)
— 现金流入	463,628	479,217	1,106,887	38,126	-	2,087,858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6,124)	(4,544)	(35,068)	-	-	(45,736)
— 现金流入	6,178	4,540	33,216	-	-	43,934
现金流出合计	<u>(470,590)</u>	<u>(482,949)</u>	<u>(1,140,970)</u>	<u>(36,726)</u>	<u>-</u>	<u>(2,131,235)</u>
现金流入合计	<u>469,806</u>	<u>483,757</u>	<u>1,140,103</u>	<u>38,126</u>	<u>-</u>	<u>2,131,792</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4 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2) 以全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货币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358,138)	(420,284)	(1,151,806)	(50,531)	-	(1,980,759)
— 现金流入	358,579	419,627	1,154,877	51,674	-	1,984,757
贵金属类衍生产品						
— 现金流出	(5,557)	(5,917)	(37,761)	-	-	(49,235)
— 现金流入	6,060	6,231	35,196	-	-	47,487
现金流出合计	<u>(363,695)</u>	<u>(426,201)</u>	<u>(1,189,567)</u>	<u>(50,531)</u>	<u>-</u>	<u>(2,029,994)</u>
现金流入合计	<u>364,639</u>	<u>425,858</u>	<u>1,190,073</u>	<u>51,674</u>	<u>-</u>	<u>2,032,244</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5 承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

除非发生违约的客观证据，管理层将合同到期日作为分析表外项目流动性风险的最佳估计。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360,975	-	-	360,975
开出信用证	85,964	245	-	86,209
开出保函	98,848	62,056	3,176	164,080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22,275	-	-	522,275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5,824	3,896	147	9,867
合计	<u>1,073,886</u>	<u>66,197</u>	<u>3,323</u>	<u>1,143,406</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03,532	-	-	403,532
开出信用证	115,960	373	-	116,333
开出保函	99,081	58,450	1,358	158,88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78,980	-	-	478,980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10,203	2,813	-	13,016
合计	<u>1,107,756</u>	<u>61,636</u>	<u>1,358</u>	<u>1,170,750</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4.5 承诺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分析(续)

除非发生违约的客观证据，管理层将合同到期日作为分析表外项目流动性风险的最佳估计。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360,915	-	-	360,915
开出信用证	85,964	245	-	86,209
开出保函	98,841	62,056	3,176	164,073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22,275	-	-	522,275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5,733	3,896	147	9,776
合计	<u>1,073,728</u>	<u>66,197</u>	<u>3,323</u>	<u>1,143,248</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403,500	-	-	403,500
开出信用证	115,960	373	-	116,333
开出保函	99,074	58,450	1,358	158,88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78,980	-	-	478,980
不可撤销信用承诺	10,203	2,813	-	13,016
合计	<u>1,107,717</u>	<u>61,636</u>	<u>1,358</u>	<u>1,170,711</u>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 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操作风险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实物资产损坏、业务中断和信息科技系统故障以及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

本行为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 完成对三大工具、管理流程及报告体系的优化; 强化业务连续性应急演练, 开展了全行核心系统中断应急演练, 各业务条线亦开展了专项应急演练; 着力于外包前瞻研究, 充分借鉴国内外同业管理经验, 有效探索可外包领域, 并持续管理外包项目风险。

6 国别风险

本集团面临国别风险。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 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债务, 或使本集团在该国家或地区的业务存在遭受损失, 或使本集团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国别风险可能由一国或地区经济状况恶化、政治和社会动荡、资产被国有化或被征用、政府拒付对外债务、外汇管制或货币贬值等情况引发。

本集团国别风险主要来源于境外信贷业务、债券投资、票据业务、同业融资、金融衍生交易、境外租赁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投资、设立境外机构等业务。

本集团将国别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服从并服务于集团发展战略目标。本集团通过一系列管理工具来管理和控制国别风险, 包括国别风险评估与评级、设定国别风险限额并开展监控、完善国别风险审核流程、建立国别风险准备金计提政策等。

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在满足监管要求、提高风险抵御能力的基础上, 加强资本预算、配置与考核管理, 调整优化业务结构, 提升资本使用效率, 创造价值。

2013 年 1 月 1 日起, 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其中,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 表内资产风险权重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附件 2 要求确定, 并考虑合格质物质押或合格保证主体提供保证的风险缓释作用。表外项目将名义金额乘以信用转换系数得到等值的表内资产, 再按表内资产的处理方式计量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资本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7 资本管理(续)

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 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 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0%, 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 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0%。

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52%	8.5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1%	9.81%
资本充足率	13.43%	13.04%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	43,782	43,78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57,419	57,419
盈余公积	48,479	48,479
一般风险准备	86,717	86,599
未分配利润	240,402	225,247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7,496	7,283
其他	(1,219)	(1,849)
核心一级资本	<u>483,076</u>	<u>466,960</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金融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续):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	483,076	466,960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3,838)	(5,039)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79,238	461,921
其他一级资本	100,293	70,427
一级资本净额	579,531	532,348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 金额	139,950	143,947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33,544	29,23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999	1,943
二级资本净额	175,493	175,124
资本净额	755,024	707,472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215,548	5,019,411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94,760	93,101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13,344	313,344
总风险加权资产	5,623,652	5,425,856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根据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关市场资料于某一特定时间做出，一般是主观的。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本集团在估值当天可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未经调整)。该层级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

第二层级：

输入变量为除了第一层级中的活跃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变量，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可观察。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此层级还包括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合约，发放贷款和垫款中的贴现和部分福费廷，以及发行的结构型债务工具。常用的估值技术包括远期定价和掉期模型(以现值计算)；输入参数(如中债收益率曲线、伦敦同业拆借利率收益率曲线)的来源是万得、彭博和路透交易系统。

第三层级：

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变量基于不可观察的变量。该层级包括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值为不可观察变量的股权和债权工具。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及市场法模型等。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变量包括收益率曲线、流动性折扣及可比公司市场倍数等。

该公允价值层级要求尽量利用可观察的公开市场数据，在进行估值时，尽量考虑使用相关并可观察的市场价格。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18,757	39,715	1,178	59,650
—权益投资	8,507	-	26,228	34,735
—投资基金	221,266	18,386	-	239,652
—资产管理计划	-	-	9,375	9,375
—其他	-	-	3,620	3,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31,681	392,948	1,333	425,962
—权益投资	-	3,815	2,125	5,9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	238,907	-	238,907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29,670	-	29,670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377	-	1,377
—其他	-	1,176	-	1,176
合计	280,211	725,994	43,859	1,050,064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27,249)	-	(27,249)
—贵金属衍生工具	-	(3,633)	-	(3,633)
—其他	-	(1,438)	-	(1,4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059)	-	(4,059)
合计	-	(36,379)	-	(36,37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续):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18,164	55,411	1,276	74,851
—权益投资	17,709	-	21,479	39,188
—投资基金	190,744	-	-	190,744
—资产管理计划	-	-	10,168	10,168
—理财产品	-	2,153	2,044	4,197
—其他	-	-	3,332	3,3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47,014	417,928	1,150	466,092
—权益投资	2,405	-	1,625	4,0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	233,467	-	233,467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39,988	-	39,988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69	-	869
—其他	-	1,428	-	1,428
合计	276,036	751,244	41,074	1,068,354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37,279)	-	(37,279)
—贵金属衍生工具	-	(3,673)	-	(3,673)
—其他	-	(1,723)	-	(1,7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293)	-	(3,293)
合计	-	(45,968)	-	(45,96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18,757	39,253	1,178	59,188
—权益投资	8,168	-	26,674	34,842
—投资基金	220,413	15,974	-	236,387
—资产管理计划	-	-	9,338	9,338
—其他	-	-	3,620	3,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31,681	383,715	1,333	416,729
—权益投资	-	-	2,125	2,1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	238,712	-	238,712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29,670	-	29,670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377	-	1,377
—其他	-	1,176	-	1,176
合计	<u>279,019</u>	<u>709,877</u>	<u>44,268</u>	<u>1,033,164</u>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27,249)	-	(27,249)
—贵金属衍生工具	-	(3,633)	-	(3,633)
—其他	-	(1,184)	-	(1,1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059)	-	(4,059)
合计	<u>-</u>	<u>(36,125)</u>	<u>-</u>	<u>(36,125)</u>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续):

本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17,888	55,411	1,194	74,493
—权益投资	17,271	-	19,240	36,511
—投资基金	187,598	-	-	187,598
—资产管理计划	-	-	10,134	10,134
—理财产品	-	2,153	2,044	4,197
—其他	-	-	3,332	3,3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37,964	417,727	1,150	456,841
—权益投资	-	-	1,625	1,6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	233,417	-	233,417
衍生金融资产				
—货币衍生工具	-	39,988	-	39,988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69	-	869
—其他	-	1,428	-	1,428
合计	<u>260,721</u>	<u>750,993</u>	<u>38,719</u>	<u>1,050,433</u>
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货币衍生工具	-	(37,279)	-	(37,279)
—贵金属衍生工具	-	(3,673)	-	(3,673)
—其他	-	(1,466)	-	(1,4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679)	-	(2,679)
合计	<u>-</u>	<u>(45,097)</u>	<u>-</u>	<u>(45,097)</u>

针对上述涉及一项或多项重大不可观察变量的股权和债权工具, 这些不可观察变量的合理变动对上述第三层级公允价值影响不重大。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1 年 1 月 1 日	38,299	1,150	1,625	41,074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 利得/(损失)	839	77	-	916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的利得/(损失)	-	(303)	-	(303)
购入/转入	6,635	617	500	7,752
结算/转出	(5,372)	(208)	-	(5,580)
2021 年 6 月 30 日	40,401	1,333	2,125	43,859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 实现利得/(损失)	(563)	77	-	(486)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 现利得/(损失)	1,402	-	-	1,402
	2020 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0 年 1 月 1 日	50,582	1,828	1,125	53,535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 利得/(损失)	1,946	-	-	1,946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利得/(损失)	-	(75)	-	(75)
购入/转入	15,794	518	500	16,812
结算/转出	(30,023)	(1,121)	-	(31,14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8,299	1,150	1,625	41,074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 实现利得/(损失)	1,313	-	-	1,313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 现利得/(损失)	633	-	-	6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变动情况(续)

本行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1 年 1 月 1 日	35,944	1,150	1,625	38,719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 利得/(损失)	899	77	-	976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利得/(损失)	-	(303)	-	(303)
购入/转入	6,262	617	500	7,379
结算/转出	(2,295)	(208)	-	(2,503)
2021 年 6 月 30 日	40,810	1,333	2,125	44,268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 实现利得/(损失)	(243)	77	-	(166)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 现利得/(损失)	1,142	-	-	1,142
	2020 年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资产合计
		债券投资	权益工具	
2020 年 1 月 1 日	49,617	1,595	1,125	52,337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 利得/(损失)	1,299	-	-	1,299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 利得/(损失)	-	(75)	-	(75)
购入/转入	15,051	518	500	16,069
结算/转出	(30,023)	(888)	-	(30,91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5,944	1,150	1,625	38,719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已 实现利得/(损失)	696	-	-	696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未实 现利得/(损失)	603	-	-	603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3 层级之间转换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和 2020 年,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级、第二层级和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和负债之间的转换金额不重大。

4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向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吸收存款、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协议

由于以上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大部分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内或者均为浮动利率, 其账面价值接近其公允价值。

-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通常以公开市场买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 则以市场对具有相似特征(如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证券产品报价为依据。

- (3)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市场报价计算。若没有市场报价, 则以剩余到期期间相近的类似债券的当前市场利率作为贴现率按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未以公允价值反映或披露的债权投资以及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以及公允价值层级的披露: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4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本集团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	1,250,532	1,250,283	1,481	1,139,227	109,57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701,144	701,360	9,353	690,844	1,16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	1,328,048	1,322,404	2,108	1,118,000	202,29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57,880	958,040	12,065	945,975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4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本行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	1,245,873	1,245,491	1,481	1,134,494	109,51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699,976	700,197	9,353	690,844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	1,322,636	1,316,856	1,551	1,115,736	199,569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953,754	953,899	12,065	941,834	-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中期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上期比较数字

出于中期财务报表披露目的，本集团对部分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调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表

非经常性损益表

本集团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政府补助	60	203
捐赠支出	(3)	(8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12)	(13)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	(28)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的影响额	(9)	(30)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3	48
其中：影响本行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	(5)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7	53

注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和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续)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3%	11.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3%	11.48%
	每股收益/基本每股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	0.61
	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2020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	0.61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为 437.82 亿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为 437.82 亿股)。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发行普通股。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年化后数据。